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udential plc
保誠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及威爾斯成立及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編號為 01397169)
(股份代號：2378)

新聞稿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半年度業績

隨附之公告由Prudential plc於以下日期發佈。

承董事會命
Prudential plc
Tom Clarkson
公司秘書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香港

截至本公告日期，Prudential plc 的董事會成員為：

主席

Shriti Vinodkant Vadera

執行董事

Anil Wadhvani (華康堯) (執行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Jeremy David Bruce Anderson CBE、Arijit Basu、蔡淑君、David John Alexander Law ACA、
路明、George David Sartorel、Claudia Ricarda Rita Suessmuth Dyckerhoff、
王開源 及 葉約德

* 僅供識別

中、英文文本之文意如有歧異，在任何情況下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PRUDENTIAL PLC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業績：錄得強勁表現並進行策略更新

Prudential plc (「保誠」；香港交易所：2378；倫敦證券交易所：PRU) 今日公佈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業績，連同策略更新。

表現摘要 (按固定 (及實質) 匯率基準)¹

- 新業務利潤²增加 39% (36%) 至 14.89 億美元，17 個壽險市場錄得增長³，其中 16 個壽險市場錄得雙位數增長。若撇除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的影響，新業務利潤增加 52% (48%)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⁴增加 42% (37%) 至 30.27 億美元
- 經調整經營溢利⁵增加 6% (4%) 至 14.62 億美元
- 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⁶減少(2)% ((4)%) 至 14.38 億美元
-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⁷增加 22% (19%) 至 21.55 億美元。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為 437 億美元，相當於每股 1,588 美分
-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盈餘為 155 億美元⁸，相當於覆蓋率為 295%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
- 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⁹為 364 億美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 4%¹⁰，相當於每股 1,324 美分。年化合約服務邊際¹¹增加 8%
- 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 6.26 美分，升 9%¹⁰，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的指引預期每年增幅將介乎 7% 至 9%

策略更新

除中期業績外，執行總裁 Anil Wadhvani (華康堯) 於完成策略及營運回顧後，亦宣佈全新宗旨及策略。

保誠的全新宗旨 — 活出豐盛人生，成就美好未來 — 反映其使命是提供簡單而便捷的財務及健康解決方案，銳意成為這一代人乃至未來數代人最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和守護者。

保誠將實施新策略，透過在亞洲及非洲的結構性增長市場進行定向投資，構建可持續增長的平台：

- 提升客戶體驗，以獲取更多的客戶及更高的忠誠度，從而創造終生價值；
- 以科技驅動的分銷，專注於代理及銀行保險的產能及激活；
- 於所有市場嚴謹實施最佳實踐，以發掘健康業務的機遇；
- 在組織模式及技術平台變革的推動下，於各市場進一步貫徹實施策略；及
- 重點關注價值創造，專注於產生自由盈餘，以投資於回報具吸引力的新業務、核心能力及策略機遇，以及透過股息將資本回饋予股東。

我們相信，新策略將透過營運及財務紀律，加快為所有持份者締造價值，並實現以下兩個主要財務目標：

- 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新業務利潤複合年增長率達 15% 至 20%¹²；
- 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實現雙位數複合年增長¹²。

財務摘要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按實質匯率 基準的變動 ¹	按固定匯率 基準的變動 ¹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 ²	1,489	1,098	36%	39%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¹³	1,024	1,224	(16)%	(15)%
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⁶	1,438	1,503	(4)%	(2)%
經調整經營溢利 ⁵	1,462	1,411	4%	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 (虧損)	947	(1,505)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每股	總計	每股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437億美元	1,588美分	422億美元	1,534美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2億美元	623美分	167億美元	608美分
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⁹	364億美元	1,324美分	352億美元	1,280美分

執行總裁 Anil Wadhvani (華康亮) 談到其就任後首次發佈的中期業績及策略更新時表示：「中期業績展現我們亞洲及非洲多引擎、多渠道業務模式的實力。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業務表現強勁，新業務利潤增加 39%¹⁴（按不計經濟因素的基準衡量，即不包括利率影響，則增加 52%¹⁴）。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42%¹⁴ 至 30.27 億美元，這一銷售趨勢延續至當前第三季度。

「隨著疫情限制措施解除，我們於所有分部的代理渠道均強勁回升，按不計經濟因素的基準衡量，新業務利潤增加 89%¹⁴。儘管新加坡、越南及中國內地的銷售額減少，銀行保險渠道仍維持利潤率（按不計經濟因素的基準衡量）。

「22 個壽險市場³ 當中，有 13 個市場錄得健康及保障新業務利潤正增長。如同此前所見，越來越多代理採用數碼工具。於二零二二年，活動及銷售線索管理引擎 PRULeads 的代理產能提升 30%¹⁵。

「保誠擁有卓越的品牌聲譽及 175 年歷史，於 14 個亞洲壽險市場中的 12 個市場以及 8 個非洲壽險市場中的 4 個市場均位居前三¹⁶，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均具規模，更重要的是獲得 1,800 萬客戶的信任。我們亦具備內部投資能力，瀚亞現時管理逾 2,200 億美元資產。

「我們今日宣佈，我們將以不同的方式經營保誠。憑藉明確的策略、營運及資本配置優先重點，我們著重為所有持份者締造可持續價值，包括員工、客戶、股東及我們的社區。

「我們非常期待能夠在保誠譜寫新的篇章，邁入另一個增長階段。」

市場概覽及展望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香港本地分部及中國內地旅客分部表現尤其出色。本地分部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68%，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香港與內地通關後，中國內地旅客分部的銷售額大幅增長。保誠提高各分部的市場份額，離岸業務及代理渠道雙雙位居第一¹⁷。香港業務儲蓄產品需求持續強勁，銷售額反映儲蓄產品件均保費較二零一九年有所增長。從新保單數量來看，產品組合已開始逐步回復正常。電子開戶及承保方面的客戶體驗得到改善以及多貨幣選項的增強，改善了健康、保障及儲蓄產品。於澳門，分行開設後已開始招募代理。取得新牌照後，保誠完成遍及大灣區全部 11 個城市的業務佈局，覆蓋大灣區內逾 8,500 萬人口¹⁸。

於中國內地，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著力採取果斷的措施，令產品組合更加均衡。於第二季度初，我們主動從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撤回若干具保證的儲蓄產品。因此，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均減少保費繳付期較短的非分紅產品之比例，轉而選擇質素較高及利潤率較高的年金和保費繳付期較長的產品，此舉尤其影響第二季度銀行保險渠道的銷售額。代理的表現仍非常強勁，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25%¹⁴，產能¹⁸ 提高 53%。整體而言，按不計經濟因素的基準衡量，新業務利潤輕微下降(3)%¹⁴。代理及銀行保險的利潤率均有所改善，按不計經濟因素的基準衡量，整體上升 7 個百分點。於台灣，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28%¹⁴，新業務利潤因現有及新銀行合作夥伴的良好表現而增加。分紅產品及量身定製客戶分部讓該業務的表現大幅領先市場。

我們於東盟的業務反映我們於該地區的領先地位及多元化，以及多渠道分銷業務的實力。

- 馬來西亞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12%¹⁴，新業務利潤增加 11%¹⁴，且傳統業務及伊斯蘭保險業務的淨推薦值均領先業界。
- 印尼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42%¹⁴，新業務利潤增加 22%¹⁴ — 代理的年度保費等值增加尤為強勁，達 51%¹⁴，於期內每名活躍代理的新業務利潤增加 77%。客戶醫療福利升級導致利潤率下降 6 個百分點。
- 菲律賓的新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13%¹⁴，活躍代理及新業務利潤增長強勁。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其銷售額在市場上居於首位¹⁹。
- 新加坡表現強韌，儘管營運狀況充滿挑戰，我們依然保持市場地位，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只減少(3)%¹⁴，新業務利潤則減少(20)%¹⁴。
- 於越南，行業銷售額減少 31%，主要是由於銀行保險渠道表現欠佳²⁰。我們的表現優於整體市場，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減少(18)%¹⁴，但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34%¹⁴。新業務利潤整體下降。

印度繼續保持強勁趨勢及高質素增長：上半年度新業務利潤增長，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15%¹⁴ 及利潤率改善。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29%¹⁴，新招募逾 17,000 名代理並鎖定逾 100 名新分銷合作夥伴。

於非洲，我們錄得強勁表現，新業務利潤增加反映所有渠道的廣泛增長，八個非洲市場亦全部錄得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雙位數增長¹³。整體而言，相較去年同期，非洲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31%¹⁴，活躍代理數目增加 18%。二零二二年逾 220 名成員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

瀚亞的管理基金增加至 2,280 億美元，反映 33 億美元的淨流入（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管理基金的淨贖回）及有利的市場變動。經營溢利增加 14%¹⁴ 至 1.46 億美元。

儘管環境充滿挑戰，亞洲消費者仍然保持韌性。儘管亞洲市場前景好壞參半，我們於上半年的動能已延續至第三季度。這彰顯我們的多元化渠道組合所支撐的多市場增長引擎的實力，而這正是推動長期可持續價值的關鍵。

附註

- 關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的進一步資料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A1。所有業績均以美元呈列。
- 期內出售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按稅後基準），按歐洲內含價值原則計算。進一步解釋請參閱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的編製基準。
- 我們的 14 個亞洲壽險市場以及 8 個非洲壽險市場。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是一項新業務活動衡量指標，即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年化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保費。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並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中入賬的保費收入。進一步解釋請參閱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 「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其呈列不包括就長期假設的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及其他企業交易的影響。該替代表現指標與期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 9.4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5.05)億美元）的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 有效保險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未扣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亦未計及非經營項目。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等於年內的稅後經營溢利。重組成本與業務單位金額分開呈列。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乃基於長期投資回報，其呈列不包括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及其他企業交易的影響，亦不包括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核心借款的按市值計算價值變動。
-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反映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超出股東業務應佔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部分，未計二零二三年第一次現金中期股息。有關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包括編製基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加合約服務邊際，扣除再保險及相關稅項調整。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1。
- 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
- 扣除再保險。
- 該等目標採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的匯率及保誠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補充資料時所作的經濟假設，並基於該等目標設定時適用於本集團的監管及償付能力制度。該等目標假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的現有歐洲內含價值及自由盈餘方法將在整段期間內適用。
- 投資新業務後但未計重組成本的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定義及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 按每位代理衡量。
-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按二零二二年全年度呈報資料。資料來源包括官方（例如競爭對手業績公告、當地監管機構及保險協會）及非官方（業界交流）市場份額數據。排名基於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全年度加權保費或全年度保費，視乎可獲取的數據）或加權收入保費總額，惟香港乃基於有效保單保費。喀麥隆二零二二年全年度排名。
- 資料來源：金管局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市場統計數據。
- 資料來源：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
- 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基於加權首年保費，菲律賓保險委員會。
-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越南精算網絡。

聯絡方法：

媒體

Simon Kutner +44 (0)7581 023260
曾安琪 +852 5580 7525
Sophie Sophaon +852 6286 0229

投資者／分析員

Patrick Bowes +852 9611 2981
William Elderkin +44 (0)20 3977 9215
Darwin Lam +852 2918 6348

我們預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上午五時正（英國時間）－凌晨十二時正（東部時間）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及金融媒體公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業績。

公告將於八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香港時間）－上午七時正（英國時間）－凌晨二時正（東部標準時間）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發佈。

預先錄製的分析員及投資者簡報會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上午五時正（英國時間）－凌晨十二時正（東部時間）起可按需要點按以下連結播放：

<https://www.investis-live.com/prudential/64d25bbb0120c60d00e4d387/yelll>。

預錄製視頻所用的文稿副本亦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上午五時正（英國時間）－凌晨十二時正（東部時間）起於Prudential plc網站提供。

分析員及投資者問答活動將於八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上午九時三十分（英國時間）－上午四時三十分（東部時間）舉行。我們提供親身或在線參與選擇。

報名於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香港四季酒店親身參與問答活動。

如有意報名親身參與活動，請聯絡：investor.relations@prudentialplc.com。

報名在線觀看問答活動

如有意報名在線觀看活動及提問，請點按以下連結進行報名：

<https://www.investis-live.com/prudential/64d25e0c2be9e41300d405cd/twbbb>。

其後亦可點按相同連結觀看網絡直播。

撥打電話詳情

各界可撥打電話收聽活動和提問：請於開始時間前預留15分鐘加入電話會議的電話線路，電話線路將於電話會議正式開始前半小時（即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上午九時正（英國時間）－上午四時正（東部時間））開始運作。

撥打電話號碼：+44 (0) 20 3936 2999（英國及國際）／0800 358 1035（英國免費電話），與會者通行密碼：**759398**。與會者一旦輸入該密碼，其姓名及公司資料將被錄入。

記錄謄本

問答環節的記錄謄本將於九月四日（星期一）於Prudential plc網站的業績中心(results centre)頁面公佈。

回播服務

請撥打以下號碼收聽回播：+44 (0) 20 3936 3001（英國及國際），重播密碼：949060。重播服務將於八月三十日（星期三）約晚上九時（香港時間）－ 下午二時（英國時間）－ 上午九時（東部時間）至九月七日（星期四）上午六時五十九分（香港時間）－ 九月六日（星期三）晚上十一時五十九分（英國時間）－ 下午六時五十九分（東部時間）提供。

關於Prudential plc

Prudential plc（保誠）在亞洲及非洲24個市場提供人壽及健康保險以及資產管理產品。保誠的使命旨在透過提供簡易和隨時隨地可使用的理財和健康保障方案，保護這一代和新生代，成為他們最值得信賴的夥伴和守護者。保誠於香港聯合交易所(2378)及倫敦證券交易所(PRU)擁有雙重第一上市地位。保誠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K6S)作第二上市及以美國預託證券形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PUK)上市。保誠為恒生綜合指數成份股，並獲納入滬港通和深港通機制進行買賣。

保誠與保德信金融集團（一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美國的公司）及The Prudential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M&G plc的附屬公司，一家於英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均無任何聯屬關係。

<https://www.prudentialplc.com/zh-hant>

策略及營運回顧

保誠的足跡遍及亞洲及非洲，兩者由二零二二年到二零三三年估計將合共新增近 1 萬億美元¹ 的年度毛保費。保誠品牌久負盛譽²，已在全球經營 175 年，進入亞洲市場也有 100 年。我們於 14 個亞洲壽險市場中的 12 個市場³ 以及 8 個非洲市場中的 4 個市場均位居前三。共計 1,800 萬⁴ 客戶有信心選擇保誠。我們是唯一一家專注於亞洲並在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均具規模的大型保險公司，同時具備內部投資能力，瀚亞現時管理逾 2,200 億美元資產。

Anil Wadhvani (華康堯)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集團執行總裁。上任首六個月，他便對本集團進行了全面的策略及營運回顧，會見本集團的客戶、員工、分銷商、合作夥伴、監管機構、投資者及其他資金提供者。經過多番討論之後，保誠在發佈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的同時一併發佈本集團的宗旨及策略修訂，當中反映未來五年（至二零二七年）的策略、營運及資本配置重點。

保誠已成立 175 年，在漫長的歷史中一直與時俱進，致力滿足經營所在市場及所服務客戶不斷變化的需要。我們今日宣佈，我們將憑藉明確的策略、營運及資本配置優先重點，以不同的方式經營保誠。

我們的宗旨

我們的宗旨正如一個平台，展示保誠的整體狀況、業務舉措，以及未來路向和目標。我們已修訂宗旨，令其更清晰明確，並讓保誠能夠從市場上一眾公司當中脫穎而出。該宗旨界定我們從事這個行業的「原因」以及界定我們作為持份者價值的託管人所要努力達致的長遠目標。

我們的全新宗旨是：**活出豐盛人生，成就美好未來。**

我們的使命是提供簡單而便捷的財務及健康解決方案，銳意成為這一代人乃至未來數代人最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和守護者。

「活出豐盛人生」闡述我們的宏願是滿足亞洲及非洲市場約 40 億⁵ 人口未獲滿足的巨大需求。憑藉我們的員工才華橫溢的集體智慧，我們將與客戶合作，增進他們對健康及財務的理解，助他們活出豐盛人生。

「成就美好未來」闡述我們的宏願是為廣大社群增添價值，讓未來更可持續和共融。我們在這裡是為了守護這一代人（正如我們守護他們的先輩）以及我們尚未謀面的世世代代。

我們的策略

我們的策略載述我們將如何在未來五年（至二零二七年）履行我們的宗旨。

我們相信，貫徹實施既定策略將為所有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股東及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創造價值。我們將實施有關策略，透過在亞洲及非洲的結構性增長市場進行定向投資，構建可持續增長的平台。

我們在實施策略時將優先考慮：

- 提升客戶體驗，以獲取更多的客戶及更高的忠誠度，從而創造終生價值。
- 以科技驅動的分銷，專注於代理及銀行保險的產能及激活。
- 於所有市場嚴謹實施最佳實踐，以發掘健康業務的機遇。
- 在組織模式及技術平台變革的推動下，於各市場進一步貫徹實施策略。
- 重點關注價值創造，專注於產生自由盈餘，以投資於回報具吸引力的新業務、核心能力及策略機遇，以及透過股息將資本回饋予股東。

我們的策略包括以下組成部分：

- a) 組織模式。**組織模式的變革將對我們實施策略至關重要。時至今日，我們擁有 24 個壽險及資產管理的當地市場業務，這些業務在運作上並非整齊劃一，關鍵客戶旅程的流程各不相同，衡量分銷表現的標準存在差異，對保誠品牌的執行亦未貫徹一致。我們將對這一模式作出變革，相信這將有助促進高質素銷售並提升業務產生的經濟價值。
- b) 多市場增長引擎。**我們的資本實力讓我們有機會投資於大中華區、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市場、印度及非洲的多個增長引擎。我們對該等市場的策略於下文進一步闡述。
- c) 策略支柱。**三項計劃將推動我們的業務增長：
 1. 提升客戶體驗；
 2. 以技術驅動的分銷；及
 3. 健康業務模式轉型。

d) 集團層面的推動要素：

1. 開放式結構的技術平台；
2. 敬業的員工及追求卓越表現的文化；及
3. 理財及投資能力。

e) **財務價值創造。**我們的財務模式意味著我們是一個固有的複合增長者，由新業務帶動內含價值增長，而內含價值可轉化為可供再投資及分配的自由盈餘。我們相信，我們的策略將透過營運及財務紀律加快為持份者創造價值。

a) 組織模式

我們有機會於所有市場快速而廣泛地沿用最佳實踐，從而善用經營槓桿。這一組織模式將遵循以下關鍵原則設計：

- 我們的宗旨是以客戶為中心；
- 繼續賦能當地市場的執行總裁及業務負責人，以提供客戶解決方案並專注於對各市場而言最重要的事項；
- 於多個職能部門建立卓越及共享服務中心 – 例如健康、技術及數據分析 – 實現技能及規模經濟；
- 當地市場與中心協作，並明確界定職責與責任；及
- 樹立有助界定工作方式的價值觀。因此，「方式」及「目標」將成為集團獎勵機制的重要部分。

為實施我們的策略，我們將需要提升能力，特別是在客戶、分銷及健康這三個策略支柱方面，而技術與數據則貫穿於所有三個支柱。

我們相信，組織模式的變革將有助我們提供更一致的體驗並形成規模經濟效應，為客戶及股東創造價值。

b) 多市場增長引擎

我們業務的一個關鍵差異化因素在於我們能夠廣泛觸及全球增長最快的市場。我們的市場規模預期將增長超過一倍，創造近 1 萬億美元的增長機遇¹。亞洲的中產階層人口快速壯大，增速是世界其他地區的兩倍⁶，他們對保障及理財方案的認知和需求預計將提升。

與英國⁷等更成熟的市場相比，亞洲的人壽保險滲透率仍然較低，表明我們正處於增長的跑道上。國家養老金及社會保障有限，導致巨大的健康、保障及死亡缺口。於亞洲，保險滲透率為低單位數⁷，自付保障支出是美國的四倍以上⁸，未獲滿足的需求龐大且日益增長。

在策略規劃中，我們已考慮如何按以下四個區域在業務版圖內實現增長：

- 大中華區
 - 我們致力於該地區維持高質素增長。
 - 在中國內地，我們已與中信建立穩固關係，能夠觸及超過 80% 的國內生產總值，並可於 100 個城市經營業務。我們是當地擁有獨特多渠道平台的三大國際保險公司⁹之一。我們亦有機會擴展代理渠道及提升其產能，與完善的銀行保險合作夥伴網絡相輔相成。
 - 香港方面，在中國內地旅客分部業務的帶動下，同時透過確保本地業務持續增長，香港業務重新煥發活力。隨著近期澳門分行開業，我們的業務遍及大灣區全部 11 個城市¹⁰、覆蓋區內逾 8,500 萬人口¹¹。
 - 在台灣，我們是首屈一指的外資保險公司¹²，已建立利潤率可觀且可持續的銀行保險渠道。
- 東盟
 - 東盟包含多元化的市場。這些市場合共擁有逾 6 億人口¹³，可提供重要的平衡作用，確保我們不會過度依賴單個地區市場。
 - 我們擁有區內規模最大的多渠道分銷業務，擁有超過 40,000 名活躍代理²⁴，佔本集活躍代理總數的 60%。我們擁有多個知名銀行合作夥伴，包括渣打銀行、大華銀行及越南國際銀行。
 - 我們在區內擁有卓著的品牌聲譽，於新加坡¹⁴、馬來西亞¹⁵及印尼¹⁶佔據領先市場地位（包括在馬來西亞¹⁵及印尼¹⁶伊斯蘭保險市場中排名第一），在菲律賓¹⁷、越南¹⁸、柬埔寨¹⁹及老撾²⁰等快速發展的市場位居前二。
 - 在泰國，我們繼續透過銀行保險業務實現增長。

- 制訂策略時，我們會力求在有關市場發揮這個領先平台的優勢。
- 印度
 - 於印度，我們將尋求提高品牌聲譽，此對我們於亞洲的規模而言相當重要。該國超過 14 億人口的健康開支自付比例高達 50%²²，市場機遇頗具吸引力。我們正在探索各種方案，以把握印度的健康業務機遇。
 - 我們已與 ICICI Bank 建立成功的合作夥伴關係，並繼續在壽險及資產管理方面與其緊密合作。
- 非洲
 - 儘管非洲現時對我們的整體新業務利潤貢獻相對較小，但其快速發展的速度將帶來長遠機遇。
 - 我們專注於價值最高且我們擁有最大競爭優勢的市場。

c) 策略支柱

1. 提升客戶體驗

為實現整體新業務利潤目標，保誠致力從以產品及渠道為中心的公司轉變成為客戶最信賴的合作夥伴。

重點包括：

- 個人化精準獲取客戶：我們將聚焦數據及技術資源，以提高從社交媒體及合作夥伴生態系統中獲取的線索質素，使代理能更輕鬆識別接觸客戶的機會；
- 按人生階段進行細分：我們將增進了解客戶在不同人生階段的需要，從而為客戶制定有效的產品及服務方案；
- 差異化產品及服務方案：為滿足客戶對綜合解決方案的需求，我們將構建綜合解決方案，對產品與健康、福祉及理財服務進行整合，為目標客戶提供一站式產品及服務方案；及
- 簡易的技術驅動旅程：為建立獲取客戶及終生挽留客戶的競爭優勢，我們將透過統一、可擴展的技術平台，打造流暢的端到端旅程。透過 PruServices，我們提供自助服務的能力日益增強，可隨時隨地處理簡單的查詢、服務及索償。

我們以客戶為中心的策略旨在於二零二七年前實現前四分位的客戶淨推薦值，從而有助我們更好地挽留及獲取客戶。隨著留存率接近 90%²³，我們將專注於提升現有客戶的終生錢包份額。

2. 以技術驅動的分銷

作為專注於亞洲的領先保險公司，我們的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均具規模，因此在觸達客戶方面頗具優勢。我們將透過開發新的客戶數碼互動方式以及持續培訓及發展代理團隊和銀行保險合作夥伴，不斷完善相關渠道。

代理

保誠於亞洲擁有領先的代理團隊之一，活躍代理總數超過 70,000 名²⁴，並有 7,000 名代理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³⁸。我們於中國內地、香港、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業務的活躍代理比例高於集團平均水平。未來代理渠道的成功將取決於不斷提高產能及活躍代理人數。為此，我們已確定提高代理產能的五個優先重點：

- 提高代理團隊的技能：將兼職代理發展為全職的職業代理；
- 引導代理由僅專注於銷售轉變為值得信賴的顧問；
- 高質素招募：我們將招募方式轉變為度身訂造及具策略性的人才搜尋；
- 培訓與發展：致力確保我們培養的是新時代的高產能代理；及
- 增強客戶服務並融入科技：我們將融入數碼工具，讓代理與客戶的溝通更富成效。

這些轉變有望大幅增加每月活躍代理人數，並使每名代理的新業務利潤提高一倍以上，這將支持我們實現到二零二七年將代理新業務利潤提高 2.5 至 3 倍的目標。

銀行保險

銀行保險有助我們大幅擴展業務規模，是新業務的重要來源。其使我們能夠藉助第三方基礎設施，於眾多地點觸達大量客戶。保誠現時擁有逾 200 家銀行合作夥伴，其中 10 家屬戰略合作夥伴。我們已成功提高銀行保險利潤率，並相信當中仍有龐大的增長空間，可提升保險產品於該客戶群的滲透率。

為推動銀行合作夥伴關係取得成功，我們須：

- 向不同客戶群提供更廣泛的產品系列；
- 以客戶期望的時間及方式，透過各種渠道平台與客戶溝通；
- 採用精準有效的營銷方式，並輔以數據分析；
- 根據為客戶作出貢獻並創造價值的成果，向銀行合作夥伴給予酬賞；及
- 與銀行合作夥伴構建能夠確保我們實現上述各項的經營氛圍。

實施該等轉變將有助推進我們的目標，即到二零二七年將銀行保險的新業務利潤提高 1.5 至兩倍。我們將透過將兩名主要戰略合作夥伴的滲透率由二零二二年的約 8% 提高至二零二七年的約 9% 至 11%，以及透過增加健康及保障產品的貢獻以提升利潤率，從而推動我們實現目標。

3. 健康業務模式轉型

亞洲蘊含巨大的健康保險機遇。在全亞洲，民眾頗為依賴私營醫療服務機構，自付開支高達約 40%⁷。

多年來，保誠在馬來西亞、印尼、香港及新加坡已建立起龐大的健康及保障業務。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來自健康保險業務的已賺毛保費超過 20 億美元。

我們面臨重大機遇，可藉此擴展本集團在其他市場的業務版圖，並相信可望在報銷以外的領域創造價值。我們希望成為客戶信賴的合作夥伴，因應客戶的迫切需要，發揮協調的角色，協助全程保障他們的健康。

這一願景將需要：

- 提升核心健康保險能力。我們將使分銷團隊具備知識及工具，以提供更先進的產品及增值服務。我們將透過數據驅動的風險為本定價模式以及直通式承保及理賠處理，提高技術及營運效率。理賠將透過與指定醫療服務機構合作，及利用人工智能及數據分析來檢測和減少欺詐行為，以作進一步管理；及
- 透過連接健康保健旅程，例如疾病預防、診斷、康復或慢性病管理，將我們的角色由付款人發展為合作夥伴。我們的策略是採用輕資產方式，專注於與健康保健環節的指定合作夥伴進行數碼整合。

如欲在我們所有市場高效實現這一點，將需要更高的能力，並在我們所有市場複製最佳實踐。

我們相信該等舉措將有助實現我們的願景，使我們的健康保險淨推薦值到二零二七年達前四分位，從而提升現有客戶的留存率並助力吸引新客戶，以及使健康的新業務利潤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七年翻一番以上。

d) 集團層面的推動要素

為配合執行集團策略，我們將設立三個集團層面的推動要素。我們相信這將有助我們實現有效業務增長及管理的目標。

1. 開放式結構的技術平台

強大的技術平台有助提供卓越的客戶及分銷體驗，對於全部三個策略支柱而言很重要，特別是在人工智能發展日新月異的今天，更加重要。Pulse 仍是我們的客戶互動應用程式，但我們將採用以下設計原則對相關技術平台進行轉型。

- 開放式結構設計可確保我們快速採用新的市場創新並與合作夥伴的生態系統無縫對接；
- 我們可於數據平台運用生成式人工智能並進行數據分析藉以生成行動方案及見解；
- 經更新的營運模式可加強中央技術團隊與當地市場的合作；及
- 為客戶數據及誠信經營提供適當管治及保護。

2. 敬業的員工及追求卓越表現的文化

一支敬業的員工隊伍對於實現集團策略至關重要。

我們銳意營造一個讓員工茁壯成長的環境，透過前四分位僱員淨推薦值對員工予以認可。為此，我們將專注於以下原則：

- 提升人才的能力（特別是在客戶、分銷、健康及技術領域）；
- 建立一支穩定的內部人才梯隊，促進員工流動性及在市場上掌握內部無法培養的能力；及
- 領導力以價值觀為導向及調整獎勵機制，以助建立以客為先及以業績為導向的文化。

3. 理財及投資能力

二零二一年，亞洲家庭財富超過 150 萬億美元²⁵，與北美大致持平，遠超歐洲。到二零三零年，亞洲及非洲的勞動人口將佔全球四分之一。我們相信，各市場仍有參與的空間可提供更多的理財服務，包括為富裕客戶提供差異化的服務。我們的理財能力目前專注於新加坡及香港，而我們的投資能力目前專注於瀚亞，遍佈 11 個市場並管理逾 2,200 億美元資產。

我們相信，透過專注於以下優先事項，我們能夠進一步發揮我們的內部專有能力：

- 為頂級代理提供分銷支援，提供更全面的工具，以識別富裕客戶的需要；
- 以勝過第三方的速度向市場推出定制化投資方案；及
- 透過表現優異的投資團隊提高投資表現的穩定性。

作為一間資產管理公司，我們的目標是提供優於基準的卓越表現。作為負責任的資產擁有人，我們支持向淨零排放的公平及共融轉型，目標是到二零三零年將加權平均碳密度降低 55%²⁶。

e) 財務價值創造

新策略將透過營運及財務紀律，以及透過改善客戶、代理及銀行合作夥伴服務為基礎，以及透過組織模式及技術平台實現規模經濟，從而加快創造價值。

我們能夠投資資本承保新業務，其投入金額可獲得三倍回報、內部回報率高於 25% 且回報期少於四年。過去 10 年，新業務推動本集團內含價值增長 270 億美元，與本集團壽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相關的歐洲內含價值增長接近兩倍。

我們投資以獲取具吸引力的回報的能力將推動我們的資本配置優先次序，如下所述：

- 我們將繼續以穩健資本緩衝額為目標，令集團股東覆蓋率達到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 150% 以上，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抵禦市場及經營經驗的波動；
- 或者，我們優先將資本分配於新業務再投資。穩健的資本狀況讓我們能夠優先投資於新業務，藉以承保優質的新業務，同時管理初始資本支出及把握回報豐厚的經濟價值。
- 我們的下一個優先事項是投資約 10 億美元於核心能力，主要是客戶、分銷、健康及技術領域；
- 我們的股息政策仍然與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淨額（計及新業務投資及能力投資）掛鉤；
- 我們將投資於策略匹配適當的非內生機遇；及
- 所有投資決策均按可將盈餘資本回饋予股東的替代方案作出，但鑒於擺在我們面前的大量內生及非內生機遇，我們相信近期再投資資本將可獲得豐厚回報。

為賺取資本以按該等優先次序進行分配，我們亦將重點管理有效內含價值，以確保逐漸將其充分轉化為自由盈餘。未來五年，基於二零二二年底歐洲內含價值報告所依據的經濟及其他假設以及方法，我們預期將來自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的逾 110 億美元撥入二零二二年底有效保險業務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新業務的增量效應及支持該盈餘的相關資產的任何回報。我們將透過管理各個市場的理賠、開支及續保率來推動改善自由盈餘的產生。如上所述，額外自由盈餘將讓我們能夠繼續投資於回報具吸引力的可盈利新業務，以及我們的策略能力，並支持股息派付。

為配合我們實現增長目標，我們設立以下首要目標：

- 未來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我們將著力使所有市場的新業務利潤²⁷更穩定增長，目標是相較二零二二年達致的新業務利潤水平實現 15% 至 20% 的複合年增長率*。
- 同樣於未來五年（至二零二七年），我們將力爭使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³⁴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較二零二二年達致的水平實現雙位數複合年增長率*。

目標摘要*

新業務利潤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二零二七年目標
數額	22 億美元	44 – 54 億美元
變動 % (複合年度變動率)		15-20%

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³⁴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二零二七年目標
數額	28 億美元	>44 億美元
變動 % (複合年度變動率)		雙位數

* 該等目標採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的匯率及保誠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補充資料時所作的經濟假設，並基於該等目標設定時適用於本集團的監管及償付能力制度。該等目標假設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的現有歐洲內含價值及自由盈餘方法將在整段期間內適用。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財務表現

本集團的新業務利潤²⁷增加39%²⁸，有16個壽險市場²¹錄得雙位數增長²⁸，當中香港市場增幅最大。這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的增加（增加42%²⁸至30.27億美元），被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方法的動態基準下反映的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部分抵銷。倘不計及該等影響，新業務利潤增加52%²⁸。

我們的代理渠道產生新業務利潤為10.02億美元，增長74%²⁸（二零二二年：5.75億美元²⁸），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96%²⁸至15.07億美元（二零二二年：7.68億美元²⁸），香港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後，銷售額有所回升。這一點可從代理渠道佔本集團新業務利潤的67%（二零二二年：54%）及佔本集團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50%（二零二二年：36%）得到印證。倘不計及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方法的動態基準下反映的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的影響，來自代理業務的新業務利潤增加89%²⁸。

由於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下降10.98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1.25億美元²⁸），加上眾多市場的不利經濟影響，連同中國內地業務中中信保誠人壽採取積極行動，來自銀行保險渠道的新業務利潤降至4.01億美元（二零二二年：4.49億美元²⁸）。該等行動尋求多元化銷售，以實現更均衡的產品組合及提高利潤率。倘不計及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的影響，銀行保險新業務利潤率與去年大致持平，中信保誠人壽產品組合的有利影響被新加坡產品組合抵銷，原因是市場對利率上升有所反應。

瀚亞管理及諮詢基金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14億美元增加3%³⁰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2,277億美元，反映來自外部客戶³⁵及壽險業務的流入及有利的市場變動。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就保險業務採納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集團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經調整經營溢利）為14.62億美元，按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基準計算，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增加6%²⁸。這反映資產管理業務增加14%²⁸及中央開支因利息成本及企業開支減少而下降11%²⁸。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為9.47億美元（二零二二年：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為虧損(15.11)億美元³³，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虧損(15.05)億美元³³），市場變動相比去年較為微弱。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有關表現的更多論述載於下文「按市場劃分的營運表現」一節及財務回顧。

展望

我們相信，專注於營運及財務紀律的新策略可提供機會，透過在亞洲及非洲的結構性增長市場進行定向投資，加快為所有持份者締造價值及構建可持續增長的平台。

我們將透過以下方式實現這一目標：

- 提升客戶體驗，以推動發展及終生價值；
- 提升分銷團隊的技術水平，專注提升產能及激活率；
- 於所有市場大規模嚴謹實施最佳實踐，以尋求發掘健康業務的機遇；及
- 於各個市場實現更加一致的表現。

儘管環境充滿挑戰，亞洲消費者仍然保持韌性。儘管亞洲市場前景好壞參半，但我們於上半年的動能延續至第三季度。這彰顯我們的多元化渠道組合所支撐的多市場增長引擎的實力，而這正是推動長期可持續價值的關鍵。保誠著重為所有持份者締造可持續價值，包括員工、客戶、股東及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

按市場劃分的新業務表現

以下評論提供有關本集團各分部新業務表現的最新資料。有關本集團及其分部財務表現（包括經調整經營溢利）的討論另載於本報告「財務回顧」一節。

中國內地 – 中信保誠人壽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394	507	(22)%	474	(17)%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171	217	(21)%	203	(16)%
新業務利潤率(%)	43	43	-	43	-

上表所列金額代表本集團的 50%份額。

保誠的中國內地壽險業務中信保誠人壽是與中國領先的國有企業集團中信各持一半股權的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透過代理及銀行保險銷售的均衡組合，中信保誠人壽在本集團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貢獻佔比位列第二。中信保誠人壽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減少(17)%²⁸至 3.94 億美元，主要是由於透過銀行保險渠道完成的銷售額下降，而此降幅被代理渠道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雙位數增長及整體健康及保障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提高所部分抵銷。

中信保誠人壽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新業務利潤²⁷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下降(16)%²⁸。此乃受銷售額下降及不利的經濟因素推動。倘不計及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的影響，新業務利潤率提高七個百分點，而若計及經濟因素的影響則持平。

提供以客户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中信保誠人壽繼續開發定制產品，力求迎合客戶在不同人生階段的需求。為滿足客戶需求，中信保誠人壽銳意開發終生保障產品，銷售額較去年增長一倍。中信保誠人壽已擴闊其退休規劃健康禮遇的養老村網絡，現已覆蓋七個城市的 22 個機構。

多渠道分銷

中信保誠人壽繼續致力構建充分了解我們的健康、保障及退休規劃產品的專業、優質代理團隊。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解除後，透過代理渠道完成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二零二二年同期增長 25%²⁸。代理產能有重大提升，每名活躍代理²⁴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幅超 50%²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中信保誠人壽有超過 800 名代理的產能水平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

我們為實現更均衡的產品組合及提高利潤率而主動採取多元化措施，令中信保誠人壽的銀行保險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受到影響。儘管我們發現市場對高利率保證產品的需求水平有所提高，中信保誠人壽選擇重新平衡終生產品與利潤率較高的年金和保費繳付期較長的產品之間的銷售。預計上述重新平衡的舉措將在提高新業務利潤率的同時，更加契合國家議程所推行的退休制度。中信保誠人壽加大力度，繼續建設自身銀行保險分銷網絡，於過去十二個月期間新增六名銀行保險合作夥伴，同時中國內地的銀行分行數量增加逾 7% 至超過 6,600 間。

香港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1,027	227	352%	227	352%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670	211	218%	211	218%
新業務利潤率(%)	65	93	(28)個百分點	93	(28)個百分點

香港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後，跨境流量隨之攀升。香港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增加四倍有餘²⁸至 10.27 億美元，分銷渠道全面均錄得增長。我們的本地分部在推出新產品及客戶活動的支持下，亦強勁增長 68%²⁸。根據可取得的最近期市場資料³¹，我們大幅領先整體市場並增加市場份額。因此，我們在離岸業務及代理渠道均位列首位³¹。新獲取的客戶佔期內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約 54%³⁶。有關表現印證香港壽險產品讓中國內地客戶能夠接觸到貨幣及資產類別多元的國際投資機遇，以及成熟的醫療保健產品，對中國內地客戶而言頗具價值，因而持續受到追捧。藉由自身卓越的多渠道分銷能力，我們完全有實力全面滿足香港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後釋放的龐大客戶需求。

鑒於代理增勢強勁，新業務利潤²⁷增加兩倍²⁸有餘至 6.70 億美元，主要受到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及渠道組合的有利轉變推動。該增幅被產品組合轉變（中國內地業務的儲蓄型產品比重增加）及我們就歐洲內含價值方法採用動態基準項下利率上升的影響所部分抵銷。倘不計及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的影響，則新業務利潤率提高 10 個百分點。

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我們的業務繼續發展於健康及保障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我們推出一款新的全面多重危疾產品，旨在滿足客戶不同人生階段為家人提供保障的需求。我們早前於二零二二年推出的多元貨幣儲蓄產品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備受本地及中國內地客戶青睞。客戶細分策略已提高我們識別及回應特定客戶需求的能力，包括家庭客戶、黃金一代（向其提供無憂退休方案），以及年青一代人士。在該等群體當中，我們亦優先關注服務、靈活度及資本流動性，為高淨值客戶提供更完善的理財方案，該等客戶為創造約 70% 的香港新業務利潤。最近，我們開設澳門分行，進一步鞏固保誠在大灣區（人口超過 8,500 萬¹¹）的業務足跡。

多渠道分銷

我們的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較二零二二年低位增長逾六倍²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佔比超過 72%。中國內地及本地客戶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期內均大幅增長：本地客戶的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增長一倍有餘，同時來自中國內地客戶的業務規模於第二季度恢復至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前的水平。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招募近 1,200 名代理，且招募人數有望於二零二三年年底前達到 4,000 名。活躍代理²⁴ 增加 75%，代理產能（按每名活躍代理的年度保費等值計量）則上升 2.8 倍。根據第一季度末可取得的最近期市場統計數據，我們在代理渠道方面佔據領先位置，市場份額達 33%。

銀行保險渠道方面（不包括銀行所有業務），我們是領先的主要保險公司，而得益於我們在深化客戶滲透率方面的舉措，我們透過銀行保險渠道錄得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和新業務利潤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均錄得大幅增長。在我們重新啟用經紀網絡及中國內地業務恢復後，經紀渠道亦錄得重大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印尼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150	110	36%	106	42%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61	52	17%	50	22%
新業務利潤率(%)	41	47	(6)個百分點	47	(6)個百分點

在代理及銀行保險兩個渠道均錄得雙位數²⁸ 增長的支持下，印尼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 增長 42%²⁸ 至 1.50 億美元。產品創新有助我們取得業務增長，健康及保障業務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44%²⁸，而單位相連產品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幅達 37%²⁸。健康及保障產品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能錄得增長，得益於重新定價行動及醫療附加契約升級。

整體新業務利潤²⁷ 在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強勁增幅的支持下增長 22%²⁸ 至 6,100 萬美元，被醫療附加契約升級的影響所部分抵銷，導致利潤率下降。

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我們在設計和提供解決方案時遵循客戶為先的方針，單位相連產品錄得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雙位數²⁸ 增長，而從市場整體來看，該產品類別的銷售額則有所下降。因應規管單位相連產品設計、銷售及管理的新法規（市場上通常稱作 PAYDI），我們已完善旗下單位相連產品的組合，在強化權益的同時升級銷售及營運流程。此外，我們透過增加限額及提高權益（包括引入廣受客戶好評的遙距醫療權益及傳統醫藥治療），完成旗艦醫保附加契約的升級。

多渠道分銷

作為於二零二二年著手進行轉型計劃的一部分，我們完善自身銷售管理模型、升級培訓計劃，以及重新設計補償計劃，從而促成高質素的銷售及產能增長，成功加快旗下代理渠道的增長。此等舉措推動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51%²⁸，同時代理產能亦大幅提高。

銀行保險渠道方面，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錄得 15%²⁸ 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幅。高收入客戶群體的銷售增勢尤為強勁。來自銀行保險渠道的新業務利潤增加 14%²⁸，反映尊貴銀行服務(Privilege Banking)客戶等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提高。長遠而言，鑒於廣泛市場內保險滲透率低企、我們現有的合作夥伴關係，以及新增合作夥伴關係帶動潛能增加，我們認為所有客戶群體均蘊含龐大的增長機遇。

馬來西亞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185	172	8%	165	12%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73	70	4%	66	11%
新業務利潤率(%)	39	41	(2)個百分點	40	(1)個百分點

得益於期內提高壽險業務的銷售動能，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增長12%²⁸至1.85億美元。

新業務利潤²⁷增長11%²⁸，乃受到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及有利產品組合的支持，利潤率略有攤薄，反映來自銀行保險渠道的銷售額佔比提高。

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我們不斷開發有別以往的創新產品，藉此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例如，我們透過推出一項提供精神疾患保障、預防保健及基於先進醫療技術治療的醫療方案(PruBSN Damai)，加強伊斯蘭保險分部的健康及保障產品及服務。我們亦推出一隻符合伊斯蘭教義的社會責任基金(Takafulink Dana ESG Global)，加強單位相連產品及服務。

針對有意購買穩健儲蓄類產品，藉此透過多種本地及全球基金實現潛在回報最大化或提供多元化組合的成熟富裕客戶群體，我們推出一項投資相連儲蓄產品(PruElite Plus)。面向年輕家庭，我們為有意購買母嬰保障的父母推出一項產前護理計劃(PruMY Child Plus)，讓他們安心度過家庭當中的這個重要人生階段。該產品的創新特色包括就妊娠滿13週後的期間提供早期保障、妊娠併發症保障、所有結構性先天狀況（市面上首創）、早產緊急剖腹產（市面上首創）及兒童發育障礙保障。

我們亦推出一個新市場，包含來自全國200多個地點的知名醫療服務供應商的1,000多項醫療服務，範圍涵蓋體檢、診斷測試、疫苗接種，甚至訂閱計劃，改善客戶健康並促進健康習慣。

多渠道分銷

我們繼續透過招募優質人才、代理新人激勵、密集培訓、領導力培養及數碼化來推動旗下代理團隊的可持續增長。我們為代理及領袖設有結構化的支援及培訓計劃，覆蓋其職涯的各個階段。我們亦專注於代理培訓，力求為客戶提供優質意見。得益於該等舉措，儘管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略微減少，我們的代理渠道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較去年同期錄得新業務利潤雙位數²⁸增長。

由於我們繼續與渣打、大華銀行及BSN等銀行合作，協力加強分銷平台並向各銀行合作夥伴客戶群體提供產品方案，我們的銀行保險渠道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錄得強勁增長。銀行保險業務發佈的產品包括面向花旗銀行客戶推出的一項涵蓋15類傳染病的省心保障方案以及令超過90,000名信用卡客戶成功過渡的新信用卡還款保障方案。我們具備充分實力，定能把握馬來西亞大華銀行與花旗銀行業務合併創造的機遇，是項合併已令我們有機會觸達額外600,000名客戶。

新加坡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二零二二年	變動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386	390	(1)%	398	(3)%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198	244	(19)%	249	(20)%
新業務利潤率(%)	51	63	(12)個百分點	63	(12)個百分點

新加坡業務的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下降(3)%²⁸至3.86億美元，原因是利率高企令營運環境充滿挑戰，尤其是期內的上半階段。較同期較高的銷售水平，期內利率波動對整付保費分紅產品透過銀行保險渠道的銷售影響尤為顯著。來自健康及保障產品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增加11%²⁸。

新業務利潤²⁷下降(20)%²⁸至1.98億美元，反映利潤率較高的整付保費分紅產品在組合中比重下降，以及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減少和不利經濟因素。鑑於個別健康及保障業務的比例有所提高，我們認為產品組合於第二季度較第一季度有所改善。該變化對第二季度的利潤率產生有利影響，而該趨勢延續至七月。

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二零二三年，我們繼續在高淨值、富裕、大眾市場及企業等細分市場推進實施以市場為導向的客戶策略。為迎合客戶在健康及理財方面的需求，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進一步完善產品和服務。我們透過由財務顧問、財務諮詢師及旗下銀行合作夥伴組成的網絡，推出一系列產品服務組合並提供專業意見。

在富裕客戶群體方面，我們再度推出旗艦財富累積產品，在充分考慮客戶反饋意見的同時，提高產品整體競爭力。針對更年青的大眾市場，我們提供實惠計劃，保證在客戶受殘疾影響時提供穩定收入。我們的企業福利業務亦增勢良好，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上升 17%²⁸，覆蓋約 3,000 家中小型企業，超過 200,000 名僱員。

我們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藉助數碼及科技手段，不斷改善客戶體驗。超過 75% 的保單經由即時承保系統受理，此舉可提高產能並縮短處理時間。我們現已在所有銀行設立電子財路(eGIRO)，讓消費者能夠設定直接付款，於數分鐘內完成保費繳付。我們的客戶留存率高達 95% 以上，且投購、服務及理賠接觸點的淨推薦值均有所提高，足證客戶服務質素卓越。

多渠道分銷

代理渠道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較去年同期增長 2%²⁸。銷售動能於期內有所加快，第二季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第一季度增長 7%²⁸。個人健康及保障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較第一季度增長 24%²⁸，顯示我們的代理持續專注於醫保及危疾產品。

銀行保險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下降(10)%²⁸。利率攀升導致整付保費分紅業務大幅減少，該業務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銷售額的佔比較大。我們已再度啟動投資相連計劃的銷售工作，該等計劃現佔有關渠道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超過 23%。我們進一步豐富期繳保費投資相連系列的產品種類，市場對新產品及服務反響熱烈，在提高有關業務抗逆力的同時，亦為客戶提供長期靈活選擇。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期繳保費產品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49%²⁸，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比例超過 86%，足證卓越多渠道分銷能力及均衡產品組合所帶來的裨益。

我們亦於四月進入快速增長的財務顧問渠道，現有財務顧問人數超過 100 名。Prudential Financial Adviser 是集團旗下首家財務顧問公司，其正式開業對保誠業務而言是一個重要里程碑。Prudential Financial Adviser 將在保誠核心解決方案基礎之上提供豐富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一般保險及理財方案。

增長市場及其他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百萬美元)	885	807	10%	762	16%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316	304	4%	290	9%
新業務利潤率(%)	36	38	(2)個百分點	38	(2)個百分點

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包括我們於印度、泰國、越南、菲律賓、台灣、柬埔寨、老撾、緬甸及非洲的業務。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⁹增長 16%²⁸至 8.85 億美元，在印度、泰國、菲律賓、台灣及非洲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²⁸，被越南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降幅所部分抵銷。新業務利潤²⁷增加 9%²⁸至 3.16 億美元，大致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增長，被越南銷售額減少引致的國家組合轉變所部分抵銷。

印度

印度業務 ICICI Prudential Life 是我們持有 22% 投票權的聯營公司。ICICI Prudential Life 於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NSE)及孟買證券交易所(BSE)上市。印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15%²⁸，其擁有高度多元化的分銷網絡，讓本公司能夠透過觸及更廣泛的跨群體客戶，推動業務增長。新業務利潤於二零二三年首六個月較去年同期增長，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及新業務利潤率提高。

為繼續擴大分銷渠道，ICICI Prudential Life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招募逾 17,000 名新代理。此外，ICICI Prudential Life 於期內建立超過 100 項新的合作夥伴關係，合作夥伴關係總數超過 990 項，當中包括 39 間銀行。

ICICI Prudential Life 擁有完善的產品組合，可迎合客戶在不同人生階段的各類需求。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ICICI Prudential Life 推出一款創新長期儲蓄產品(ICICI Pru Gold)，旨在幫助客戶應對多元收入要求，並因應當時的利率趨勢，在壽險市場推出同類首隻債權基金(ICICI Pru Constant Maturity Fund)。

泰國

泰國方面，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20%²⁸，反映銀行保險透過我們與 TTB 及大華銀行合作夥伴關係推動而錄得雙位數²⁸增長，同時僱員福利方案的貢獻大幅增加。我們仍是在銀行保險渠道經營排名前三位的壽險公司之一³⁷。新業務利潤在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的推動下增長，而新業務利潤率則因泰國利率下降及利潤率較低的僱員福利業務錄得增長而有所下降。

在花旗銀行與大華銀行業務合併的支持下，銀行保險渠道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上升 **14%**²⁸。我們的僱員福利方案亦錄得大幅增長，期內新增超過 **75,000** 名新保客戶。

我們持續更新產品理念，致力滿足泰國民眾不斷變化的健康、財富及保障需求。我們首次推出包括家庭保障在內多項創新的健康方案，備受客戶青睞。我們持續專注透過訂約、服務及索賠流程的數碼轉型打造卓越客戶體驗，從而進一步提高本已領先市場的淨推薦值。

越南

壽險業務整體受到消費者信心下降的重大影響，導致該行業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錄得**(31)%**的銷售降幅。然而，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越南業務的表現優於整體市場表現，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減少**(18)%**²⁸。銀行保險渠道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降幅被代理業務在代理產能提高推動下取得的強勁增長部分抵銷。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的代理人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增長兩倍有餘。新業務利潤有所減少，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下降，被新業務利潤率在更有利的渠道組合及經濟狀況的推動下提高所部分抵銷。

越南方面，約 **83%** 的新業務保單由智能承保系統受理，為客戶提供快捷且無縫銜接的投保體驗。與此同時，四分之三的索償是在自動化解決方案的協助下完成受理，有效減少等候時長。

我們續簽與越南國際銀行的獨家銀行保險合作夥伴關係至二零二六年，共同制定新的行業領先質素標準，並促進越南銀行保險的健康及可持續發展。

菲律賓

菲律賓方面，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在代理渠道增長的推動下增長 **13%**²⁸。我們繼續擴大菲律賓的代理渠道規模，新聘代理人數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增長 **32%**。新業務利潤有所增長，主要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台灣

台灣方面，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28%**²⁸，反映銀行保險及經紀渠道均錄得增幅。市場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收縮**(1.3)%**，相較之下，我們的表現較為優勝。新業務利潤在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的支持下錄得升幅，被健康及保障銷售額比重減少所部分抵銷。

為迎合客戶，特別是年輕就業人口的多元需求，我們推出一款創新的綜合分紅產品，提供保障權益或長期關懷權益。在推出一系列以客戶為中心的產品之餘，我們亦推出一項全新增值服務，為年長客戶提供眼部護理及醫療轉運服務。

非洲

儘管通脹加劇引致宏觀經濟不確定性因素，非洲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仍增長 **31%**²⁸，反映所有分銷渠道均表現強勁，全部八個市場均錄得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⁵ 雙位數 ²⁸ 增長。非洲方面，保誠已建立成熟的代理團隊，活躍代理人數自去年同期以來已增長 **18%**。此外，保誠非洲與銀行分行、數碼、電信及中介機構建立超過 **1,000** 項合作夥伴關係。我們透過對數碼創新及穩健系統的持續投入實現業務流程數碼化，此舉將令我們得以實現規模增長，並提供流暢的體驗來更好地滿足客戶需求。我們在肯亞、贊比亞及尼日利亞的業務均推出數碼自助服務端口，以提升客戶服務質素。在產品組合更臻完善及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的共同驅動下，新業務利潤有所增長。

瀚亞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變動
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 (十億美元)	227.7	222.3	2%	222.7	2%	221.4	3%
經調整經營溢利 (百萬美元)	146	131	11%	128	14%	260	不適用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手續 費溢利率(基點)	31 個基點	28 個基點	3 個基點	27 個基點	4 個基點	29 個基點	2 個基點
成本/收入比率(%)	53%	55%	(2)個百分點	56%	(3)個百分點	55%	(2)個百分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 後溢利(百萬美元)	132	117	13%	114	16%	234	不適用

瀚亞的業務遍佈亞洲十一個市場，並在北美洲和歐洲開設分銷辦事處。我們在該等市場中六個市場的資產管理公司當中排名前十，管理或諮詢資產達 **2,277** 億美元。瀚亞擁有一支由 **300** 名具有本地市場專長的投資專才組成的團隊，能夠充分滿足區內各地客戶的儲蓄及投資需求。

瀚亞的管理及諮詢基金總額（以下統稱「管理基金」）增加 **3%**³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 **2,27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 **2,214** 億美元），反映來自外部客戶（不包括 M&G plc）及壽險業務的有利淨流量以及有利的市場變動。整體資產組合在各類客戶及資產類別方面仍維持穩健及多元的配置。

得益於年初有利的市況，客戶意向及銷售動能較為理想。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來自第三方的整體淨流入（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為 19 億美元。此外，我們的壽險業務錄得淨流入 14 億美元。然而，其被贖回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後錄得的淨流出(71)億美元抵銷有餘。預計 M&G plc 將於今年下半年度再自瀚亞轉出基金 11 億美元。

藉助我們的綜合投資平台及嚴密投資框架，瀚亞的長期投資表現大幅提升，按三年基準計算，有 59% 的管理基金表現優於各自基準³²（二零二二年六月：4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39%）。這反映各國團隊管理的策略組合及新加坡地區團隊管理的股票策略錄得強勁的相對及絕對回報。按一年基準計算，有 35% 的管理基金表現優於各自基準³²（二零二二年六月：5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59%），該計量結果受到部分規模較大的多元資產組合解決方案的相對表現影響。多元資產組合解決方案達成的絕對回報仍為正值，而隨著以可持續方式提升表現的新措施生效，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的相對及絕對值所反映的表現均有所改善。

附註

- 1 資料來源：瑞士再保險(Swiss Re)預測（二零二三年七月）。
- 2 資料來源：凱度調研。
- 3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均按二零二二年全年度呈報資料。資料來源包括官方（例如競爭對手業績公告、當地監管機構及保險協會）及非官方（業界交流）市場份額數據。排名基於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全年度加權保費或全年度保費，視乎可獲取的數據）或加權收入保費總額，惟香港乃基於有效保單保費。喀麥隆二零二零年全年度排名。
- 4 壽險客戶界定為於保誠任一壽險實體持有一項或以上保單的個人或實體，包括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全部客戶。就此定義而言，團體業務為單一客戶。
- 5 資料來源：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人口分部，二零二二年全球人口預測。
- 6 資料來源：布魯金斯學會：全球中產階層的空前擴張(The unprecedented expansion of the global middle class)（二零一七年）。
- 7 資料來源：瑞士再保險(Swiss Re) No 3/2023：全球保險：有所擾動，未被撼動(World insurance: stirred, and not shaken)–保險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
- 8 世界衛生組織：自費支出佔健康支出總額的百分比。亞洲按自費支出百分比的平均值計算。
- 9 外資保險公司排名，資料來源：中國銀保監會及於二零二二年全年度的公司披露。
- 10 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
- 11 資料來源：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辦公室。
- 12 資料來源：台灣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 13 資料來源：經濟學人情報組，二零二三年。
- 14 資料來源：新加坡人壽保險協會，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
- 15 資料來源：傳統業務數據來自馬來西亞人壽保險協會及伊斯蘭保險業務來自 Insurance Services Malaysia。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
- 16 資料來源：AAJI，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
- 17 資料來源：菲律賓保險委員會(Philippine Insurance Commission)。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
- 18 資料來源：越南精算網絡數據共享。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
- 19 資料來源：柬埔寨保險協會。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
- 20 二零二一年承保保費總額（資料源自 Axco 保險報告）。
- 21 我們的 14 個亞洲壽險市場以及 8 個非洲壽險市場。
- 22 資料來源：瑞士再保險(Swiss Re)：亞洲的健康保障缺口（二零一八年）。
- 23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不包括印度、非洲、緬甸及老撾。
- 24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活躍代理，指至少售出一份新保單的代理。
- 25 資料來源：瑞信 – 二零二二年《全球財富報告》。
- 26 我們的投資組合包括上市股票及公司債券，其資產在主要組合管理系統上進行管理，而排除數據則取自我們的外部數據提供方。由於並無數據或行業標準，計算過程不包括其他資產類別。合營及聯營業務所持資產和單位相連基金內的資產亦排除在外，原因是我們並無改變這些資產投資策略的全部權限。完整範圍及基準請參閱 <https://www.prudentialplc.com/~media/Files/P/Prudential-V13/esg-report/assurance-statement-2022.pdf>。
- 27 期內出售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按稅後基準），按歐洲內含價值原則計算。
- 28 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 29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是一項新業務活動衡量指標，即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年化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進一步解釋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30 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
- 31 資料來源：香港保監局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市場統計數據。
- 3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表現優於表現基準的基金管理資產價值佔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管理資產總額的百分比，不包括無表現基準的基金中的資產。
- 33 為反映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二零二二年的比較數字已予重列。進一步資料及對賬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A2.1。
- 34 有效保險業務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未扣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亦未計及非經營項目。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其等於年內的稅後經營溢利。重組成本與業務單位金額分開呈列。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35 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 36 僅個別業務。
- 37 資料來源：泰國人壽保險協會，二零二三年第二季度。
- 38 於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我們的多個關鍵價值指標錄得增長，其中，新業務利潤²普遍增加，推升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及歐洲內含價值。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內，經調整股東權益³亦有所增加，反映期內溢利及合約服務邊際提高。宏觀經濟波動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有所減緩，多個亞洲市場的政府債券收益率均出現小幅下降，而美國十年期收益率則下降 8 個基點至 3.81%。股指水平方面，表現參差不齊，其中標普 500 公司指數上升 16%、MSCI 亞洲（不包括日本）股票指數上升 2%，而恒生指數則下跌 4%。二零二三年整體市場變動對歐洲內含價值及經調整股東權益³較二零二二年產生相對輕微的影響。

一如往年，除非另有註明，我們按當地貨幣（按固定匯率基準列示）評論我們的表現，以反映在貨幣變動時期的相關業務趨勢。

所有與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的限制措施解除，特別是香港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及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¹反彈，帶動新業務利潤增加 39%⁴ 至 14.89 億美元。這得益於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增加 42%⁴，按絕對值超過二零一九年疫情爆發前的水平。倘不計及利率及其他經濟變動的影響，由於我們採取主動的歐洲內含價值匯報基準，新業務利潤錄得 52%⁴ 的增幅。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增長 22%⁴ 至 21.55 億美元，主要由於來自保險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提高、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瀚亞的利潤增加、以及中央成本有所降低。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⁵ 為 10%，而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則為 8%。經計及派付外界股息及經濟影響，如利率變動及貨幣變動，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內含價值為 43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 億美元⁶），相當於每股 1,588 美分（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 1,534 美分⁶）。期內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⁷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為 14.38 億美元，減少(2)%⁴。由於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提高及業務組合影響，新業務投資增至(4.14)億美元（二零二二年：(2.68)億美元⁴），令壽險及資產管理業務⁷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總額減至 10.2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2.00 億美元⁴）。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實施針對保險合約的新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並相應重列比較數字。與隨本集團二零二二年業績提供的初步指引一致，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過渡日）的集團股東權益增長 18 億美元至 189 億美元，而二零二二全年度經調整經營溢利⁸ 則減少 6.53 億美元至 27.22 億美元。二零二二全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基準計算錄得稅後虧損(9.97)億美元。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為一項重大會計變動，令確認利潤的時間較先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方法有所變動，但其不會改變賺取的總利潤水平，因此不會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經濟狀況。我們的內含價值框架與集團監管狀況及未來資本收入緊密相連，因此我們認為其更能代表股東價值。本集團亦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此舉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有關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經營溢利⁸ 為 14.62 億美元，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增加 6%⁴，主要原因是中央成本減少及來自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瀚亞的溢利增加。本集團的期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總額為 9.47 億美元，較二零二二年錄得的稅後虧損(15.11)億美元（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則為(15.05)億美元）有所改善，主要反映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利率上升造成的重大負面短期波動，而二零二三年則錄得相對較小的利率降幅。經調整股東權益增至 36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2 億美元⁶），乃受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增加 3%⁶ 及合約服務邊際增加 4%⁶ 推動。正面經濟及其他效益以及新業務及解除的貢獻均對合約服務邊際構成有利影響。倘採用按浮動收費法業務計算的長期正常化回報，解除及新業務的貢獻將超出期內釋放。

我們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自由盈餘及中央流動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按穆迪基準⁹ 估計，本集團的槓桿仍接近我們目標範圍的最低水平，為 20%。因此，在明確嚴謹的資本配置政策支持下，本集團完全有實力，憑藉充足的財務靈活性（包括槓桿能力）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本集團透過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進行對比，確保其資本充足率要求符合現行歐洲內含價值及自由盈餘框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盈餘為 155 億美元¹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億美元⁶），覆蓋率為 295%¹¹（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未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的債務贖回）。

我們的資本優先級與新策略一併設定。有關優先級確認我們專注於透過管理有效業務組合支持投資優質新業務，以及投入資源構建核心能力。我們預期將投入約 10 億美元用於提升客戶、分銷及健康三大策略支柱領域的核心能力。該項投資將主要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期間作出。誠如本報告後文所述，我們保留股息政策，而董事已根據該政策批准派發股息每股 6.26 美分（二零二二年：每股 5.74 美分⁶）。鑒於我們對集團的經修訂策略頗有信心，於釐定年度股息時，我們有意審視新業務投資及能力投資，並預期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的年度股息每年增幅將介乎 7%至 9%。

我們相信，本集團於今年上半年度的表現為我們奠定了基礎，隨著新策略的實施，我們將能實現策略及營運回顧中所述的財務目標，推動新業務利潤增加，進而提升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百萬美元
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稅前經營溢利						
中信保誠人壽	164	132	24	124	32	271
香港	554	598	(7)	597	(7)	1,162
印尼	109	118	(8)	113	(4)	205
馬來西亞	165	193	(15)	184	(10)	340
新加坡	270	313	(14)	320	(16)	570
增長市場及其他	374	337	11	323	16	728
保險業務	1,636	1,691	(3)	1,661	(2)	3,276
資產管理	146	131	11	128	14	260
分部利潤總計	1,782	1,822	(2)	1,789	-	3,536
其他收入及開支：						
淨投資收入及其他項目	(28)	(4)	不適用	(4)	不適用	(44)
核心結構性借款的應付利息	(85)	(103)	17	(103)	17	(200)
企業開支	(115)	(150)	23	(150)	23	(276)
其他收入及開支總計	(228)	(257)	11	(257)	11	(520)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92)	(154)	40	(152)	39	(294)
經調整經營溢利	1,462	1,411	4	1,380	6	2,722
投資回報短期波動	(287)	(2,820)	90	(2,806)	90	(3,420)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	62	不適用	62	不適用	55
股東應佔稅前利潤（虧損）	1,175	(1,347)	不適用	(1,364)	不適用	(643)
股東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228)	(158)	(44)	(147)	(55)	(354)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不適用	(1,511)	不適用	(99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溢利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美分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美分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美分	變動%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美分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45.2	40.6	11	39.9	13	79.4
基於期內利潤（虧損）（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34.5	(55.1)	不適用	(55.4)	不適用	(36.8)

經調整經營溢利⁸ 反映旗下保險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長期持有，且本集團相信，倘不計及利率或股市變動等市況短期波動的影響，則能夠更好地理解相關表現的趨勢。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經營溢利為 14.62 億美元，增幅為 6%⁴，大致反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瀚亞所賺取的溢利增加 14%，且中央成本有所下降。保險業務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微降(2)%⁴，其中二零二二年的經濟變動導致長期淨投資業績（基於期初資產價值計算）有所下滑，同時經驗差較去年增加，進一步論述載於下文。

中國內地業務中信保誠人壽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32%⁴ 至 1.64 億美元。近期，儲蓄產品銷售增長帶動投資基礎擴大，而長期淨投資業績亦有所提升，成為推動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的主要因素。此外，期內索償經驗改善，亦構成利好。今年上半年度，中信保誠人壽已採取行動推動銷售多元化，旨在構建更均衡的產品組合，提高年金及保費繳付期較長產品的比例。

香港方面，經調整經營溢利為 5.54 億美元，減少(7)%⁴。在新業務銷售額增加的支持下，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有所提高，並被有利索償經驗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減少抵銷有餘，原因是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所有限制措施經已解除，同時淨投資回報下降，反映期初資產結餘在二零二二年出現不利市場變動後有所減少。

印尼方面，經調整經營溢利減少(4)%⁴ 至 1.09 億美元，反映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解除後出現與醫療報銷產品相關的不利發病率經驗；另一方面，由於過往期間銷售額較低，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有所減少，反映業務趨於成熟。

馬來西亞方面，經調整經營溢利減少(10)%⁴ 至 1.65 億美元，主要乃受索償經驗隨醫保個案數量回到疫情爆發前水平而正常化所推動。

新加坡方面，經調整經營溢利減少(16)%⁴ 至 2.70 億美元，反映二零二二年不利市場變動產生的影響，即令期初合約服務邊際和投資結餘雙雙承壓，導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減少及淨投資回報走低。該業務亦繼續在分銷能力及技術方面作出投資，令開支增加。

包括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的業務錄得經調整經營溢利 3.74 億美元，增幅達 16%⁴。該情況反映合約服務邊際釋放在新業務增長及產品

組合近期變動的支持下有所增加，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確立的一次性銷售稅項撥備產生的影響。有關影響被不利經驗差因我們持續進行分銷及其他能力投資而增加所部分抵銷。

保險業務經營溢利驅動因素分析

下表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3 所述本集團保險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的主要驅動因素。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百萬美元
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 ¹⁵	1,178	1,212	(3)	1,189	(1)	2,265
風險調整釋放	107	98	9	96	11	179
經驗差	(92)	(19)	不適用	(13)	不適用	(66)
其他保險服務業績	(85)	(134)	37	(128)	34	(204)
經調整保險服務業績	1,108	1,157	(4)	1,144	(3)	2,174
按長期基準計算的投資業績淨額	612	653	(6)	632	(3)	1,290
其他保險收入及開支	(45)	(83)	46	(80)	44	(98)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稅項開支	(39)	(36)	(8)	(35)	(11)	(90)
保險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	1,636	1,691	(3)	1,661	(2)	3,276

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的主要來源。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¹⁵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為 11.78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1.89 億美元⁴），相當於年化釋放率約 11%，與二零二二年錄得的釋放率約 10% 大致相若，並符合於二零二二年年末所預期的二零二三年釋放。隨著我們遵循近期宣佈的目標推動新業務利潤增長，預計該增幅將與合約服務邊際的增長複合，進而促使經調整經營溢利逐步增長。

風險調整釋放 1.0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9,600 萬美元⁴）指非市場風險於期內屆滿。與預期一致，相較去年對應比例，是項釋放在期初結餘的佔比相對穩定。

經驗差(9,2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1,300)萬美元⁴）主要包括理賠及開支差異（影響過往或當前服務，而非未來服務者，後者在合約服務邊際中反映）。理賠差反映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解除後出現與部分醫療報銷產品相關的不利發病率經驗。開支差異反映為支持我們加強自身多渠道分銷能力，以及運用科技提升客戶體驗而進行持續投資，導致開支增加。

其他保險服務業績(8,5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1.28)億美元⁴）反映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所述的「虧損性」合約（於保單生效時或因期內變動導致合約服務邊際耗盡所致）錄得的虧損。其並非代表此等合約整體無利可圖，原因是合約服務邊際並無計及隨時間賺取的實質回報。

淨投資業績 6.1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6.32 億美元⁴）主要反映資產支持股權和資本的長期回報，以及根據浮動收費法未予入賬業務的長期息差。由於對資產期初價值應用長期回報率，故資產價值於二零二二年整年的跌幅導致該項收入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減少。該影響因近期新業務的一般計量模型資產基礎及續保保費增長而有所舒緩。

其他收入及開支(4,5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8,000)萬美元⁴）主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界定為並非與某項保險合約直接相關的開支相關。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此等開支包括一項與設立銷售稅項撥備有關的開支，而該項開支於當期不復再現。

合約服務邊際變動

合約服務邊際結餘乃指未賺取利潤的貼現儲備，其將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步釋放。該結餘因期內所售出的可獲利新業務合約的添置及有效業務的解除而增加。該結餘亦將就預期未來盈利能力的任何變動（倘適用，包括按浮動收費法計量業務短期市場波動的影響）予以更新。合約服務邊際釋放（經調整經營溢利的主要推動因素）繼而在計及有關變動後計算得出。

在正常化的市場環境中，倘來自新業務的貢獻及合約服務邊際結餘的解除高於提供服務的速度，則合約服務邊際結餘將增加。因此，增加到合約服務邊際的新業務將是建立合約服務邊際的一項重要因素，而我們預計增加到合約服務邊際的新業務的複合效應最終會為未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經調整經營溢利的增長提供支持。最近所公佈有關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增長的目標將支持有關合約服務邊際的增長。

下表載列合約服務邊際於期內的變動。

合約服務邊際 – 扣除再保險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淨結餘	19,989
期內新訂合約	1,196
解除*	760
未計差異、外匯影響及合約服務邊際釋放的結餘	21,945
經濟及其他差異	289
未計釋放的合約服務邊際結餘	22,234
釋放合約服務邊際至利潤表	(1,177)
匯率變動的影響	(237)
期末淨結餘	20,820

*該表所示合約服務邊際解除反映一般計量模型合約的利息遞增（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2 所示），連同按長期正常化基準解除浮動收費法合約。這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2 中將來自經濟及其他差異的 6.30 億美元重新分配至解除的呈列方式有別。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可盈利新業務推動合約服務邊際增長 11.96 億美元，加上上表所示合約服務邊際結餘的解除 7.60 億美元，令合約服務邊際增加 19.56 億美元。該增幅超出期內釋放合約服務邊際至利潤表的(11.77)億美元，彰顯保誠品牌的實力，及其有能力實現合約服務邊際的未來增長，並最終賺取經調整新業務利潤。

合約服務邊際的其他變動反映經濟及其他差異，藉此因應預期未來盈利能力的變化（包括按浮動收費法入賬業務的短期市場影響引致的衝擊）更新合約服務邊際。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經濟及其他差異」包括增至現有基數儲蓄合約的新附加契約 5,200 萬美元。該等銷售增加的價值並未計入新業務對合約服務邊際的貢獻，原因是我們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方法將保險合約作為整體，而歐洲內含價值會將該金額計為新業務。正差異的餘下部分包括多個市場的債券收益率出現輕微降幅的影響。匯率變動對期末合約服務邊際產生負面影響(2.37)億美元。整體而言，合約服務邊際的年化增長率為 8%。

資產管理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外部管理基金*（十億美元）	88.7	81.5	9	79.2	12	81.9	8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十億美元）	2.4	9.3	(74)	9.6	(75)	9.3	(74)
外部管理基金（十億美元）	91.1	90.8	-	88.8	3	91.2	-
內部管理基金（十億美元）	107.8	105.4	2	107.0	1	104.1	4
內部諮詢基金（十億美元）	28.8	26.1	10	26.9	7	26.1	10
內部管理或諮詢基金總計（十億美元）	136.6	131.5	4	133.9	2	130.2	5
管理或諮詢基金總計（十億美元）	227.7	222.3	2	222.7	2	221.4	3
外部淨流量總計**	1,857	(1,786)	不適用	(1,681)	不適用	(1,586)	不適用
經調整經營溢利分析							
零售經營收入	210	196	7	187	12	392	不適用
機構經營收入	141	136	4	137	3	268	不適用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	351	332	6	324	8	660	不適用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2	4	(50)	4	(50)	1	不適用
經營收入（扣除佣金）	353	336	5	328	8	661	-
經營開支	(185)	(184)	(1)	(181)	(2)	(360)	不適用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調整經營溢利稅項	(22)	(21)	(5)	(19)	(16)	(41)	不適用
經調整經營溢利	146	131	11	128	14	260	不適用
經調整稅後經營溢利	132	117	13	114	16	234	不適用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平均值	2,288 億美元	2,418 億美元	(5)	2,397 億美元	(5)	2,294 億美元	不適用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手續費溢利率	31 個基點	28 個基點	3 個基點	27 個基點	4 個基點	29 個基點	2 個基點
			2		3		
成本/收入比率 ¹⁷	53%	55%	個百分點	56%	個百分點	55%	2 個百分點

* 另有註明者除外。

** 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及貨幣市場基金（就淨流量而言）。

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瀚亞的管理及諮詢基金¹²總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 2,277 億美元，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 63 億美元（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反映正面市場變動及來自第三方（不包括 M&G plc）和本集團壽險業務的流入。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第三方淨流入（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為 19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淨流出(18)億美元⁶），反映淨流量大幅流入零售基金。該流入被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預期贖回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導致的淨流出(71)億美元（二零二二年：(7)億美元⁶）抵銷有餘。

儘管如上文所述期末管理基金有所增加，但由於去年的市場變動，管理基金平均值較二零二二年同期減少(5)%⁴至 2,288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瀚亞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增加 14%⁴至 1.46 億美元，反映股東投資（包括啟動資金）錄得淨投資收益（去年則錄得淨投資虧損）。倘不計及股東投資於兩個期間的收益及虧損，則經營溢利減少(5)%⁴，與管理基金平均值的降幅一致，而成本／收入比率則輕微上升。零售銷售額提高及前文所述投資收益產生的有利組合效應，帶動手續費溢利率提高 31 個基點（二零二二年：27 個基點）。

其他收入及開支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中央成本（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較上一期間減少 11%⁴，反映定向削減總部成本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一項優先債務工具的得益。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核心結構性借款的應付利息較上一期間減少 1,800 萬美元。總部開支總額為(1.15)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50)億美元⁴）。

重組成本(9,2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1.52 億美元⁴）反映本集團大規模且持續進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目，以及與本集團業務監管及其他措施相關的一次性成本。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成本將自二零二四年起有所下降，使重組成本隨時間逐漸回落至過往一般的較低水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非經營項目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非經營項目包括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負(2.87)億美元（二零二二年：(28.06)億美元⁴）。該等短期波動主要產生自利率下跌對實際投資回報（計入短期波動的較長期回報出現差異）及一般計量模型貼現率（增加最佳估計的保單持有人負債等）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際稅率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經調整經營溢利的實際稅率為15%（二零二二年：21%）。較二零二二年實際稅率的降幅主要反映因英國課稅組別的預測應稅利潤增加而就過往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不計及該項計入的影響，則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實際稅率為18%。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總溢利的實際稅率為19%（二零二二年：負12%），反映未確認稅項抵免之投資虧損有所減少。

我們正開展工作評估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有關推行15%的全球最低稅率的提議的潛在影響。保誠應稅業務所在的部分司法權區（包括英國）已推行相關提議或擬自二零二四年開始推行相關提議。保誠應稅業務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則擬自二零二五年開始推行相關提議。

股東權益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百萬美元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997)
減非控股權益	(3)	(3)	10
股東應佔的期內稅後利潤	944	(1,508)	(1,007)
匯兌變動（扣除相關稅項）	(185)	(529)	(603)
其他外界股息	(361)	(320)	(474)
其他變動	30	(252)	(121)
股東權益增加（減少）淨額	428	(2,609)	(2,205)
期初股東權益			
如先前所呈報	16,731	17,088	17,088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影響（已扣除稅項）	-	1,848	1,848
期末股東權益	17,159	16,327	16,731
每股股東價值¹⁶	623 美分	594 美分	608 美分
經調整股東權益¹⁶	36,445		35,211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由二零二三年年初的 167 億美元增加（已計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影響）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 172 億美元。這主要反映期內賺取的利潤，被派付股息(4)億美元及匯兌變動(2)億美元所抵銷。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 Jackson（本集團的原美國業務）的剩餘權益，換取現金 2.73 億美元。是項出售產生收益 800 萬美元（相較該項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已計入其他變動））。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該項交易對利潤表並無造成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股東權益指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合約服務邊際（已扣除稅項）之和。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權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增加至 36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2 億美元⁶），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及合約服務邊際增加。與股東權益的完整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1。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動 %	二零二二年	變動 %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	1,489	1,098	36	1,069	39
來自有效業務的利潤	844	1,001	(16)	985	(14)
來自保險業務的經營溢利	2,333	2,099	11	2,054	14
資產管理	132	117	13	114	16
其他收入及開支	(310)	(410)	24	(407)	24
期內經營溢利	2,155	1,806	19	1,761	22
非經營溢利(虧損)	182	(5,314)	不適用	(5,307)	不適用
期內利潤(虧損)	2,337	(3,508)	不適用	(3,546)	不適用
已付股息	(361)	(320)			
匯兌變動	(475)	(1,198)			
其他變動	19	(258)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增加(減少)淨額	1,520	(5,284)			
於一月一日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42,184	47,355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229			
期末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43,704	42,300			
新業務利潤佔保險業務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的百分比*	8%	5%			
經營溢利佔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的百分比	10%	8%			

* 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以下業務分佔：		
中信保誠人壽	3,131	3,259
香港	17,496	16,576
印尼	1,763	1,833
馬來西亞	3,557	3,695
新加坡	7,060	6,806
增長市場及其他	7,172	6,688
來自保險業務的內含價值(不包括商譽)	40,179	38,857
資產管理及其他(不包括商譽)	2,772	2,565
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753	762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43,704	42,184
每股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1,588 美分	1,534 美分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及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變動 %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變動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新業務利潤								
中信保誠人壽	394	171	507	217	(22)	(21)	474	203	(17)	(16)
香港	1,027	670	227	211	352	218	227	211	352	218
印尼	150	61	110	52	36	17	106	50	42	22
馬來西亞	185	73	172	70	8	4	165	66	12	11
新加坡	386	198	390	244	(1)	(19)	398	249	(3)	(20)
增長市場及其他	885	316	807	304	10	4	762	290	16	9
總計	3,027	1,489	2,213	1,098	37	36	2,132	1,069	42	39
新業務總計利潤率		49%		50%				50%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增加 22%⁴ 至 21.55 億美元，反映保險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 14%⁴，主要反映新業務利潤上升、資產管理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 16%⁴，以及中央成本改善。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⁵ 為 10% (二零二二年：8%⁶)。

來自保險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 14%⁴ 至 23.33 億美元，主要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強勁增長，帶動新業務利潤增加 39%⁴ 至 14.89 億美元，被來自有效業務的利潤減少(14)%⁴ 至 8.44 億美元部分抵銷。來自有效業務的利潤由預期回報以及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的影響帶動。預期回報輕微減少至 11.17 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11.61 億美元⁴)，反映二零二二年的經濟變動導致期初結餘減少，而預期回報乃基於該期初結餘計算。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按淨額基準計算為負(2.73)億美元，而二零二二年則為(1.76)億美元⁴。這反映為支持我們加強自身多渠道分銷能力，以及運用科技以提升客戶體驗而進行持續投資，導致開支增加，連同解除疫情限制措施後，部分醫療報銷產品的不利發病率經驗。

有關按分部劃分的新業務表現的詳細討論載於策略及營運回顧。

非經營溢利 1.8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虧損(53.07)億美元⁴）主要是由於期內利率下降及股市上揚導致資產價值上升，並進而對未來利潤產生有利影響。

整體而言，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增至 43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2 億美元⁶）。其中，40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9 億美元⁶）與保險業務（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有關。該金額包含本集團分佔印度聯營公司按內含價值原則所作的估值。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市值約為 100 億美元，而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公佈的內含價值約為 43 億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每股基準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為 1,588 美分（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4 美分⁶）。

所賺取的集團自由盈餘

自由盈餘是我們用於計量業務內部產生的現金的指標，大致反映可用於經營業務投資新業務、增強各項能力以發展業務，以及可能向本集團支付回報的資金數額。就保險業務而言，其基本代表經計及訂明所須持有以支持已發出保單的監管資本後，本集團可使用的監管資本資源，並已作出若干調整，以令自由盈餘更好地反映本集團潛在可供分配的資源。就資產管理業務、集團控股公司及其他非保險公司而言，該指標乃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資產計算，並已作出若干調整，以撇除會計商譽及將資本的處理方式與我們的監管基準保持一致。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並撇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則等於年內的稅後經調整經營溢利。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分析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變動 %
預期自有效業務的轉撥及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	1,529	1,446	6	1,410	8
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	(223)	(60)	(272)	(56)	(298)
有效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1,306	1,386	(6)	1,354	(4)
資產管理	132	117	13	114	16
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1,438	1,503	(4)	1,468	(2)
新業務投資	(414)	(279)	(48)	(268)	(54)
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重組成本）	1,024	1,224	(16)	1,200	(15)
中央成本及撇銷（扣除稅項）：					
就核心結構性借款支付之利息淨額	(85)	(103)	17	(103)	17
企業開支	(115)	(150)	23	(150)	23
其他項目及撇銷	(21)	(10)	(110)	(10)	(110)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扣除稅項）	(88)	(146)	40	(144)	39
賺取的集團經營自由盈餘淨額	715	815	(12)	793	(10)
非經營及其他變動（包括匯兌）	(125)	(1,805)			
外界現金股息	(361)	(320)			
集團自由盈餘增加（減少）（未計後償債贖回淨額）	229	(1,310)			
後償債贖回淨額	(397)	(1,699)			
集團自由盈餘增加（減少）（未計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	(168)	(3,009)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金額變動	(5)	(5)			
於一月一日的自由盈餘	12,229	14,049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1,360			
期末自由盈餘	12,056	12,395			
期末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8,409	8,589			

本集團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重組成本）¹³ 為 10.24 億美元，減少(15)%⁴。由於經營經驗差增加，有效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⁷ 減少(2)%⁴ 至 14.38 億美元，反映本集團持續投入資源提升多渠道分銷能力以及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限制措施解除後若干醫療報銷產品出現的不利發病率經驗。新業務的投資成本增加 54%⁴ 至(4.14)億美元，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42%⁴ 的增幅及業務組合變動。經計及中央成本以及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成本下降，集團賺取的自由盈餘總額減少(10)%⁴ 至 7.15 億美元。

經計及短期市場及貨幣虧損、債務贖回（其就自由盈餘而言被視為資本）及外界股息派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自由盈餘為 121 億美元，與期初結餘相符。倘不計及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自由盈餘為 8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 億美元⁶；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86 億美元⁶）。

大中華區業務

保誠在大中華地區廣泛開展業務，在中國內地（透過其於中信保誠人壽的持股）、香港（連同其於澳門的分行）及台灣均設有業務。

下表列示大中華地區對本集團財務指標的重大貢獻：

	已賺毛保費*			新業務利潤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大中華區總計**	6,478	6,983	13,103	922	503	912
集團總計**	13,051	14,609	27,783	1,489	1,098	2,184
佔總額百分比	50%	48%	47%	62%	46%	42%

* 已賺毛保費包括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vi) 所披露的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賺取的金額。

** 大中華區總計指香港、台灣保險業務貢獻的金額及本集團分佔中信保誠人壽賺取的金額。集團總計包括本集團分佔所有保險業務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賺取的金額。

股息

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分配優先次序，部分資本收入將予以保留以再投資於內生增長機遇及能力投資，而股息將主要根據本集團的經營資本收入釐定，且扣除承保新業務資本開支及經常性中央成本。本集團預期有關股息增長將與本集團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增長大致持平，並將在考慮財務前景、投資機遇及市況後釐定有關股息。

董事會就第一次中期股息採用公式法，按去年全年普通股息的三分之一計算。因此，董事會已批准二零二三年第一次中期現金股息每股 6.26 美分（二零二二年：每股 5.74 美分⁸）。

鑒於我們對集團的經修訂策略頗有信心，於釐定年度股息時，我們有意審視新業務投資及能力投資，並預期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的年度股息每年增幅將介乎 7% 至 9%。

本集團資本狀況

保誠會採用香港保險業監管局（「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集團監管集團資本充足率要求規定，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不得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同時集團監管一級集團資本資源不得低於集團最低資本要求。更多資料載於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持有重大分紅業務。除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基準外，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亦予以呈列，其不包括該等分紅基金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²⁴		
	股東	保單持有人*	總計**	股東	保單持有人*	總計**
集團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23.4	14.0	37.4	23.2	12.6	35.8
其中：一級資本資源 ¹⁴ （十億美元）	16.4	1.7	18.1	15.9	1.5	17.4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4.6	1.0	5.6	4.4	0.9	5.3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7.9	11.3	19.2	7.6	10.1	17.7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十億美元）	15.5	2.7	18.2	15.6	2.5	18.1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 (%)	295%		194%	307%		202%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盈餘（十億美元）			12.5			12.1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 (%)			323%			328%

* 倘屬相關，該項計及公司業績總額所反映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狀況之間的任何相關多元化的影響。

** 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指集團監管框架載列的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而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則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為 155 億美元¹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億美元⁸），相當於覆蓋率為 295%¹¹（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⁶），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為 18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 億美元⁶），相當於覆蓋率為 194%（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⁶）。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經營資本收入為 7 億美元（已計及中央成本及新業務投資）。這被派付外界股息(4)億美元抵銷，以反映派付二零二二年第二次中期股息及其他資本變動(4)億美元，主要反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優先債務工具。

誠如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所載的敏感度披露資料以及有關集團監管計量指標的進一步資料所示，本集團的集團監管狀況對外部宏觀經濟變動具備一定的抗逆力。

融資及流動性

本集團採用穆迪的總槓桿⁹ 基準管理槓桿，該基準計及包括商業票據在內的債務總額，並計及本集團分紅基金內的部分盈餘。本集團的槓桿目標為在中期內按穆迪總槓桿⁹ 基準計算介乎 20% 至 25%。穆迪尚未表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下其槓桿率的計算

方法，但已表示他們或會考慮將任何公司最多 50%的合約服務邊際計為權益。這尚未納入穆迪的正式計算方法，因此亦未納入本集團的上述目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我們估計本集團的穆迪總槓桿率為 2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⁶，未計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券）。倘 50%的合約服務邊際可供計為權益，則總槓桿率將降至約 14%（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⁶，未計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券）。

保誠致力維持其於適用信貸評級機構的財務實力評級。是項評級部分地衍生自保誠發行債券及股票工具的高度財務靈活性，保誠希望未來能夠繼續保持這種靈活性。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基準	按市值 計算	歐洲內 含價值 基準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基準	按市值 計算	歐洲內 含價值 基準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基準	按市值 計算	歐洲內 含價值 基準
股東出資業務的借款	3,949	(389)	3,560	4,266	(193)	4,073	4,261	(427)	3,834
減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	(3,314)	-	(3,314)	(2,143)	-	(2,143)	(3,057)	-	(3,057)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635	(389)	246	2,123	(193)	1,930	1,204	(427)	777
穆迪的總槓桿率 ⁹	20%						2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東出資業務的借款總額為39億美元¹⁷。結算日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日贖回到期的2,000萬歐元中期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本集團贖回到期的3.00億英鎊（3.71億美元）優先債券。此外，本集團有7.50億美元永續票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達首個贖回日，而本集團管理層已於當時選擇不予贖回。此後，我們保留可於每季度按面值贖回該證券的權利。本集團餘下證券的合約到期日期介乎二零二九年至二零三三年。有關借貸到期情況的進一步分析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C5.1呈列。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本集團母公司Prudential plc向旗下一間接持有全資附屬公司Prudential Funding (Asia) plc轉移其全部借款。Prudential plc已就Prudential Funding (Asia) plc出現違約的情況向債務工具持有人提供擔保。是項轉移並無改變借款的其他條款及本集團已確認的價值。

除上述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外，本集團亦設有相關架構能夠透過中期票據計劃、美國架計劃（shelf programme，於美國市場發行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債券的平台）、商業票據計劃及已承諾循環信貸融資獲取資金，其均可用於一般企業用途。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不包括本集團商業票據計劃的所得款項。

Prudential plc於過往十年一直以發行人的身份持續參與商業票據市場，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5.29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1億美元⁶）。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提取的已承諾融資合共為26億美元，於二零二六年到期。除為測試有關程序而作出的小額提取外，該等融資尚未被提取任何款項，且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償還款項。

現金匯款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本集團倫敦辦事處及亞洲區域辦事處合併為單一集團總部，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計入早前按地區基準管理的金額令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增加 9 億美元。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實質匯率		變動 %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 ¹⁸	1,024	1,009	1
已付利息淨額	(40)	(117)	66
企業開支	(155)	(124)	(25)
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	(160)	(220)	27
中央流出總額	(355)	(461)	23
未扣除股息及其他變動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669	548	22
已付股息	(361)	(320)	(13)
已扣除股息但未扣除其他變動的營運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308	228	35
發行及贖回債務	(371)	(1,729)	79
其他企業業務	282	159	77
其他變動總額	(89)	(1,570)	94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總額	219	(1,342)	116
年初現金及短期投資	3,057	3,572	(14)
匯兌及其他變動	38	(87)	144
期末現金及短期投資	3,314	2,143	55

來自業務的匯款為 10.2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0.09 億美元⁶）。匯款用於滿足中央流出(3.55)億美元（二零二二年：(4.61)億美元⁶）及派付股息(3.61)億美元。

中央流出包括已付利息淨額(0.4)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17)億美元⁶），已扣除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中央現金結餘賺取的利息及類似收入，大部分為已引入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經已更新的釋義的結餘。此外，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已付利息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

企業開支的現金流出(1.55)億美元（二零二二年：(1.24)億美元⁶）包括重組成本的現金流出。

其他現金流量變動包括來自其他企業業務的收款淨額 2.8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付款淨額 1.59 億美元⁶），主要包括出售我們於 Jackson Financial Inc.的剩餘股份所得款項以及股息收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本集團以成本 3.71 億美元贖回到期的優先債券。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管理財務狀況，以確保有充足資源提供緩衝，從而在受壓情景下為保留業務提供支持，並為應付中央流出提供流動資金。

附註

- 1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是一項新業務活動衡量指標，即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年化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進一步解釋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2 期內出售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按稅後基準），按歐洲內含價值原則計算。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加合約服務邊際（扣除再保險）及相關稅項調整。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1。
- 4 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 5 經營回報按經營溢利（乘以二以年度化）除以持續經營業務的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計算。有關定義及計算，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x)。
- 6 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
- 7 有效保險業務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未扣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亦未計及非經營項目。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等於年內的稅後經營溢利。重組成本與業務單位金額分開呈列。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8 「經調整經營溢利」指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該替代表現指標與期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的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 9 計算時未就合約服務邊際於權益的價值進行調整，並將 50%的分紅資產視作權益。
- 10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資源超出股東業務應佔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部分，未計二零二三年第一次現金中期股息。訂明資本要求按特定實體的當地監管機構可以施加懲罰、制裁或干預措施的水平設定。估計集團監管集團資本充足率要求規定，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總額不得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11 估計集團監管覆蓋率為資本資源與股東業務應佔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比率，未計二零二三年第一次現金中期股息。
- 12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包括外部管理基金、貨幣市場基金、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及內部管理或諮詢基金。
- 13 就保險業務而言，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期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並撇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亦未計及非經營項目。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等於期內的稅後經營溢利。重組成本與業務單位金額分開呈列。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14 集團監管框架項下的資本分級類別反映不同地區的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
- 15 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反映就結合虧損性合約虧損及可盈利合約收益（可由多個年度客戶群體分攤）的經調整經營目的而採納的處理方式對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數字（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2 所示）1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1,1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2,300 萬美元）進行的調整。更多資料，請參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3。
- 16 有關定義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結餘的對賬請參閱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 17 有關本集團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5。
- 18 業務匯入的現金淨額計入控股公司現金流量，其詳情於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v)披露。這包括來自業務的股息及其他轉撥。

風險回顧

讓我們能夠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中以風險管理為本作出有效決策

面對重大的市場波動及不確定性因素，保誠的集團風險框架、風險胃納及穩健的管治使業務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能夠繼續積極有效地管控風險，從而支持本集團為所有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股東及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締造可持續價值的策略。本節說明業務固有的主要風險以及保誠如何管理該等風險，目標是確保維持適當的風險狀況。

1 緒言

本集團

保誠在其結構性增長市場、廣闊的分銷渠道及雄厚的資金基礎支持下，繼續專注執行於亞洲及非洲市場的策略。展望未來，保誠將變革組織模式，構建多市場增長引擎，投資於客戶、分銷及健康三大策略支柱，並透過技術、員工與文化以及理財及投資能力三個推動要素提供支持，從而專注於使業務表現更趨一致並加快價值創造。

在日益複雜的宏觀經濟、地緣政治及監管環境下，本集團的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繼續就重大活動提供風險意見、指引及保證，並與保誠的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接洽，同時監察持續經營業務所面臨的風險及影響，務求確保本集團一直處於其經批准的風險胃納內。

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通脹有所回落但仍處高位、利率高企及經濟不確定性的背景之下，重新組合的國家聯盟走向對立，並競相爭奪能源及天然資源。本集團受到的持續影響不但涉及多個層面，亦可能相當顯著。其中包括策略及業務風險增加，以及保險、產品及客戶操守風險上升。對於本集團客戶而言，這些廣泛的地緣政治、宏觀經濟及氣候變化相關的狀況或會導致生計面臨更多不確定性，生活成本攀升，可能導致客戶在最需要之時，難以負擔保險產品等基本需求及服務。隨著政府日益關注上述問題，滿足有關問題的監管期望預計將會更加複雜。保誠將需要以公平公正的方式應對其業務及其客戶的業務所面臨的挑戰。同時，各方亦期望本集團能夠在動盪的金融環境中隨機應變，以確保維持充裕的資本及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從而可持續地滿足其客戶及其經營所在社會的需求。以上所述構成本報告的關鍵主題。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繼續有效利用其於較為成熟的市場的風險管理、合規及安全經驗，應用於增長市場各自的風險及在當今已發生變化的世界中的挑戰，以及所反映的機遇、客戶問題及需求和當地慣例。保誠將繼續採用這種統觀全局及協調一致的方法，管理其業務所面臨的風險，這些風險日趨多變、涉及諸多方面，且通常相互關聯。

宏觀經濟及市場環境

全球經濟維持穩健，但仍然面對多重挑戰。自二零二二年年中以來，隨著食品及能源價格下降，整體通脹有所回落，但在疫情消退，經濟全面重啟後，核心通脹依然高於中央銀行的目標水平，反映服務需求強勁及勞動力市場緊張，共同推動工資增長，美國及英國尤甚。通脹環境雖有好轉但仍處高位，迫使中央銀行繼續加息。預期仍要進一步加息，才能抑制通脹，但貨幣狀況進一步收緊，或會對經濟增長構成下行壓力。在新興市場，通脹相對未算嚴重，普遍預期貨幣緊縮力度已見頂。於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多數市場，通脹於二零二二年達致數十年高位後或已見頂，但通脹持續的結構性風險及對工資－物價螺旋上升的擔憂仍然存在，抑制實際收入及經濟增長，甚至引發全球衰退。

在解除所有疫情相關限制措施後，中國內地的經濟增長未如政府原本計劃般強勁，使得當局不得不放鬆貨幣及財政政策，以增強經濟復甦的動力。例如，中國內地已啟動新的經濟刺激政策，推出新一輪政策寬鬆措施以提振消費及私營部門投資，包括對仍然低迷的房地產市場定向注入流動性。此外，中國內地是全球經濟的主要驅動力，其經濟增長乏力以及不可預測的監管風險或會對未來更廣泛的亞洲地區及全球經濟的活力造成負面影響。儘管如此，得益於中國內地與香港恢復通關，本集團的銷售額大幅增加。

這樣一個全球利率上升及重大衰退風險的環境令銀行資產負債表及利潤率承壓，並已導致美國三間大型區域性銀行倒閉，引發市場擔憂全球金融危機再度來襲。由於利率大幅上升，大型銀行的債券亦出現重大未變現虧損，這些銀行雖然資本實力雄厚，但同樣面臨因社交媒體及數碼銀行而加劇的存款擠兌風險。這可能會導致信貸市場出現不確定因素而促使信貸供應及信貸需求雙雙收縮，並導致全球信貸狀況急劇緊縮。這可能會普遍導致全球增長放緩，以及各國經濟衰退的程度更深、持續時間更長。隨著利率上升，非洲的外債

償債成本有所增加。償債壓力上升，或會令區內政府需在減低債務與為長期社會項目提供資金之間作出權衡。加納國內債務置換計劃反映了金融狀況緊縮的影響。同樣，本集團經營所在新興市場的匯率走弱或會於業績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美元時對保誠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不利影響。雖然有關影響對本集團並非重大，但尼日利亞奈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中旬的貶值卻頗為顯著。

預計宏觀經濟形勢及金融市場仍將充滿挑戰及高度不確定性。特殊事件可能會導致市場意外中斷。例如，美國政局兩極分化，若於二零二三年五月未能達成協議提高債務上限，聯邦政府當時有可能陷入債務技術性違約，從而短暫導致市場波動加劇。由於政策制定者及監管機構仍然擔憂金融體系的流動性及償付能力，保誠繼續積極監察本集團及其當地業務的資本及流動性狀況。宏觀經濟狀況充滿挑戰，亦可能對本集團的新業務增長、投資表現、有效業務賺取盈餘的計劃及開支管理造成負面影響。

地緣政治局勢

二零二三年，中美關係繼續成為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焦點，掀起針對中國內地的避險情緒，導致不同程度的脫鉤，影響全球供應鏈，令營商環境變得更艱難。這也給其他地區的政策制定者造成壓力，包括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亞洲市場。

中國內地外交於二零二三年三月的黨代會後變得更加活躍，反映中國在應對國內經濟壓力的同時，亦注重努力維持穩定的外圍環境。習近平主席對俄羅斯的訪問凸顯中俄關係一如既往的重要性，而在解決烏克蘭衝突問題上卻未有取得任何進展。中國與俄羅斯正在考慮擴大使用當地貨幣進行貿易結算，以減低對美元的依賴。中國內地亦與亞洲、歐洲及拉丁美洲領導人舉行多場政治會議，歐洲領導人及美國內閣成員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和七月訪華。台灣緊張局勢持續升溫，特別是台灣總統蔡英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在加州與美國眾議院議長麥卡錫會面之後。

預期印度與中國的雙邊關係仍持續緊張，主要由於兩國長久以來的邊界糾紛。印度繼續對中國投資施加嚴格的控制，並對匯回中國內地的資金施加重大限制。鑒於中國在印度太平洋地區明顯與日俱增的影響力，印度與美國已同意加強雙方國防及貿易關係。

俄烏衝突曠日持久，局勢依然不確定和複雜，但本集團並沒有受到太大的直接影響，本集團一直定期監察有關形勢並在更宏觀的情景分析及規劃中加以考慮。然而，倘國家安全擔憂加劇，則供應鏈、技術以及原材料和能源獲取方面的挑戰將持續。長遠而言，俄烏衝突及其引發的外交和經濟反應或會促使加快科技等「去風險」特定政策領域的發展或令市場分化為更多不同貿易集團，進而限制各貿易集團間人員、資本及數據的流動規模，並導致繼續在有關貿易集團間從事貿易及經營活動的公司面臨更大的潛在營運及聲譽風險。

地緣政治發展可能會引致重大立法或法規變更，對香港經濟或其國際貿易及經濟關係造成不利影響，而由於該地區既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亦是本集團的總部職能所在地，本集團的銷售、營運及產品分銷可能會因此而受到不利影響。

社會發展

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因素連同利率上升和通脹加劇，疊加疫情後經濟復甦步伐不一帶來的持續挑戰，對家庭負擔能力構成的壓力日益加重，並有可能加劇社會內部現有的結構性不平等。在本集團所在的多個市場，政府及監管機構日益關注正在形成的生活成本危機，以及企業部門對政府稅收的貢獻。有關發展對保誠與客戶的互動形式產生影響，在部分市場中，客戶或將切實難以負擔或維持當前保險產品的保障水平。這可能發生在最需要保障之時，以及有關客戶日漸成為社會弱勢群體之時。在亞洲，各國政府愈發期望私營企業能夠幫助解決負擔能力問題（例如引入漲價禁令），將「弱勢」客戶的監管定義範圍擴大至明確包括因當前經濟壓力而需要幫助的人士，並繼續在艱難經濟環境下推進金融普惠。保誠將繼續謹慎權衡負擔能力及對客戶的影響，並且需要在必要時對產品重新定價。

高通脹環境，加上經濟衰退的擔憂以及社會和監管機構對補助的期望，亦可能導致保險公司在續保率方面本已艱難的現狀雪上加霜。保誠將一如既往就該等問題與政府、監管機構及監督部門保持接洽。例如，本集團定期評估其產品的適用性及實惠性，並有意在減低產品的複雜性觀感的同時提升其成本及效益方面的透明度。該等目標，加上本集團日益關注透過其數碼平台實現健康及保障產品的可持續數碼化分銷，有助擴大保誠產品的金融普惠範圍及改善客戶成果。

本集團希望在保留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而加速作出的正面變化（包括涉及改變傳統工作方式以及對客戶運用數碼服務、技術及分銷方法）之餘，同時監視及緩解該等變化可能加劇的技術、數據安全或濫用及監管風險。保誠正在探索新的工作方式，並以負責任僱主的身份，順應主要趨勢，透過一系列協調開展的活動提升員工技能，以及在工作場所提高靈活性、促進共融及保障心理安全。本集團

繼續監控新出現的社會趨勢，包括與環境變化相關的趨勢，以及全球向低碳經濟轉型對發展中市場社會造成的相關影響。公平及共融轉型是本集團策略的核心，保誠明白，其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風險的方式，關乎廣大持份者的利益。本集團仍然重視金融普惠及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應如何滿足受影響的社會不斷變化的需要。本集團定期檢視風險管理框架，以確保本集團有能力管理這些不斷變化的廣泛風險，所採取的措施包括促進透明文化、積極鼓勵公開討論及從錯誤中汲取經驗教訓。

監管

保誠在受嚴格監管的市場中運營，隨著監管和法律的性質和重點發生演變，監管合規（包括經濟制裁、打擊洗錢及反貪腐方面）的複雜程度持續增加，仍然是跨國企業面臨的一項挑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已加劇保誠業務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面臨的法律及監管合規的不確定性因素及長期複雜程度。儘管地緣政治衝突所導致制裁的複雜程度有所提升，但本集團在管理複雜性方面經驗豐富，並已制定風險容忍框架，以處理複雜及矛盾的風險權衡，為執行決策提供指引。

法規變更及干預措施的步伐迅速而規模龐大，且有關舉措（包括由金融服務行業所推動者）往往在短時間內加以實施，有可能加劇本集團業務所面臨的策略及監管風險。保誠的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監局不斷加強監管力度，特別是針對資本及償付能力、客戶體驗、投資管理、管治與可持續發展，以及氣候相關議題的監管。在中國內地，新的監管機構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正式取代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統一負責金融業監管工作，旨在透過加深金融監管領域改革、提高金融監管質素和有效性及推進業內金融監管全面覆蓋，加強並改進金融監察工作。客戶保護亦統一由國家金融監管總局負責監督。

金融服務行業的監管重點仍然範圍廣泛且通常多措並舉，涵蓋客戶操守及保護、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以及駐留、第三方管理、系統風險規管、企業管治及高級管理層問責等範疇。全球及亞洲的可持續發展及氣候相關監管及報告的發展繼續穩步推進。當地及國際資本標準均繼續向前發展，例如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正著手制定國際保險資本準則，並將於二零二五年予以採納。與資本相關的法規變化有可能會改變資本對風險因素的敏感程度。新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由於本集團於英國註冊成立並擁有雙重主要上市地位，是項準則對本集團具強制效力。保誠的一系列轉型及法規變更計劃有可能引入新的或增加現有監管風險及監管關注，而在集團內連通性及相互依賴程度有可能加強的情況下，上述計劃亦會導致在各市場同時確保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上升。

保誠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持續推出多項政策措施及監管發展，影響保誠受監管的方式，包括要求採取相應的控制措施以及保持履行現有或新法規的能力。本集團繼續監察各市場及全球層面的發展，並在集團風險框架中及與政府政策制定者、業內團體及監管機構持續接洽時對這些因素加以考慮。

2. 風險管治

a 管治體系

保誠已設立一套管治體系，旨在明確風險責任歸屬，並與風險政策及標準相互配合，以識別、衡量及評估、管理及控制、監控及報告風險。集團風險框架由董事會負責，訂明保誠的風險管治、風險管理程序及風險胃納。本集團風險管治安排乃基於「三線」模型制定。「第一線角色」負責承擔及管理風險，而「第二線角色」提供額外的質詢、專長、監察及審查。「第三線角色」的職責由獨立的集團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承擔，乃是對整體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成效及實施提供客觀核證。集團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從經濟、監管及信貸評級角度審閱、評估、監督及呈報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和償付能力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不斷努力確保集團管治水平的適當性，促進決策過程中的個人問責及支持整體企業管治框架，以對本集團業務進行全面及審慎的管理及監督。本集團亦持續檢視集團風險框架，以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構成更廣泛的集團管治的重要部分）及氣候風險考慮因素適當反映於有關政策及流程中及融入所有業務職能。

b 集團風險框架

i. 風險管治及文化

保誠的風險管治包括已為就風險相關事宜作出決策及控制有關活動而建立的董事會組織架構、匯報關係、權力、職責和責任分派及風險政策。風險管治架構由集團風險委員會統領，並獲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風險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支持。集團風險委員會批准對集團風險框架及為其提供支持的核心風險政策作出的調整。該委員會負責對本集團主要業務風險委員會的直線溝通、匯報及監督。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風險兼合規總監及保誠集團戰略事業群總裁亦已應邀加入集團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集團風險兼合規總監的顧問委員會）。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風險兼合規總監亦已按輪流參與基準出席集團風險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認可風險文化對於本集團開展業務的重要性，並將其列為策略要務。本集團正審閱一項集團文化框架，以支持集團經修訂的宗旨及策略。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支持其履行職責，實施文化框架及將文化方面納入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框架，以及監察多元化及共融舉措的進度。該文化框架規定原則和價值觀，有關原則和價值觀融入本集團職能部門及業務所在地的工作方式，以及訂明保誠希望如何開展業務以實現其策略目標、傳達對領導層的期望及支持本集團的抗逆力及可持續發展。文化框架的內容支持健全的風險管理常規，要求著眼於客戶、長期目標及可持續發展，避免承擔過多風險，以及著重指明可接受及不可接受的行為。為此提供的支持包括將風險及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納入對主要行政人員的績效管理、培養適當的風險管理技能和能力，以及透過公開討論、合作及溝通確保員工了解及重視履行風險管理的職責。集團風險委員會的一項重要職責是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有關行政人員薪酬風險管理考慮的意見。

保誠的集團業務行為守則及集團管治手冊由本集團與風險相關的政策提供支持，定期接受檢視及包括有關全體員工及任何代表本集團行事的組織的日常行為的指引原則。支持政策包括打擊洗錢、制裁、反賄賂及貪腐以及操守的金融犯罪相關政策。本集團的第三方及外判政策要求保誠的所有供應商及供應鏈安排均納入人權及現代反奴役考量因素。保誠亦已制定相關程序，讓員工能夠安全地匿名舉報有違道德的行為及做法。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安排及策略框架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二零二二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ii. 風險管理週期

風險識別

根據《英國企業管治守則》第 28 條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指引，本集團已制定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的流程，以配合在全集團範圍內識別主要風險。目前亦已設定新興風險識別框架，以支持本集團做足準備，管理預期會在短期後出現的財務及非財務風險。透過風險識別程序、集團自我風險與償付能力評估報告以及業務規劃審閱的風險評估，其內容包括風險管理及緩解方式，本集團對主要及新興風險主題進行全面評估和分析，從而為決策提供支持。

本集團的新興風險識別程序識別到新興風險主題具動態重大性，例如淨零保險聯盟內部最近提出的反壟斷問題導致成員紛紛

退出。此類問題尚未蔓延至淨零資產所有者聯盟，而保誠為該聯盟的成員。動態重大性的概念亦與本集團監察的新興主題相關，而該等新興主題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包括聲譽風險）相關。

自我風險與償付能力評估是持續識別、衡量及評估、管理及控制、監察及報告業務所面臨風險的程序，包括評估資本充足水平，以確保在任何時候均能滿足本集團的償付能力需要，以及壓力與情景測試（包括氣候情景及反向壓力測試）。後者要求本集團確定業務模型的失效點，是協助識別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情景的另一項工具。風險狀況評估是風險識別及風險衡量程序所得出的重要數據，亦是用作設定全集團限額、管理資訊、評估償付能力需要及釐定適當壓力與情景測試的基準。本集團定期審閱及更新主要風險並將其列為匯報及管理重點。

風險衡量及評估

所有已識別風險均按照適合該風險的方法進行評估。重大並可透過持有資本而緩解的可量化風險於本集團的內部模型內建模，而該內部模型乃用於釐定集團內部經濟資本評估(GIECA)，並須遵守對模型變動及限制的獨立檢核、流程和控制。

風險管理及控制

本集團的控制程序及系統旨在確保承擔的風險水平與本集團的策略相一致，並僅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集團的風險政策界定本集團對重大風險的風險胃納，並載有限制該等風險敞口的風險管理及控制要求。該等政策中亦載有有關流程，以便能連貫一致地對該等風險執行計量及管理，包括所需的管理資訊流通。為緩解本集團各項主要風險而採用的方法及風險管理工具於下文第 3 節詳述。

風險監察及報告

集團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接收的管理資訊會著重強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當中亦包括主要風險敞口相對於風險胃納的情況，以及本集團主要及新興風險的發展。

iii. 風險胃納、限額及觸發因素

本集團深明廣泛持份者（包括客戶、投資者、員工、社區及主要業務合作夥伴）的利益以及受控制的風險接受程度是業務的核心所在。本集團致力為持份者創造價值，因應其所選擇的業務活動和策略有選擇地承擔風險，並將風險緩解至符合成本效益的水平。對於本集團不容忍的風險，本集團會積極規避。本集團的系統、流程及控制措施旨在適當管理風險，而其抗逆力及恢復策略旨在維持本集團應對壓力時的能力及靈活性。

定性及定量的風險胃納聲明透過風險限額、觸發因素及指標予以界定及落實。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每年至少審閱一次該等衡量指標的適當性。董事會批准對本集團整體風險胃納作出的調整，而集團風險委員會獲授權批准對限額、觸發因素及指標系統作出的調整。

本集團就其資本要求、流動資金及所面臨的非財務風險（涵蓋持份者面臨的風險，包括來自分紅及第三方業務的風險）設定目標，從而界定和監察集團整體風險胃納。為限制重大風險，集團限額不會超出風險胃納聲明的範圍，而觸發因素及指標則訂明額外上報要點。集團風險委員會由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提供支持，負責審閱本集團業務計劃中的固有風險，並就當中蘊含的風險／回報權衡以及對本集團相對集團風險胃納及限額的總體狀況（包括非財務風險考慮因素）的影響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a. **資本要求。**資本要求限額旨在確保本集團無論是在正常營運過程中，抑或是在受壓情景下，均能維持超出內部經濟資本要求的充裕資本，達到理想目標信貸評級以實現其業務目標，以及避免監管機構介入。本集團在集團層面採用的兩項衡量指標包括集團監管的集團資本要求及由集團內部經濟資本評估(GIECA)釐定的內部經濟資本要求。
- b. **流動性。**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胃納旨在幫助確保本集團無論是在正常營運過程中，抑或是在受壓情景下，均能夠具備適當的現金資源，以應付到期的財務責任。此乃按流動性覆蓋比率（在受壓情景下流動資金資源與流動性要求的比率）計量。
- c. **非財務風險。**本集團已制定非財務風險胃納框架，以有效識別、衡量及評估、管理及控制、監控及上報各項業務的重大非財務風險。非財務風險胃納圍繞其不同持份者角度構建，同時計及外部環境的當前及預期變動，並訂明本集團各地業務非財務風險類別的限額及觸發因素偏好上限。本集團因其所選擇的業務活動和策略而接受一定程度的非財務風險，旨在有效管理該等風險，以維持其營運抗逆力及對客戶及所有持份者的承諾，避免受到重大不利財務損失或聲譽影響。

3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

本集團的策略執行旨在為所有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並專注於亞洲及非洲的高增長業務，執行該策略會令保誠面臨風險。若該等風險發生在本集團內部、其合營企業、聯營公司或主要第三方合作夥伴，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產生財務影響，並可能影響本集團向客戶及其他持份者所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表現，或影響本集團履行對客戶及其他持份者所作出的承諾，從而為保誠的品牌及聲譽帶來不利影響。本報告主要關注股東面臨的風險，但亦包括透過我們的保單持有人風險及第三方業務間接引起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風險（非詳盡）詳情載於下文。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週期（詳見上文）於其範圍內包括釐定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的相對重要性並對其進行優先排序的程序，以及與實施本集團外部承諾相關者。本集團的二零二二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其對下文詳述本集團主要風險的重要性亦會造成影響，包括與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抗逆力、數據私隱要求及期望、監管環境及本集團策略實施情況相關者。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特定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風險因素」一節。

本集團財務狀況面臨的風險（包括來自外圍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的風險）

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會影響金融市場趨勢及資產價值，以及加劇短期波動，從而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直接影響。

此類風險包括本集團投資面臨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投資組合的信貨質素以及流動性風險。

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狀況

隨著國家聯盟和集團的演變帶來嚴峻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當今世界秩序的摩擦以及國家安全（廣泛定義）日益受到重視，已成為宏觀經濟政策的關鍵決定因素，令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因素相互交織。地緣政治發展及緊張局勢、宏觀經濟狀況以及政策驅動的廣泛監管發展（見下文）有時會在演變速度及方式上相互關聯，影響本集團的營運環境及風險狀況，以及下文概述的主要風險水平。

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發展被視為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並有可能增加營運及業務受阻、監管及金融市場風險，亦可能直接影響保誠的銷售和分銷網絡以及其聲譽。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本集團投資面臨的市場風險

保誠的直接投資價值受到股價、利率、信貸息差、匯率及物業價格波動的影響。保誠旗下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淨權益的價值亦會帶來潛在間接影響。儘管全球若干市場通脹水平仍處於數十年來的高位，但本集團直接面臨的通脹風險仍屬溫和。風險主要來源是醫療物資價格上漲推動醫療理賠責任增加。有關風險可透過業務產品重新定價的完善慣例和能力加以有效管理。保險公司在負擔能力方面的挑戰，以及續保率方面的艱難現狀，於下文「保險風險」一節詳述。

本集團願意承擔盈利性保險活動產生的市場風險，前提是相關風險須仍為股東均衡收入來源組合的一部分，且須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管理及緩解市場風險：

- 集團市場風險政策；
 - 風險胃納聲明、限額及觸發因素；
 - 集團資本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集團資產負債管理政策；
 - 資產及負債管理活動，包括有關管理措施，例如資產配置變動、紅利修訂、重新定價及採用再保險（如適用）；
 - 集團投資委員會及集團投資政策；
 - 使用貨幣遠期、債券遠期／期貨、利率期貨及掉期以及股票期貨等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 透過定期匯報管理資訊監察及監督市場風險；
 - 定期深入評估；及
 - 集團關鍵事件程序對關鍵事件（例如市場、流動性或信貸相關的重大事件）發生時所需的具體管治進行界定，包括於必要時召集關鍵事件小組以在關鍵事件期間監督、協調及（倘適用）指導活動。
- **利率風險，包括資產負債管理。**利率風險由保誠的資產（尤其是政府及公司債券）及負債的估值影響所驅動，該等估值視市場利率而定。保誠的利率風險胃納要求資產與負債應緊密匹配風險，運用資產或衍生工具覆蓋有關風險。本集團接受無法對沖的利率風險，惟其須產生自可盈利產品，且有關利率風險仍為均衡風險的一部分，並須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

持續通脹壓力推高利率，而利率有可能會於近期至中期進一步上升，並可能影響固定收益投資的估值以及令手續費收入減少。本集團面臨利率上升亦可能影響以單位相連為基礎的業務的未來手續費現值（例如在印尼及馬來西亞）以及影響意外及健康產品的未來利潤現值（例如在香港）的風險。利率上升亦可能影響股東資金中固定收益資產的價值。

本集團面臨利率下跌／下降的風險來自若干含儲蓄成分的非單位相連產品的保證，包括香港及新加坡分紅及非分紅業務。該風險來自可能出現資產與負債錯配（即以短期資產為長期負債及保證提供支持）。雖然不可消除該存續期錯配，但能透過當地風險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與本集團利率風險胃納一致的集團風險限額予以監控及管理。

集團資本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乃是管理層委員會，協助識別、評估和管理對實現集團業務目標具有影響的主要財務風險。該委員會亦監督當地業務的資產負債管理、償付能力及流動性風險，以及報告及管理分紅及萬用壽險業務的非保證利益。當地業務單位負責管理自身的資產及負債狀況，並實施適當治理。

當地業務單位資產負債管理流程的目標，是利用所持投資資產賺取的回報償付保單持有人負債，同時維持資本及償付能力狀況的財務實力。當地業務單位採用的資產負債管理策略，是基於保單持有人的合理期望及根據經濟及當地監管要求，考慮不同情景下有效業務及新產品的負債狀況及相關假設，以在資產負債管理風險胃納範圍內適當管理投資風險。在適當時，亦會考慮配對資產的可用性、多元化、貨幣及期限等因素。進行資產負債管理時計量資產及負債所用的假設及方法符合當地償付能力規定。有關評估乃按符合本集團內部經濟資本方法的經濟基準進行。

- **股票及物業投資風險。**股東面臨的股價變動風險來自多種來源，包括來自單位相連產品（其手續費收入與管理基金的市值有關）。風險亦來自分紅業務，未來股東利潤的價值可能會波動，且該等分紅業務的紅利一般根據有關業務投資組合（包括股票）的歷史及當期回報率宣派。本集團對接受股票風險有所限制，但接受未來手續費（包括來自分紅業務的股東轉撥）產生的股票風險。

本集團業務的重大股票風險包括：中信保誠人壽的大多數產品（包括分紅及非分紅儲蓄產品以及保障及單位相連產品）投資於股票資產，從而面臨股票風險。香港業務及其次是新加坡業務令本集團面臨股票資產支持分紅產品所帶來的股票風險。印尼及馬來西亞業務因其單位相連產品而面臨股票風險，另馬來西亞亦因分紅及單位相連業務而面臨股票風險。

- **外匯風險。**保誠的業務地域多元化，意味著其面臨一定程度的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內若干實體以當地貨幣或並非與本集團的呈報／功能貨幣（即美元）掛鈎的貨幣簽發保單、投資資產或訂立其他交易。儘管這種做法限制匯率變動對當地經營業績的影響，但有可能導致本集團以美元呈報的財務報表出現波動。這一風險倘處於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承受範圍內，則予以接納。當來自業務的以非美元計值的盈餘用於支持集團資金或股東利益（例如匯款）時，本集團可能會在其認為符合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對貨幣風險進行對沖。此外，本集團一般無意讓股東直接承受經營所在市場以外其他貨幣的重大外匯風險，但本集團容許股東就分紅基金手續費收入及股權投資承受一定外匯風險。倘若外匯風險超出承受範圍，保誠亦會運用貨幣掉期及其他衍生工具管理有關風險。

流動性風險

考慮到無論是在正常營運過程中，抑或是在受壓情景下，保誠均需要持有充裕的流動資產，以向保單持有人及第三方支付到期款項，從而產生流動性風險。流動性風險包括因包含非流動資產的基金引起的風險及源自資產與負債的流動性狀況錯配的風險。流動性風險對市場狀況及資產估值的影響可能比利率或信貸風險等其他風險存在更大不確定性。有多種情況可能會引致流動性風險，例如，無法以可持續成本獲得外部資本、衍生工具交易為符合衍生工具保證金規定而突然要求提供大量流動資產或現金作為抵押品，或外部客戶（包括零售及機構）的管理基金被提出贖回申請。流動性風險被視為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保誠不容許任何業務沒有足夠的資源來支付其現金流出，亦不容許集團整體現金流量在任何合理預期的情況下無法滿足其債務所需。本集團擁有充裕的內部流動資金資源，足以滿足自批准財務報表日期起計至少 12 個月的預期現金需求而毋須尋求外部籌資。本集團可以動用但未提取的已承諾融資合共為 26 億美元，於二零二六年到期。本集團亦可透過債務資本市場及本集團的廣泛商業票據計劃獲得更多流動資金。保誠於過往十年一直以發行人的身份立足市場。

保誠使用多項風險管理工具管理及緩釋流動性風險，包括以下各項：

-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政策；
- 風險胃納聲明、限額及觸發因素；
- 本集團及業務單位定期評估及匯報根據基本情景及受壓情景計得的流動性覆蓋比率；
-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計劃，當中包括集團流動性風險框架的詳情，以及於正常營運過程中及受壓情景下本集團及業務單位的流動性風險與可供動用的流動性資源充足性的分析；
- 本集團的抵押品管理框架，當中載列如何確保使用衍生工具的業務單位具備足夠流動資產或籌集流動資金的能力，以符合衍生工具保證金規定；
- 本集團應急計劃及經確定的流動資金資源；
- 本集團進入貨幣及債務資本市場的能力；及
- 本集團可獲得的外部已承諾信貸融資。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因借款人無法履行其合約債務義務而導致損失的潛在風險。交易對手風險亦屬信貸風險，是指某項交易的一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令另一交易對手蒙受損失的可能性。該等風險來自本集團的債券投資、再保險安排、與第三方訂立的衍生工具合約，以及其銀行現金存款。倘某項貸款或債券的利率／回報不合比例地低於違約風險較低的另一項投資，則會產生另一類信貸風險，即信貸息差風險。投資信貸及交易對手風險被視為本集團業務單位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所持有的壽險投資組合主要以當地貨幣計值，且擁有一批以本地為主的投資者，可為投資組合提供支持。有關投資組合一般定位於優質公司，包括有政府或母公司雄厚財務支持的公司。本集團正在積極監察的範疇包括全球銀行業的持續負面發展、全球經濟放緩對投資資產的影響、本集團主要市場貨幣政策收緊的影響、再融資成本上升、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保護主義加劇、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乃至更廣泛經濟層面的不利發展，以及非洲國家債務高企。本集團正在密切監察該等趨勢，其影響包括可能令本集團投資信貸風險的信貸質素惡化，尤其是由於集資成本及整體信貸風險上升，以及本集團投資組合公允價值的下行壓力程度。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在個別交易對手方面總體充分分散，但仍對交易對手集中情況予以監控，尤其是在深度可能較淺（因此有關投資的流動性較低）的當地市場。保誠積極檢視其投資組合以改善償付能力狀況的穩健性及抗逆力。本集團願意承擔信貸風險，前提是相關風險須仍為股東均衡收入來源組合的一部分，且須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有關本集團債務組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保誠使用多項風險管理工具管理及緩釋信貸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以下各項：

- 信貸風險政策，以及處理及控制政策；
- 風險胃納聲明及投資組合限額；
- 制定交易對手限制框架及限制大型企業集中；
- 為衍生工具、有抵押貸款逆向回購及再保險交易制訂的抵押品安排，旨在提供高水平的信貸保障；
- 集團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及集團投資委員會負責監管信貸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以及對行業及／或公司的專項審查；
- 對個人及行業在信貸風險上升的情況下所面臨的風險等進行定期評估及深入探討；及
- 密切監察或限制可能有問題的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業務持有的債務證券總額為 80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0 億美元）。該組合大部分（84%，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為單位相連基金或支持保險產品（保單持有人參與指定資金池的投資回報¹）而持有的投資。該等投資的收益或虧損大部分將由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抵銷²。該債務組合的餘下 1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股東債務組合」）為各項投資，其收益及虧損大致上會對利潤表有所影響，惟經調整經營溢利之外已錄得短期市場波動。

- **本集團主權債券。**保誠投資於由國家政府發行的債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債務組合所持有的主權債券佔股東債務組合總額的 51% 或 67 億美元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股東債務組合的 41% 或 49 億美元）。有關持有主權債券所涉及的具體風險於風險因素披露中進一步詳述。

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主權債務證券的總持倉量，請參閱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C1。

- **企業債券組合。**在股東債務組合中，企業債券持倉合共為 58 億美元，其中 55 億美元或 94% 評級為投資評級（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 億美元，其中 61 億美元或 93% 評級為投資評級）。
- **銀行債券持倉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銀行業是本集團企業債券組合的重大集中領域，主要反映保誠所投資地區的固定收益市場的組成。因此，銀行持倉是其核心投資的重要組成部分，對於管理各種金融風險的對沖及其他活動而言亦非常重要。於該行業的持

倉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風險。保誠所面臨的衍生工具及再保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乃透過大量的風險管理工具（包括一個綜合限制系統）管理。在合適情況下，保誠會以減少持倉或利用額外抵押品安排管理其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水平。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94%的本集團股東投資組合（不包括所有政府及政府相關債券）評級為投資評級⁴。其中60%獲A-及以上（或同等）評級⁴；及
- 本集團股東投資組合充分分散：並無單一投資領域⁵佔投資組合總數（不包括金融和主權領域）超過15%。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

此類風險包括與氣候變化等環境考慮因素相關的可持續發展風險（包括實質及過渡風險）、不同持份者承諾及期望所產生的社會風險以及管治相關風險。

與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相關的重大及新興風險可能會對企業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投資者、員工以及分銷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同時增加監管合規及訴訟風險，繼而影響經營業績及策略的實施和長期財務成功，最終破壞其可持續性。作為持份者長期價值的保管人，保誠在其市場及所有的營運、承保及投資活動中，著眼於本集團經修訂的宗旨，並以透明及一貫的方式貫徹落實其策略，致力管理可持續發展風險以及有關風險對其業務及持份者的潛在影響。本集團亦支持全球公平及共融地向低碳經濟轉型，當中優先考慮發展中市場的社會，以及提供更多及更加共融的機會獲取符合社會不斷變化需求的良好健康及財務保障，推動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氣候變化對人類的影響，以及與其廣大的持份者共同構建人力及社會資本。作為資產擁有人及資產管理人，該項策略由強力的內部管治、嚴謹的業務常規及負責任的投資策略輔助實施，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投資程序及決策以及信託及管理責任的表現，包括被投資公司的投票及積極參與決策。氣候風險、本集團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建議進行報告及本集團外部氣候相關承諾的進展乃集團風險委員會於二零二三年的優先重點。

隨著監管事宜於全球及亞洲範圍內受到更多關注且不斷發展，當地監管機構及國際監督機構（如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及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均將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作為優先處理事項，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發佈首份可持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披露規定。本集團繼續積極參與及回應討論、諮詢及監管資訊收集活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的詳情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隨著各地監管有關氣候風險管理及披露的規定不斷發展，針對當地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方針，本集團將繼續利用並與當地業務分享全集團的經驗及知識，旨在提供支持，同時幫助推動保誠旗下業務持續保持一致性。保誠繼續嚴格評估集團風險框架並於必要時作出更新，以確保適當掌握本集團面臨的可持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考慮因素及風險，以及本集團業務帶來的外部影響。

保誠對於可持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以下各項：

- 著重提升客戶獲取良好的健康及財務保障的機會，以及與我們的持份者協作，確保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與氣候相關問題；在界定董事會及管理委員會於可持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方面的角色及責任時以及透過集團管治手冊（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負責任的業務常規相關政策）及集團業務行為守則作出清晰的管治安排；
- 繼續將可持續發展風險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納入集團風險框架及風險程序，包括：
 - 透過新的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審議新出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及風險的重要性不斷變化的可能性；
 - 定義氣候風險管理相關的適當（及較長）時間範圍及要求考慮風險為本決策所需的時間範圍；
 - 反映本集團既可能受到可持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影響，又可能對外部世界的這些議題產生影響（「雙重重要性」）的風險分類法；
 - 本集團的模型風險以及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的風險政策應用於本集團投資組合中碳密度指標的匯總工具；及
 - 深入探討新興及日益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包括氣候相關風險，以及董事會層面及更廣泛的培訓發展。
- 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投資程序，以及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供應鏈；及
- 參與各個網絡及行業論壇以及工作小組（例如淨零資產所有者聯盟、負責任投資原則及首席風險總監論壇等），以進一步了解及支持與可持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如氣候變化）有關的合作行動，並促進公平及共融轉型。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和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框架，以及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管理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集團的二零二二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因本集團業務及行業性質而引起的風險

此類風險包括本集團的非財務風險，包括重大變革活動所引起的營運及轉型風險、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風險、與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的風險及與監管合規相關的風險，以及本集團在提供產品過程中所承擔的保險風險和客戶操守風險。

非財務風險

保誠及其業務活動的複雜性以及正在進行轉型的程度，構成一個具挑戰性的經營環境，並令其面臨各種非財務風險，這些風險均被視為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保誠因其所選擇的業務活動和策略而接受一定程度的非財務風險。

除非財務風險胃納框架外，本集團亦已制定其他單獨闡述的特定非財務風險政策及標準，包括外判及第三方管理、業務持續經營、欺詐、金融犯罪、技術及數據、營運程序以及轉型範圍。該等政策及標準包括由專業領域專家主導的程序，旨在識別、評估、管理及控制非財務風險，詳見下文。該等活動對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相當重要，旨在確保在作出重要業務決策（包括重要業務批准）及制定和考驗本集團策略時將非財務風險納入考慮。有關活動包括：

- 於年度規劃週期內審閱集團及業務單位業務計劃範圍內的主要非財務風險及挑戰，以支持業務決策；
- 推出企業保險計劃以限制營運風險的財務影響；
- 監督轉型週期內的風險管理、項目優次及風險、大量轉型活動之間的相互依存性及可能發生的衝突；
- 針對金融犯罪的篩查及交易監控系統，以及一項合規控制監督審查及定期風險評估計劃；
- 內部及外部審查網絡安全能力及防禦；及
- 定期更新災難恢復計劃及關鍵事件程序流程並對其進行風險為本測試。

本集團的非財務風險（非詳盡）詳情載於下文：

- **操作及流程控制風險。**此指未能適當或準確處理不同類型業務交易（包括客戶服務以及資產和投資管理業務）的風險。操作流程錯誤的風險可能源自人為錯誤、系統問題或控制漏洞，並可能發生於不同類型的操作任務或活動中。該等錯誤亦可能導致不能提供最佳的客戶體驗和降低運營效率。處理失當不單產生直接的財務影響，還可能引致包括監管處罰、聲譽受損以及為修正錯誤花費資源在內的間接成本。本集團旨在有效管理有關風險，維持營運抗逆力及恪守對客戶和持份者的承諾，避免受到重大不利財務損失或聲譽影響。
- **轉型風險。**轉型風險仍為保誠的重大風險。本集團正在實施一系列重大變革計劃，若該等計劃未能按既定時間、範圍及成本有效實施及執行，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營運能力、控制環境、聲譽以及執行策略及保持市場競爭力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有關風險可能會隨著保誠實施本集團經修訂策略而進一步加劇。保誠目前的轉型及重大變革計劃涉及(i)實施及納入大規模監管／行業變動（例如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ii)增強本集團的數碼能力及推廣使用科技、平台及分析；以及(iii)透過營運模式轉變（包括與本集團的中央、資產管理及投資監督職能相關者）提高業務效率。有關本集團因大規模轉型及複雜策略舉措而面臨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因此，本集團旨在確保轉型及策略舉措的穩健管治落實到位，運用風險專業知識以實現持續及靈活的風險監督，並定期向風險委員會提交風險監控及報告。本集團已制定轉型風險框架，結合本集團的現有風險政策及框架一併實施，旨在確保貫徹落實適當的管治及控制，從而緩解有關風險。

- **外判及第三方風險。**本集團的外判及第三方合作關係需要獨特的監督及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與眾多重要的第三方建立合作關係，既有市場對手，亦有外判夥伴（包括分銷、技術及生態系統提供者）。亞洲方面，本集團維持重大策略合作夥伴關係及銀行保險安排。這些安排有助保誠向客戶提供高水準及具成本效益的服務，但同時亦令保誠對外判及業務夥伴的營運抗逆力及表現產生依賴。本集團管理重要外判安排的規定已納入集團第三方供應及外判政策，符合香港保監局集團監管框架的規定。該政策概述就重要外判及第三方安排實施的管治舉措，以及本集團的監察及風險評估框架。此舉旨在確保就該等安排採取適當的履約及風險緩解措施。
- **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在核心業務活動、決策及報告中使用錯誤或不當的工具，可能會對保誠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各種工具，這些工具構成營運職能的一部分，包括計算監管或內部資本要求、對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制訂對沖要求、評估

有關項目及策略交易，以及透過數碼平台收購新業務。

本集團不容許因未能制訂、實施及監控適當的風險緩解措施而引致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保誠的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框架以風險為本的方式應用工具（包括尚在開發中的工具），當中考慮包括保單持有人在內的廣泛持份者，旨在確保水平相稱的風險管理。

保誠透過以下各項措施，管理及緩解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

- 本集團的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政策及相關指引；
- 每年對核心業務活動、決策及報告所使用的工具進行風險評估（包括模型限制、已知錯誤及近似值）；
- 就所使用的工具備存適當的文件；
- 實施控制以確保準確及適當地使用工具；
- 對有關工具進行嚴格及獨立的模型驗證；及
- 定期向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以及相關風險及董事會委員會報告，以配合風險衡量及管理。

技術發展，尤其是人工智能領域的技術發展及生成式人工智能的使用增加，對根據集團風險框架提供的風險監督提出新的考慮因素。對於人工智能的使用，本集團訂有監督論壇並遵從主要倫理原則，確保安全使用人工智能。

- **欺詐風險。** 保誠面對欺詐風險，包括針對或透過相關業務進行欺詐性保險索賠、交易或服務採購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反欺詐政策，當中載列加強欺詐偵測、防範及調查活動的規定標準，旨在守護資源為可持續業務增長提供支持。是項政策亦載列處理欺詐事宜的框架，旨在維護客戶周全、保護當地業務及本集團的聲譽並保證將欺詐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內。本集團持續開展策略活動，以監察和評估不斷變化的欺詐風險形勢，減低發生欺詐的概率，以及提高偵測率。本集團已建立成熟的保密舉報系統，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可透過該系統舉報潛在不當行為。該系統的過程及結果由集團審核委員會監督。

- **金融犯罪風險。** 與所有金融服務公司一樣，保誠面對與以下各項相關的風險：洗錢（客戶或其他第三方使用本集團的產品或服務以轉移或藏匿犯罪得益的風險）；違反制裁合規行為（本集團與名列主要制裁制度清單的個人及實體開展業務的風險）；以及貪污賄賂（員工或相關人士試圖影響他人行為以獲得不公平優勢或為該目的而自他人收取利益的風險）。

保誠在存在較高風險的若干市場開展業務，例如，在這些市場，接受客戶的現金保費可能是常見做法，大規模的代理網絡可能會以佣金和費用激勵銷售額，且政治人物集中風險或會引致較高的地緣政治風險。

本集團有關打擊洗錢、制裁以及反賄賂及貪腐風險的政策所反映的要求適用於所有辦事處及業務的全體員工。這些政策亦與本集團期望各項業務遵循的價值觀及行為相一致。本集團已設立篩查及交易監控系統，並按規定持續改進和升級系統，同時在整個集團實施一項合規控制監督審查計劃。本集團投資於先進分析技術及人工智能工具，藉此不斷加強並提升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的能力。本集團正透過中央監控中樞推動整個集團構建主動偵查能力，以進一步加強對採購及第三方管理領域金融犯罪風險的監控。本集團亦每年對各地的業務及辦事處進行風險評估。本集團在業務收購過程中，會根據保誠的金融犯罪政策進行盡職審查和評估。

- **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風險。** 與惡意攻擊保誠系統、服務中斷、數據洩露、喪失數據完整性及對客戶資料私隱的影響等相關的風險繼續普遍存在，尤其是隨著潛在對手可用攻擊工具的可及性增加。在全球範圍內，攻擊（特別是與勒索軟件相關的攻擊）的頻率及複雜程度不斷增加。隨著科技日新月異、雲端服務不斷發展，包括採用與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合作的混合多雲端戰略，以及在亞洲各地數據私隱法規收緊的背景下監管機構加強審查，安全及私隱風險成為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為緩解該風險，本集團已採取全面風險管理方法，不僅可防範及瓦解對保誠系統的潛在攻擊，亦可於攻擊得手時管理恢復程序。眾所周知，儘管保誠及其他成熟組織採用分層安全控制縱深防禦方法，但某些攻擊仍會得手，因此本集團的安全策略必須包含網絡抗逆力主題，重點關注其回應及從攻擊中恢復的能力，以維護其聲譽及維持客戶信任。

在全球範圍內，勒索軟件及分散式阻斷服務(DDoS)攻擊自二零二二年初以來顯著增加，部分是受俄烏衝突帶動。本集團已迅速作出響應，利用威脅情報資訊，完善安全系統，以減低來自此類事件的任何潛在攻擊，無論是針對性抑或是連帶攻擊。保誠亦已部署多項防禦措施，以保護系統免受此類攻擊，包括但不限於：(i)透過網絡應用程式防火牆服務為本集團網站提供 DDoS 保護；(ii)基於人工智能的終端安全軟件；(iii)持續安全監控；(iv)基於網絡的入侵檢測；以及(v)對僱員進行培訓及意識宣傳活動，以增進

對電郵網絡釣魚攻擊的認知。本集團已設立網絡保險保障以針對潛在經濟損失提供一些保障，並進行勒索軟件攻擊模擬演練，以評估及提高其業務事件回應的有效性。本集團已開展網絡攻擊模擬演練以加強防範。

隨著本集團不斷開發及擴展數碼化服務和新產品，其對專注於特定領域能力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的依賴亦隨之增加。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全球多家公司（包括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業務）均受到 MOVEit（一家提供安全文件傳輸服務的供應商）全球數據盜竊攻擊的影響，該攻擊利用了一個零日漏洞，侵犯數據安全、完整性及私隱，繼而直接影響本集團聲譽以及遵守監管及私隱規定的能力。該威脅事件發生後，本集團已採取各項措施，包括隔離受影響的伺服器、展開徹底調查以及通知客戶和監管機構。透過檢討，本集團已汲取經驗教訓和識別潛在的改善措施，並制定行動計劃以處理相關問題。本集團亦繼續加強第三方管理框架，包括強化吸納新業務合作夥伴的安全盡職調查流程，以及持續監督主要業務合作夥伴。

主要重大風險可概述為三個威脅領域：(i)勒索軟件攻擊、(ii)供應鏈遭損害及(iii)網絡威脅行為造成的服務中斷。為有效管理這些風險，本集團的安全策略包括持續完善及發展保護及偵測控制，同時進一步擴大及提升對本集團系統和第三方合作夥伴系統遭攻擊得手作出應變及從中恢復的能力。

本集團的資訊安全及私隱策略由三個主要支柱構成：

- 保衛國家 — 擴大保護及偵測安全控制的覆蓋範圍及成熟度，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科技格局（例如採用新的雲端服務）及威脅行為者風險增加。在這一支柱中，本集團繼續關注非洲業務單位，以助確保與亞洲業務單位達致相同的成熟度水平。
- 網絡抗逆力 — 以若干現有安全流程為基礎，落實開發一個定期進行試驗及測試的綜合跨職能事件管理框架。這包括進一步調整集團事件管理計劃、業務單位事件管理計劃及網絡安全事件管理計劃，以及執行若干演習及桌面演練。本集團將全面（包括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各業務單位）展開演習及演練，並引入網絡保險提供商及法證調查合作方等關鍵業務合作夥伴。
- 實現數碼化 — 專注於在數碼化生態系統中引入及構建主要安全控制，以確保持續實現組織的數碼化策略，同時改善數碼化生態系統中的客戶體驗及數據安全。

為確保本集團資訊安全及私隱控制的有效性，本集團已建立不同程序以檢視和核驗所部署的資訊安全及隱私機制，包括成立一個專門的道德駭客小組對系統進行測試，以識別潛在漏洞；聘請外部顧問對本集團的系統進行穿透測試；聘請外部顧問對本集團的安全運營中心和資訊與私隱職能部門整體進行獨立評估，以進一步提高職能部門的效率。本集團已建立一項「錯誤賞金」(Bug Bounty)計劃，提供一個安全的正式渠道以供外部安全從業人員報告本集團系統中的潛在問題或漏洞。此外，本集團已訂購獨立安全顧問服務，以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外部安全狀況。

核心的技術風險管理團隊利用不同技術領域內的技能、工具及資源，為包括資訊安全及私隱在內的整體技術風險管理提供諮詢、保障及運作支持，並基於風險評估持續深入探討不同技術領域的風險，為管理技術風險控制提供保證。集團技術風險委員會負責在整個集團內監督技術風險（包括資訊安全及私隱）。各地業務單位亦在專業領域專家的建議下實施技術風險管理，並接受當地風險委員會監督。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繼續開展工作，以進一步提高軸輻式技術風險營運模型的成熟度，包括改善組織架構、強化政策和豐富關鍵風險指標，以可量化的方式全面監督和管理技術風險。本集團的內部審核亦定期將網路安全納入審核範圍。董事會每年至少兩次聽取集團資訊安全總監有關網路安全及私隱的簡報，並透過二零二二年舉行及持續至二零二三年的行政人員層面的網絡桌面演練及風險研討會，更密切關注網絡抗逆力，以確保成員能夠協助進行適當監督和了解本集團最新面臨的威脅及監管期望。本集團已制定集團資訊安全、私隱及數據政策，旨在確保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並以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客戶數據。此外，這些政策還會考慮若干監管指引的規定，包括國際信息安全管理標準(ISO 27001/27002)和美國國家標準技術研究所網絡安全框架。本地化監管或法律規定按當地政策或標準處理。

與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的風險

保誠現時透過（及於若干市場，根據當地規例須透過）合營企業及其他共同所有權或第三方安排（包括聯營公司）進行經營。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分別來自中國內地的合營企業及印度的聯營公司。就該等業務而言，本集團行使控制權的程度取決於參與者間合約協議的

條款。因此，與本集團全資擁有的業務相比，本集團就該等業務的重大風險程度所能夠實施的監督、控制及獲取管理資料的水平可能較低。有關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以及其他股東及第三方相關的風險的更多資料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構成保誠面臨的總體風險的重大組成部分。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死亡率（保單持有人死亡）、發病率（保單持有人生病或發生意外）及保單持有人行為（客戶對待保單的態度變化不定，包括提取款項、行使選擇權及保證以及續保情況，即保單斷保／退保）的水平及趨勢以及理賠成本隨時間增加（理賠通脹）。與涉及產品表現及客戶行為為假設的不利經驗相關的風險於風險因素披露詳述。本集團願意在其認為具備管理有關風險的專長及營運控制能力，以及其認為能夠藉此創造更多價值時保留而非轉移保險風險，惟僅限於有關風險仍屬於均衡的股東收入來源組合的一部分且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的情況。

儘管 2019 冠狀病毒病已演變為地方性流行病，但多個市場仍受保單持有人在疫情期間未能按時接受醫療治療（引發潛在疾病）的影響。本集團正在監控 2019 冠狀病毒病長期後遺症等其他因素的影響（儘管目前並未就對發病率的長期影響達成共識）。倘通脹壓力推高利率令本集團競爭對手的產品提供更高水平的保證，可能導致若干具保證的儲蓄產品失效率上升，同時反映消費者對持平於或超過通脹水平的回報的需求。高通脹環境以及經濟衰退擔憂的更廣泛經濟影響，亦可能導致斷保、退保和欺詐，以及保費負擔加重等挑戰加劇。

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保險風險的主要驅動因素不盡相同。在香港、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保誠承保大量健康及保障業務，因此最主要的保險風險為醫療理賠通脹風險、發病率風險及續保率風險：

- **醫療理賠通脹風險：**該等市場中的一個主要假設為醫療理賠通脹率，其通常高於整體物價通脹。倘醫療費用增幅超出預期，導致轉嫁至保誠的醫療理賠成本高於預期，則屬一項主要風險。緩釋該風險的最佳做法，是透過保留對產品重新定價的權利，以及在保單內設定合適的整體理賠限額，即限定每張保單每年及／或終身每類或所有醫療治療的總額。本集團各項業務亦監控於任何重新定價後出現的醫保降級經驗（保單持有人減小覆蓋範圍／降低保障水平以減少保費付款）。本集團重新定價能力面臨的風險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 **發病率風險：**保誠透過審慎的產品設計、承保及理賠來管理發病率風險，而就若干產品而言，則保留在適當情況下重新定價的權利。保誠的發病率假設反映各有關業務的近期經驗及未來趨勢的預期。
- **續保率風險：**本集團的續保率假設反映近期經驗及專家判斷（特別是在缺乏經驗數據的情況下），以及任何未來續保率的預期變動。本集團透過整個產品生命週期的適當控制措施來管理續保率風險，當中包括在必要時檢視及修訂產品設計及激勵架構、確保適當培訓及銷售程序（包括確保積極的客戶參與及高質素服務的培訓及銷售程序）、適當的客戶披露及產品介紹資料、使用客戶留存措施以及透過定期經驗監控進行售後管理。針對操守風險的嚴格風險管理及緩釋措施以及識別高失效率業務的共同特徵亦十分關鍵。如適用，本集團會就續保率與投資回報間的關係（無論由假設或過往觀察而得出）作出撥備。在評估若干產品所包含的選擇權可能被行使的比例時，為此動態的保單持有人行為建模尤為重要。

保誠透過以下各項措施，管理及緩釋保險風險：

- 本集團的保險政策，當中載列本集團的保險風險胃納和總部及當地業務進行有效保險風險管理的規定標準，包括能夠衡量本集團保險風險狀況的流程、管理資訊流通及上報制度；
- 本集團的產品及承保風險政策，當中載列有效產品及承保風險管理和批准新產品或對現有產品（包括本集團的角色）作出變更的規定標準，以及能夠衡量承保風險的流程。該政策亦說明新產品批准和當前及舊有產品如何符合本集團的客戶操守風險政策；
- 本集團的反欺詐政策（見上文「欺詐風險」一節）；
- 進行產品設計及採取與管理保單持有人合理預期相關的適當流程；
- 風險胃納聲明、限額及觸發因素；
- 採用反映近期經驗和未來趨勢預期的續保率、發病率及長壽假設，以及於適當時會採用行業數據及專家判斷；
- 運用再保險緩釋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
- 確保在發出保單時妥善執行醫療核保及在收到索賠時妥善理賠，以緩釋發病率風險；
- 維持銷售程序、培訓的質素及採取措施提升挽留客戶的能力，以緩釋續保率風險；
- 採用「神秘顧客」的方法，識別改進銷售程序及培訓的機會；
- 運用產品重新定價及其他理賠管理措施，以緩釋發病率及醫療理賠通脹風險；及
- 定期深入評估。

業務集中風險

保誠通過各種渠道和產品組合在亞洲及非洲市場經營業務，雖然在集團層面已基本實現多元化，但當中若干市場仍面臨一定程度的集中風險。從渠道集中的角度而言，本集團的部分主要市場仍然依賴代理，而部分市場則依賴銀行保險。從產品集中的角度而言，本集團部分市場頗為注重特定產品類型（視乎目標客戶群）。從地理分佈上，大中華區（香港、中國內地及台灣）對本集團的收益及盈利作出重大貢獻。為提高業務抗逆力，本集團會著力構建多市場增長引擎，將其納入整體策略，以繼續尋求機會提升業務多元化。

客戶操守風險

保誠的業務操守（特別是在其產品的設計和分銷及客戶服務方面）對於確保本集團達成滿足客戶需求及期望的承諾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的客戶操守風險框架由執行總裁負責，反映管理層致力取得良好的客戶成果。

可能導致操守風險增加的因素貫穿於整個產品生命週期，從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複雜性，到其多元分銷渠道，包括代理團隊、虛擬面對面銷售及透過線上數碼平台銷售。保誠已制訂集團客戶操守風險政策，當中載有有關業務應達致的五項客戶操守準則，即：

1. 公平、誠實及誠信待客；
2. 提供及推介切合客戶所需、通俗易懂且能創造實際價值的產品及服務；
3. 適當管理客戶資料，並對客戶資料予以保密；
4. 提供及推介高水平的客戶服務；及
5. 採取公平、及時的行動以解決客戶投訴及發現的任何錯誤。

保誠透過一系列控制措施管理操守風險，這些控制措施透過本集團的操守風險評估框架加以評估，按其監控計劃進行檢視，並納入向董事會及委員會作出的報告，以實施監督。

本集團的策略核心是管理保誠的操守風險。保誠透過以下各項措施管理及緩釋操守風險：

- 本集團的業務行為守則及行為規範、產品承保及其他相關風險政策，以及本集團欺詐風險控制計劃等輔助控制措施；
- 支持公平待客的文化，以適當報酬架構激勵正確行為，營造可透過本集團的內部程序及「正言直諫」計劃報告操守風險有關問題的安全環境；
- 分銷控制，包括與業務類型（保險或資產管理）、分銷渠道（代理、銀行保險或數碼）及生態系統相關的監察程序，幫助確保在數碼環境中以公平待客的方式進行銷售；
- 銷售程序、服務及培訓的質素，以及採取其他措施（例如為弱勢客戶而設的特殊規定）提升客戶成果；
- 妥善處理理賠及投訴；及
- 定期深入評估及監察操守風險及定期進行操守風險評估。

與監管及遵守法律相關的風險

保誠在受嚴格監管的市場中運營，並須遵守不同及不斷變化的監管、法律及稅務制度不斷推出的規定及提出的期望，而這些規定及期望或會影響旗下業務或其經營業務的方式。法律及監管（包括制裁方面）合規的複雜程度持續演變及加深，是跨國企業面臨的一項挑戰。本集團履行某個司法權區的法律或監管責任（包括國際制裁方面）可能會觸犯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或可能被視作支持該司法權區而非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法律、監管合規及聲譽風險。當監管規定及義務界定不明，以及當適用於本集團的具體情況較為複雜時，這些風險可能會增加。監管風險所涉及的風險相當廣泛，包括政府政策及法例變動、資本控制措施，以及國家或國際層面的新增法規。當地及集團監管安排的廣度會帶來風險，可能會導致不能全面符合相關要求，進而面臨監管機構的特定干預或行動，包括監管機構對有關標準的追溯詮釋。隨著保險行業對新興技術工具及數碼化服務的使用增加，可能會引致新的及無法預見的監管問題，而本集團正在監察與管治及以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使用科技和數據有關的新興監管發展及準則。保誠經營業務所在的若干司法權區目前存在多項持續政策措施及監管發展，這將對保誠的監督方式產生影響。本集團繼續監察各國及全球層面的發展，而當本集團在與政府政策小組、業內團體及監管機構持續接洽時，亦會顧及這些考慮因素。有關特定領域的監管及監督重點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保誠對監管風險採用的風險管理及緩釋措施包括：

- 主動適應及遵守最新監管發展；
- 集團及業務單位層面對遵守法規的合規監管及風險為本測試；
- 密切監察及評估經營及監管環境以及策略風險；
- 於作出策略決策時明確考慮風險主題；
- 持續與國家監管機構、政府政策小組及國際標準制定者接洽；及
- 監督合規以確保遵守生效的法規及管理新的監管發展，包括言過其實、存在誤導或無事實根據的與可持續發展相關的理賠產生的漂綠風險相關者。

附註

1 僅反映分類為浮動收費法的產品。

2 支持股東於香港分紅基金內應佔的 10%資產的投資除外。

3 不包括為償付投資相連負債及於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資產。

4 基於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的中間評級。若無法獲取，則採用美國全國保險監督協會及其他外部評級以及內部評級。

5 行業分類資料來源：Bloomberg Sector、Bloomberg Group 及 Merrill Lynch。若無法根據上述三個來源予以確認，則分類為其他。

香港上市責任

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整個會計期間一直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發佈並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香港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本公司並未遵守香港守則條文 E.1.2(d)，該條文在「不遵守就解釋」的基礎上，要求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以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該條文與財務報告委員會發佈的《英國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34 並不兼容，條文 34 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由董事會釐定。保誠已選擇採納符合《英國企業管治守則》建議的做法。

保誠已採納有關董事交易事項的證券買賣規則，其條款不遜於《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及相關英國法規所載的規定。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整個期間一直遵照該等規則。

董事確認本文件中所載的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三年第一次中期股息

除息日期	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香港、英國及新加坡）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
派付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香港、英國及美國預託證券的持有人）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新加坡）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涉及若干保誠（以及其全資及共同擁有的業務）的計劃及其對日後財務狀況、表現、業績、策略及宗旨的目標和預期。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包括關於保誠（以及其全資及共同擁有的業務）的信念及預期的陳述，並包括但不限於承諾、抱負及目標（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者）以及包含「可能」、「將」、「應」、「繼續」、「旨在」、「估計」、「預測」、「相信」、「有意」、「期望」、「計劃」、「尋求」、「預期」及類似涵義詞語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在作出陳述時的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因此不應過度依賴該等陳述。就其性質而言，所有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

多項重要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日後財務狀況或表現或其他所示業績與在任何前瞻性陳述所示者有重大差別。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當前及未來市況，包括利率和匯率波動、通脹（包括由此產生的加息）、持續高息或低息環境、金融及信貸市場的整體表現以及經濟不確定性因素、放緩或緊縮（包括俄烏衝突以及相關或其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衝突所造成者）的影響（亦可能影響保單持有人行為及降低產品的實惠性）；
- 向低碳經濟轉型對資產估值的影響；
- 衍生工具未能有效緩釋任何風險；
- 全球政治不確定性因素，包括跨境貿易摩擦增加的可能性以及運用法例、法規及行政權力限制貿易、金融交易、資本移動及／或投資；
- 2019 冠狀病毒病的長期影響，包括對金融市場波動及全球經濟活動的宏觀經濟影響，對銷售、理賠（包括與疫情期間延遲治療相關者）、假設的影響，以及產品退保個案增加；
- 監管機構的政策及行動，特別是保誠的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險業監管局的政策及行動，以及法規變更的程度及速度以及一般的政府新措施；
- 鑒於保誠被指定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所採納系統風險及其他集團監督政策標準對保誠的影響；
- 氣候變化及全球健康危機的實質、社會、發病率／健康及財務影響，其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投資、經營及其對客戶負有的責任造成影響；
- 因應氣候變化及更廣泛與可持續發展相關問題的法律、政策及監管發展，包括法規、標準及詮釋的發展，例如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及產品標籤及其詮釋相關者（可能存在衝突及產生虛假陳述風險）；
- 政府、政策制定者、本集團、業界及其他持份者有效實施及遵守紓緩氣候變化及更廣泛與可持續發展相關問題承諾的集體能力（包括未妥善考慮保誠所有持份者的利益或未能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負責任的業務實踐）；
- 競爭及快速技術變革的影響；
- 特別是死亡率和發病率趨勢、退保率及保單續新率對保誠業務及業績的影響；
- 在相關行業內日後收購或合併的時間、影響及其他不確定性因素；
- 內部轉型項目及其他策略措施未能達致目標或對本集團僱員有不利效果的影響；
- 保誠業務進行再保險的可行性及有效性；

- 保誠（或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營運抗逆力可能不足的風險，包括因外部事件而導致營運中斷的風險；
- 保誠（或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資訊科技、數碼系統及資料（包括Pulse 平台）的可用性、保密性或完整性遭到破壞；
- 與獨立合作夥伴經營的合營企業（尤其並非由保誠控制的合營企業）的相關非財務及財務風險以及不確定性因素增加；
- 保誠及其聯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資本、償付能力標準、會計準則或相關監管框架，以及稅務及其他法例和法規變動的影響；及
- 法律及監管措施、調查及糾紛的影響。

該等因素並非詳盡無遺。保誠是在不斷轉變的商業環境下經營業務，新的風險不時出現，而此等風險乃保誠可能無法預計，或現時並不預期會對其業務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者。此外，舉例而言，上述及其他重要因素可能導致釐定經營業績所用假設的變動或日後保單給付準備金的重新預計。有關可能導致實際日後財務狀況或表現與在保誠的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有差別（可能是重大差別）的上述及其他重要因素的進一步討論，已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以及保誠的二零二二年度報告中「風險因素」一節。保誠的二零二二年度報告在其網站 www.prudentialplc.com 可供查閱。

本文件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僅討論截至作出陳述當日的情況。除根據《英國售股章程規則》、《英國上市規則》、《英國披露指引及透明度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定者外，保誠表明概不就更本文件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或其可能作出的任何其他前瞻性陳述承擔任何責任，不論有關更新是基於日後事件、新增資料或其他原因而作出。

保誠亦可能會在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香港聯合交易所及其他監管機構提交或提供的報告中，以及在寄發予股東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寄發予股東的定期財務報告、委託聲明、發售通函、登記聲明、售股章程及售股章程補充文件、新聞稿及其他書面材料中，以及在保誠董事、高級職員或僱員向第三方（包括財務分析員）所作口頭陳述中作出或披露書面及／或口頭前瞻性陳述。所有該等前瞻性陳述均須全面參照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以及保誠的二零二二年度報告中「風險因素」一節中論及的因素。

警告聲明

本文件並不構成或組成於任何司法權區購買、收購、認購、出售、處置或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邀請，或要約購買、收購、認購、出售或處置任何證券的任何招攬，而本文件（或其任何部分）或其分發概不構成就其訂立任何合約的依據，亦不應為就此訂立的任何合約而對本文件（或其任何部分）或其分發加以依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披露
Prudential plc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業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

	頁碼		頁碼
簡明合併利潤表	1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報表	2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報表	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5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報表	6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頁碼		頁碼
A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C 財務狀況 (續)	
A1 編製基準及匯率	7	C2 公允價值計量	28
A2 二零二三年的新訂會計規定	8	C2.1 公允價值的釐定	28
A2.1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8	C2.2 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28
A2.2 採納其他新訂會計規定	12	C2.3 有關金融工具的額外資料	31
A3 主要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12	C3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32
		C3.1 集團概覽	32
		C3.2 按計量成分劃分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變動 分析	33
B 盈利表現		C3.3 合約服務邊際	35
B1 按分部劃分的表現分析	18	C3.4 產品及釐定合約負債	35
B1.1 分部業績	18	C4 無形資產	37
B1.2 經營分部的釐定及表現計量	18	C4.1 商譽	37
B1.3 經調整經營溢利按驅動因素分析	20	C4.2 其他無形資產	37
B1.4 收入	23	C5 借款	37
B2 稅項開支	24	C5.1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37
B3 每股盈利	24	C5.2 經營借款	37
B4 股息	24	C6 股本、股份溢價及自有股份	38
C 財務狀況		D 其他資料	
C1.1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集團投資	25	D1 企業交易	38
C1.2 其他資產及負債	28	D2 或有事項及有關責任	38
董事責任聲明	39	D3 結算日後事項	38
致 Prudential plc 的獨立審閱報告	40	D4 關聯方交易	38

簡明合併利潤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保險收入	B1.4	4,591	4,159	8,549
保險服務開支		(3,489)	(2,879)	(6,267)
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的開支淨額		(83)	(22)	(105)
保險服務業績		1,019	1,258	2,177
投資回報	B1.4	7,171	(23,872)	(29,380)
投資合約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23)	67	67
保險融資(開支)收入淨額		(6,496)	21,707	27,430
淨投資業績		652	(2,098)	(1,883)
其他收入	B1.4	176	204	436
非保險開支		(446)	(592)	(1,019)
財務成本：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利息		(85)	(103)	(200)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D1	-	62	55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虧損(扣除相關稅項)		(73)	(54)	(85)
稅前利潤(虧損)(即股東及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附註}		1,243	(1,323)	(519)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68)	(24)	(124)
股東回報應佔稅前利潤(虧損)	B1.1	1,175	(1,347)	(643)
股東及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開支總額	B2	(296)	(182)	(478)
扣除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68	24	124
股東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228)	(158)	(354)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99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44	(1,508)	(1,007)
非控股權益		3	3	10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997)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B3			
基本		34.5 美分	(55.1)美分	(36.8)美分
攤薄		34.5 美分	(55.1)美分	(36.8)美分

* 如附註 A2.1 所述，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因此，比較業績及相關附註已在先前發佈的業績及附註基礎上重新呈列。

附註

此計算方法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正式稅前利潤算法。該計量金額並非股東應佔的業績，主要是由於在本集團的企業稅總額中包括合併分紅及單位相連基金的收入課稅，而這些課稅均透過調整給付方式由保單持有人負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該等金額須計入稅項開支。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計量金額並不代表股東應佔的稅前利潤。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與報告期有關的股息：	B4			
第一次中期普通股股息		6.26 美分	5.74 美分	5.74 美分
第二次中期普通股股息		-	-	13.04 美分
與報告期有關的總額		6.26 美分	5.74 美分	18.78 美分
報告期已派付的股息：	B4			
本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	-	5.74 美分
上年度第二次中期普通股股息		13.04 美分	11.86 美分	11.86 美分
報告期已派付的總額		13.04 美分	11.86 美分	17.60 美分

簡明合併全面收入報表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99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期內出現的匯兌變動	(199)	(539)		(613)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 Jackson 保留權益的估值變動 ^{附註(i)}	-	(247)		(187)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總計 ^{附註(ii)}	(199)	(786)		(800)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證券的 Jackson 保留權益的估值變動	8	-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總計	8	-		-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756	(2,291)		(1,79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67	(2,284)		(1,797)
非控股權益	(11)	(7)		-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756	(2,291)		(1,797)

* 如附註 A2.1 所述，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因此，比較業績已在先前發佈的業績基礎上重新呈列。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本集團已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其於 Jackson 股本證券中的保留權益。隨後，本集團已出售其於 Jackson 的餘下權益。就上文所列的二零二二年比較數字而言，有關證券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按可供出售計量。
- (ii) 本集團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無相關稅項。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百萬美元

	附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項下之公允價值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折算準備金	準備金			
準備金									
期內利潤		-	-	944	-	-	944	3	94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	(185)	8	(177)	(14)	(191)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944	(185)	8	767	(11)	756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股息	B4	-	-	(361)	-	-	(361)	(4)	(365)
轉撥出售於 Jackson 投資後的公允價值準備金		-	-	71	-	(71)	-	-	-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準備金變動		-	-	(6)	-	-	(6)	-	(6)
與非控股權益相關的交易影響		-	-	(9)	-	-	(9)	-	(9)
已認購的新股本	C6	1	3	-	-	-	4	-	4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的自有股份變動		-	-	33	-	-	33	-	33
權益淨增加(減少)		1	3	672	(185)	(63)	428	(15)	413
期初結餘		182	5,006	10,653	827	63	16,731	167	16,898
期末結餘		183	5,009	11,325	642	-	17,159	152	17,31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百萬美元

	附註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項下之 可供出售證券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折算準備金	準備金			
準備金									
期內利潤(虧損)		-	-	(1,508)	-	-	(1,508)	3	(1,505)
其他全面虧損		-	-	-	(529)	(247)	(776)	(10)	(78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508)	(529)	(247)	(2,284)	(7)	(2,291)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股息	B4	-	-	(320)	-	-	(320)	(5)	(325)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準備金變動		-	-	15	-	-	15	-	15
與非控股權益相關的交易影響		-	-	(16)	-	-	(16)	-	(16)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的自有股份變動		-	-	(4)	-	-	(4)	-	(4)
權益淨減少		-	-	(1,833)	(529)	(247)	(2,609)	(12)	(2,621)
期初結餘：									
如先前所呈報		182	5,010	10,216	1,430	250	17,088	176	17,264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覆蓋的影響(扣除稅項)		-	-	1,848	-	-	1,848	(1)	1,847
計及變動影響後重列		182	5,010	12,064	1,430	250	18,936	175	19,111
期末結餘		182	5,010	10,231	901	3	16,327	163	16,490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國際會計準則》
第 39 號項下之
可供出售證券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保留盈利	折算準備金	準備金	股東權益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準備金									
年度利潤（虧損）		-	-	(1,007)	-	-	(1,007)	10	(997)
其他全面虧損		-	-	-	(603)	(187)	(790)	(10)	(80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007)	(603)	(187)	(1,797)	-	(1,797)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股息	B4	-	-	(474)	-	-	(474)	(8)	(482)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準備金變動		-	-	24	-	-	24	-	24
與非控股權益相關的交易影響		-	-	49	-	-	49	-	49
已認購的新股本	C6	-	(4)	-	-	-	(4)	-	(4)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的自有股份變動		-	-	(3)	-	-	(3)	-	(3)
權益淨減少		-	(4)	(1,411)	(603)	(187)	(2,205)	(8)	(2,213)
年初結餘：									
如先前所呈報		182	5,010	10,216	1,430	250	17,088	176	17,264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分類覆蓋的影響（扣除稅項）		-	-	1,848	-	-	1,848	(1)	1,847
計及變動影響後重列		182	5,010	12,064	1,430	250	18,936	175	19,111
年末結餘		182	5,006	10,653	827	63	16,731	167	16,898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附註(i)	附註(i)
資產				
商譽	C4.1	879	890	907
其他無形資產	C4.2	3,686	3,884	4,0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C1.2	396	437	495
保險合約資產	C3.1	1,167	1,134	1,250
再保險合約資產	C3.1	2,023	1,856	2,787
遞延稅項資產		168	140	132
可收回即期稅項		25	18	20
應計投資收入	C1.2	1,017	983	1,017
其他應收賬款	C1.2	1,035	968	955
投資物業	C1.1	38	37	38
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2,078	2,259	2,698
貸款	C1.1	574	590	771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附註(ii)}	C1.1	60,508	57,679	61,601
債務證券 ^{附註(ii)}	C1.1	80,430	77,016	99,154
衍生資產	C1.1	458	569	481
存款	C1.1	5,056	6,275	4,7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C1.1	5,920	5,514	7,170
總資產		165,458	160,249	188,232
權益				
股東權益		17,159	16,731	18,936
非控股權益		152	167	175
總權益		17,311	16,898	19,111
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C3.1	134,096	126,242	149,798
再保險合約負債	C3.1	950	1,175	1,254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716	663	722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C5.1	3,949	4,261	6,127
經營借款	C5.2	802	815	861
融資、證券借出與出售及回購協議項下的責任		617	582	223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2,683	4,193	5,664
遞延稅項負債		1,214	1,139	1,167
即期稅項負債		247	208	185
應計負債、遞延收入及其他應付賬款	C1.2	2,277	2,866	2,624
撥備		129	206	234
衍生負債		467	1,001	262
總負債		148,147	143,351	169,121
總權益及負債		165,458	160,249	188,232

附註

- (i) 如附註 A2.1 所述，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因此，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比較財務狀況報表及相關附註已在先前發佈的報表及附註基礎上重新呈列。
- (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和債務證券中均包括涉及回購協議的已借出證券及資產 15.5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1 億美元）。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報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虧損）（即股東及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1,243	(1,323)	(519)
稅前利潤（虧損）調整：				
經營資產及負債非現金變動		(71)	2,968	1,577
計入稅前利潤的投資收入及利息付款		(2,420)	(2,065)	(3,912)
經營現金項目		2,252	1,981	3,647
其他非現金項目		263	155	285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附註(i)}		1,267	1,716	1,078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14)	(34)
收購業務及無形資產 ^{附註(ii)}		(197)	(221)	(298)
出售 Jackson 股份		273	171	293
來自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58	(64)	(39)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股東出資業務的結構性借款： ^{附註(iii)}	C5.1			
發行債務（扣除成本）		-	346	346
贖回債務		(371)	(2,075)	(2,075)
已付利息		(98)	(117)	(204)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付款		(49)	(56)	(101)
股本：				
發行普通股本	C6	4	-	(4)
外界股息：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的股息	B4	(361)	(320)	(474)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4)	(5)	(8)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879)	(2,227)	(2,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46	(575)	(1,481)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14	7,170	7,1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0)	(180)	(175)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20	6,415	5,514

* 如附註 A2.1 所述，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因此，比較業績已在先前發佈的業績基礎上重新呈列。

附註

- (i)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包括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股息 6,2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6,0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1.12 億美元）。
- (ii) 來自收購業務及無形資產的現金流量包括就分銷權支付的金額。期內並無收購業務。
- (iii) 股東出資業務的結構性借款不包括支持短期固定收益證券計劃的借款、股東出資業務投資附屬公司的無追索權借款以及股東出資業務的其他借款。有關該等借款的現金流量計入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本集團股東出資業務的結構性借款賬面值變動分析如下：

	期初結餘 百萬美元	現金變動 百萬美元		非現金變動 百萬美元		期末結餘 百萬美元
		發行債務	贖回債務	匯兌變動	其他變動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4,261	-	(371)	56	3	3,949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6,127	346	(2,075)	(137)	5	4,266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27	346	(2,075)	(147)	10	4,26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1 編製基準及匯率

此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為於英國使用而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本集團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政策為本集團於最近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並根據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其他政策改進，按其擬對下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予以更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未經採納的準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生效而影響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表，而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應用上對本集團並無分別。

誠如附註 A2.1 所述，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及於英國使用而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包括任何其他準則的相應修訂）。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過渡日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除因採納該兩項準則及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變動（如附註 A2.2 所述）外，本集團釐定此等中期財務報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均與之前於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披露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相同。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及二零二二年年上半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均未經審核。二零二二年年上半年度及全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已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追溯應用影響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分類覆蓋調整進行重列（該等準則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除該重列外，全年度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源自二零二二年的法定賬目。由於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額外呈列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報表（有關追溯應用影響的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 A2.1）。本集團的前任核數師 KPMG 已就二零二二年的法定賬目（已送呈公司註冊處）作出匯報。該核數師就二零二二年法定賬目作出的報告：(i)並無保留意見；(ii)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述需予注意的任何事宜；及(iii)並無載有二零零六年英國公司法第 498(2)或(3)條所指的聲明。

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董事已對自批准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之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的持續經營基準進行評估。在進行此項評估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可應對有關風險的緩解措施以及本集團的壓力及情景測試結果，以審議本集團目前的表現、償付能力及流動性以及本集團的業務計劃。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合理預期本公司及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可自批准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之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繼續運營。概無識別出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認為適合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此等中期財務報表。

匯率

以本集團呈列貨幣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結存及交易所採用的匯率為：

美元：本地貨幣	期末收市匯率			期初至今的平均匯率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人民幣	7.26	6.95	6.37	6.93	6.48	6.73
港元	7.84	7.81	7.80	7.84	7.83	7.83
印度盧比	82.04	82.73	74.34	82.22	76.23	78.63
印尼盾	14,992.50	15,567.50	14,252.50	15,042.54	14,453.52	14,852.24
馬來西亞林吉特	4.67	4.41	4.17	4.46	4.27	4.40
新加坡元	1.35	1.34	1.35	1.34	1.37	1.38
新台幣	31.14	30.74	27.67	30.56	28.73	29.81
泰銖	35.33	34.56	33.19	34.20	33.73	35.06
英鎊	0.79	0.83	0.74	0.81	0.77	0.81
越南盾	23,585.00	23,575.00	22,790.00	23,521.79	22,925.22	23,409.87

中期財務報表除使用實質匯率進行報告外，財務報表若干附註亦按固定匯率呈列比較資料。實質匯率指特定會計期間的過往實際匯率，對利潤表而言是指整段期間的平均匯率，而對財務狀況報表而言是指於結算日的收市匯率。固定匯率業績乃使用本期間外幣匯率（對利潤表而言是指本期間的平均匯率，而對財務狀況報表而言是指本期間的收市匯率）折算上一期間的業績而計算所得。

A2 二零二三年的新訂會計規定

A2.1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包括任何其他準則的相應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的範圍非常相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令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的列賬方式發生重大變更。因此，幾乎所有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列賬的保險合約及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現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列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容許保險公司繼續使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前在所屬司法權區通用的保險資產及負債的既定會計法定基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以全新計量模型取代該項準則，為保險合約、再保險合約及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建立相關原則。

保險合約匯合為組別以進行計量。保險合約組乃透過確定保險合約組合釐定，各組合由承受類似風險的合約組成，並予以集中管理。各組合將被劃分至年度組合（即按簽發年份劃分），且各年度組合將按各合約的盈利能力分組。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組合與已簽發的保險合約組合分別進行匯總評估。

於釐定「類似風險」時，本集團並未劃分合約內的風險，例如單份合約的已出售附加契約將不會按風險類型進行劃分。因此，本集團已確定被稱為「主要」風險的三大類風險，即保障、投資及重大程度相對較低的長壽風險。「集中管理」要求於各當地業務單位的地域範圍內進行評估。各分隔基金被視為分開管理。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組於初步確認時乃按以下各項的總額進行計量：

- 履約現金流量，包括對合約範圍內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明確風險調整；及
- 合約服務邊際，代表於初步確認時產生的任何首日收益的遞延。

首日虧損、任何其後虧損及各保險合約組產生的有關虧損的撥回直接於利潤表中確認。就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組而言，初步確認時的任何淨收益或虧損會被確認為合約服務邊際，惟於購買再保險的淨成本與過往事件有關的情況下，有關淨成本即時於利潤表中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浮動收費法或保費分配法進行計量。本集團主要採用浮動收費法及一般計量模型，而這視乎保險合約的具體特徵。本集團僅對部分短期合約的小型投資組合少量採用保費分配法。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進行計量。

於過渡時，約 72%的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及扣除再保險）乃根據浮動收費法進行計算，並與本集團的分紅及股東支持分紅產品以及具有較低附加保障契約比例的單位相連產品有關。餘下約 28%的合約服務邊際於過渡時根據一般計量模型計算，並包括本集團的非分紅保障產品及具有較高附加保障契約比例的單位相連產品。

履約現金流量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當前狀況。對於按浮動收費法入賬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點的合約，合約服務邊際為向股東支付的可變費用，並對其進行調整以反映經濟變動及經驗差及／或與未來服務有關的假設變動的影響。對於按一般計量模型入賬的合約，合約服務邊際使用鎖定貼現率計提利息，並僅為反映非經濟經驗差及／或與未來服務有關的假設變動的影響而作出調整。合約服務邊際的調整乃使用鎖定貼現率而釐定。有關合約服務邊際後續計量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 C3.4(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予以追溯應用，惟不可行情況除外。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影響追溯調整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過渡日的股東權益。在過渡日已建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年初資產負債表（如本附註下文所述）。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後，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的若干項目已被新項目取代。例如，本集團現分別呈列以下組合的賬面值：

- 屬資產的已簽發保險合約；
- 屬負債的已簽發保險合約；
- 屬資產的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及
- 屬負債的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

此外，合併利潤表的項目相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所報告者已發生重大變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要求，以下項目不再呈報：已賺毛保費、分出再保險保費、給付及賠款、再保險公司應佔的給付及賠款、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及保單獲得成本。被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目所取代的有關項目為：

- 保險收入；
- 保險服務開支；
- 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的收入（開支）淨額；及
- 保險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方法

過渡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釐定而首年列報的比較資料的年初資產負債表（即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未來現金流量及風險調整按現有基準計量，其計量方式與後續計量的計算方式相同。因此，釐定合約服務邊際是過渡的關鍵要素。

該準則要求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全面追溯法」），惟不可行情況除外。倘若全面追溯法並不可行，則可選擇修正追溯調整法或公允價值法。倘若無法獲取應用修正追溯調整法所需的合理可靠的資料，則須應用公允價值法。

按追溯法（即全面追溯法及修正追溯調整法）過渡的保險合約組的合約服務邊際已按本集團於過渡日前僅編製年度財務報表的方法（即已採用年初至今方法計算過渡合約服務邊際）進行計算。

(a) 全面追溯法

根據全面追溯法，各保險合約組已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一直應用的方式進行識別、確認及計量。合約服務邊際於一組合約初步確認時乃根據當時的事實及情況（即不追溯過往）進行計算。隨後，合約服務邊際根據該準則的要求向前推至過渡日。

(b) 修正追溯調整法

修正追溯調整法的目標是，在無須耗費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使用合理可靠的資料，以盡可能地接近追溯調整法的最終結果。現已准許根據修正追溯調整法作出多項特定修訂。本集團已採納以下修訂：

- 使用過渡日的資料識別保險合約組；
- 使用過渡日的資料評估是否適合採用浮動收費法；及
- 使用過渡日的資料確認酌情現金流量。

(i) 一般計量模型

根據用於一般計量模型業務的修正追溯調整法，於保險合約組初步確認日期的現金流量已估計為於最早可行日期（即全面追溯法可行的第一年，稱為「較早日期」）的現金流量，並根據這兩個日期間已知發生的現金流量進行調整。現已准許作出多項進一步的特定修訂。本集團已採納以下修訂：

- 根據類似合約的風險調整釋放模式，將初步確認日期的風險調整估計為較早日期的風險調整，並經該日期前的預期風險釋放進行調整；
- 根據保險單位的流失情況估計合約服務邊際攤銷；及
- 倘於初步確認時存在虧損部分，則使用與上述獲採納修訂一致的系統分攤估計於過渡日前分攤至虧損部分的金額。

於初步確認日期的貼現率乃使用有關日期的可觀察市場數據進行釐定。

(ii) 浮動收費法

根據用於浮動收費法業務的修正追溯調整法，保險合約組於過渡日的合約服務邊際已釐定為：

- 該日期的相關項目的公允價值總額；減
- 該日期的履約現金流量；加或減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該日期前向保單持有人收取的金額；
 - 於該日期前不隨相關項目變化的已付金額；
 - 於該日期前因風險釋放導致風險調整的變動；及減
- 透過比較過渡日的剩餘保險單位與過渡日前合約組項下所提供的保險單位，估計就於過渡日前所提供服務而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於實施該方法時，已根據金錢的時間值調整向保單持有人收取的金額、不隨相關項目變化的已付金額及保險單位。

(c) 公允價值法

公允價值法項下的本集團保險合約一般指多年前簽發的合約組，在這些合約組中，本集團於實務上已無法取得適當的歷史資訊以適用追溯過渡法。根據公允價值法，於過渡日的合約服務邊際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計量」所釐定的保險合約的公允價值及於該日期的履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保險合約的公允價值已釐定為最佳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加上市場參與者於過渡日訂立交易以轉讓與保險合約相關的負債所須的補償的額外金額。市場參與者所須的回報包括財務風險及非財務風險不確定性撥備。

公允價值所依據的現金流量範圍與計算最佳估計負債的現金流量範圍相同。特別是，在計算公允價值及最佳估計負債時已假設合約範圍是相同的。然而，有關現金流量的計量方法無需相同。

現已准許根據公允價值法作出多項特定修訂。本集團已採納以下修訂：

- 使用過渡日的資料識別保險合約組；
- 使用過渡日資料評估浮動收費法的資格；
- 使用過渡日的資料確定酌情現金流量；
- 使用過渡日的資料評估合約是否符合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定義；及
- 對業務年度組合加以分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修訂本，本集團符合資格條件暫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並延後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日期，以與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日期保持一致。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已影響以下三個方面：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重新界定對金融資產的分類。根據管理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現金流量是否為「僅作本金及利息支付」），金融資產分類至以下類別的其中一項：攤銷成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倘若可消除或顯著減低會計錯配，則於初步確認時亦可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公司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其於 Jackson 股本證券中的保留權益。根據該指定，僅來自該保留權益的股息收入於本公司損益中確認。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解除確認時並未撥回至損益中。

詮釋《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項下的原計量類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項下本集團各類別金融資產的新計量類別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金融負債的表格載於附註 C2.3。

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相關的減值支出計算

以預期信貸虧損法為基準的新減值模型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項下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型，導致對信貸虧損的確認比《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更早。以上是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最為複雜的方面，並涉及重大判斷及評估過程。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金融投資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對此有關規定將不適用。因此，本集團不會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而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法確認大量金額的額外減值。

對沖會計規定更符合風險管理活動

本集團尚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式，因此，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本集團在該範疇並無受到影響。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影響

誠如上文所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對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產生重大變動。本集團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方法載於前一節。本集團已重列二零二二年比較金額，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經重列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呈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實施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准許下，本集團並未於首次應用該準則時重列比較數字，但本集團現正採用經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修訂本「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 比較資料」允許的分類覆蓋。根據該修訂本，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反映若干債務證券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至攤銷成本、若干貸款由攤銷成本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及確認持續分類為攤銷成本的若干按揭貸款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除上述變動（整體淨資產影響微不足道，低於 500 萬美元）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重列的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已予呈列，以反映《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項下的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過渡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基準重列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及採納新準則的影響概要。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影響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 17 號重列)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 4 號呈報) 百萬美元	呈列變動 附註(i)	計量變動 附註(ii)	
資產				
商譽	907	-	-	907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2,815	(39)	(2,776)	-
其他無形資產	4,043	-	(28)	4,015
	6,858	(39)	(2,804)	4,015
保險合約資產	不適用	-	1,250	1,250
再保險合約資產	9,753	(22)	(6,944)	2,787
遞延稅項資產	266	(134)	-	132
其他非投資及非現金資產	3,448	(1,022)	61	2,487
投資物業	38	-	-	38
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2,183	-	515	2,698
金融投資總額：				
保單貸款	1,733	(1,733)	-	-
其他貸款	829	-	(58)	771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61,601	-	-	61,601
債務證券	99,094	-	60	99,154
衍生資產	481	-	-	481
存款	4,741	-	-	4,741
	168,479	(1,733)	2	166,7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0	-	-	7,170
總資產	199,102	(2,950)	(7,920)	188,232
權益				
股東權益	17,088	-	1,848	18,936
非控股權益	176	-	(1)	175
總權益	17,264	-	1,847	19,111
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156,485	4,243	(10,930)	149,798
再保險合約負債	不適用	-	1,254	1,254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814	-	(92)	722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6,127	-	-	6,127
經營借款	861	-	-	861
遞延稅項負債	2,862	(1,696)	1	1,167
其他負債	14,689	(5,497)	-	9,192
總負債	181,838	(2,950)	(9,767)	169,121
總權益及負債	199,102	(2,950)	(7,920)	188,232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保險合約負債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項下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附註

(i) 上表列示的呈列變動主要由以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影響所致：

(a) 將保險及再保險相關的應收及應付結餘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組的計量要求將所有未來現金流量納入每份合約範圍內，故先前於資產負債表中分開呈列的所有保險及再保險相關應收及應付結餘（如應收保費及應付賠款）現實際上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下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

(b) 保單貸款

於應用上述相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計量原則時，保單貸款相關現金流量，包括任何應計利息收入（先前計入「應計投資收入」中），亦納入相關保險合約組的履約現金流量。

(c) 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按適當的方式進行淨額扣除。因新加坡的分紅基金的預期未來分派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重新分類為保險合約負債的一部分。

(ii) 上表列示的計量變動主要反映以下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而產生的計量差異：

(a)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於釐定保險合約組的首日合約服務邊際時已計及保單獲得現金流量。因此，概不需要明確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資產，且本集團已剔除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結餘。有關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仍為一項資產，並已重新分類為「其他非投資及非現金項目」項下的「其他應收賬款」。

(b)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

有關調整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之間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計量差異，有關差異主要涉及以下影響：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按過渡性規則建立合約服務邊際，旨在反映所有有效合約於初步確認保險合約後遞延的預期未來利潤的未攤銷金額；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就非財務風險建立明確風險調整；
- 解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單持有人負債的審慎，以保留最佳估計負債；及

- 經計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之間的計量差異後，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的處理方式發生變動，使股份額於股東權益中確認。
- (c)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餘額經調整以反映因上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而產生的計量調整對遞延稅項的影響。計算遞延稅項的方法維持不變。
- (d) 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有關調整反映本集團在本集團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即中信保誠人壽、印度及馬來西亞的伊斯蘭保險業務）的資產負債表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過渡所產生的影響中所佔的比例，此乃主要由於上述計量差異所致。

A2.2 採納其他新訂會計規定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外，本集團已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中採納以下修訂本。採納該等會計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刊發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 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刊發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 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刊發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及
- 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刊發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於上文所指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示範規則」的修訂本，該修訂本即時生效，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在英國獲批准採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英國實質頒佈立法，以引進經合組織第二支柱全球最低稅負規則及英國合資格國內最低補足稅，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強制豁免確認及披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A3 主要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為編製此財務報表，保誠須就於財務報表內已予確認及未予確認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如或有負債）的金額作出會計估計及判斷。保誠會按規定評估其主要會計估計，包括與保險業務撥備及資產公允價值有關的估計。以下附註載列該等本集團於應用時須作出主要估計及判斷的主要會計政策。另亦載列影響本集團業績呈列的其他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須運用主要估計及判斷的項目。

(a) 提供相關主要估計及判斷的主要會計政策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計量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計明保險合約、再保險合約及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原則。該準則引入一項模型，此模型根據本集團對於其於履行合約時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估計，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明確風險調整及合約服務邊際來計量合約組。釐定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過程涉及多項估計及判斷，如下文所述。

計量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所用的履約現金流量的釐定

（影響 1,319 億美元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淨額，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有者）

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過程包括以公正的方式考慮於報告日期無須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所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該等資料包括有關理賠及其他經驗的內部及外部過往數據，並獲更新以反映當前對未來事件的預期。由於此為未來的預測，故在釐定為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提供支持的假設時運用了重大判斷。有關假設包括但不限於經營假設（如發病率、死亡率、續保率及開支水平）及經濟假設（如無風險利率及非流動性溢價）。個別假設於業務單位層面上設定。人口假設與歐洲內含價值報告等其他指標中所用的假設一致。本上半年度報告中所載風險回顧論述本集團所面臨的保險及市場風險以及緩解該等風險的方法。

本集團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會考慮可能對有關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的未來事件的當前預期（不包括尚未實質頒佈的未來法例或法規變更）。

合約範圍內的現金流量（本集團有關合約範圍的會計政策見下文）與合約的履行直接相關，包括本集團可酌情決定其金額或時間的合約。該等現金流量包括未來保費收入、向保單持有人（或代表保單持有人）作出的付款、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及於履行合約時產生的其他成本。

就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而言，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概率加權估計包括潛在的信貸虧損及其他糾紛虧損，以反映再保險公司的不履約風險。

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所用的開支假設 本集團採用經通脹調整後的當前開支水平，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預測與履行合約有關的未來開支的估計。於履行合約時產生的成本包括但不限於理賠成本、保單管理開支、投資管理開支、所得稅及根據合約條款應向保單持有人收取的其他成本。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計及的開支包括合約組直接應佔的開支（包括保險實體產生的固定及浮動間接費用的分配）。

計量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所用的履約現金流量的釐定

(影響 1,319 億美元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淨額，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者)

管理支持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資產所涉及的投資管理開支包含採用浮動收費法模型的業務、採用一般模型的間接分紅業務以及採用一般模型非分紅業務的履約現金流量中，在該等業務中，本集團進行投資管理活動，藉以提高保單持有人的保險保障收益。內部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的未來開支不包含本集團旗下任何非保險實體於提供該等服務時產生的預期未來利潤或虧損（即壽險業務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假設內部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成本乃本集團整體產生的成本，而非保險業務將承擔的成本）。

本集團旗下任何保險實體所產生的大部分成本被視為因出售及履行保險合約而產生，並因此作為可分攤費用處理。無法直接歸屬於保險合約組合的現金流量（如若干產品的開發及培訓成本）應在產生時於其他經營開支中確認。

保單持有人給付

用於預測現金流量的假設亦反映管理層於預測期間將採取的行動、實施該等行動將花費的時間以及採取該等行動所產生的開支。管理層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分配決策、定期及末期紅利及抵補利率水平。

就分紅合約而言，估計未來理賠款項包括支付予保單持有人的紅利，該紅利經參考相關利潤分享安排而定。例如，就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分紅業務而言，資產份額用於釐定向保單持有人支付的款項。

倘一組合約的現金流量影響或受其他合約組（如分紅業務）的現金流量影響，則該合約組的履約現金流量包括因現有合約條款而導致向其他組保單持有人支付的款項，而不包括已計入另一組履約現金流量中向該組保單持有人支付的款項。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在直接歸屬於該組所屬的合約組合的保險合約組的出售、承保及啟動活動中產生。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及在履行合約時產生的其他成本包括直接成本及保險實體產生的固定及浮動間接費用的分配。

可直接歸屬於一組合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如於簽發合約時支付的不可退還佣金）分配至該組以及將包括有關續期合約的該等合約組。

銀行保險款項（如向分銷合作夥伴出售保險合約的預付款項）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按反映預期未來經濟利益參照新業務生產水平消耗的模式基準攤銷。銀行保險無形資產的攤銷被視為構成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只有當有關款項與出售保險合約掛鉤，並按照保險單位模式隱性攤銷，該等無形資產方會構成履約現金流量的一部分。

釐定保險合約的確認時間點及範圍

一組合約的初步確認時間點為保費到期日、保障起始日期，以及就虧損性合約而言，為雙方簽署及接納合約的日期（以最早者為準）。本集團簽發的大部分合約在此方面涉及的判斷有限，此乃由於保險期一般自保費到期日起計。

合約範圍界定了包含在合約計量中的未來現金流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下的履約現金流量範圍被視為本集團不再擁有保險合約項下提供服務或迫使保單持有人支付保費的實質性權利及責任的範圍。

合約範圍於開始時進行評估，並僅於特徵或情況發生變動進而改變合約的商業實質或改變組合內的产品時才會進行再評估。於各報告期末對合約範圍的任何變動進行再評估。

就本集團簽發的大部分合約而言，本集團於釐定合約範圍時幾乎不涉及判斷，此乃由於本集團對預期持續很長一段期間的合約收取整付保費，或對期繳保費合約收取保障保費。

就非保證保費的若干合約而言，本集團則需要更多判斷。於釐定該等合約的範圍時，本集團考慮了多項因素，如本集團完全重新定價各項合約的能力，以及如何管理有關合約。

本集團擁有若干屬一般保險性質的非重大業務，並被視為有一年的期限範圍。

倘基礎合約附有附加契約並與之息息相關，則保險範圍乃基於擁有最長合約範圍的合約組成部分釐定。

計量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所用的履約現金流量的釐定

(影響 1,319 億美元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淨額，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者)

與於基礎合約開始時並未購買但於之後添加的附加契約有關的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在初步確認的合約範圍中。由於增加該等附加契約即為行使該合約項下的購股權，故該等附加契約並非為合約修訂，而是作為履約現金流量變動處理。

釐定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組的合約範圍亦採用相關保險合約所採用的類似考量。

貼現率的釐定

貼現率及無風險利率

貼現率乃按自下而上基準釐定，自流動無風險收益率曲線開始，加上非流動性溢價，以反映保險合約的特徵。

所有貨幣（港元除外）的無風險利率乃按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由於港元掉期市場流動性較高，港元的無風險利率乃按掉期利率釐定。收益率曲線採用市場觀察曲線構建，直至最後流動點為止，隨後推及最終遠期利率。

倘現金流量因相關項目回報而異，則所設預計收益率相等於貼現率。倘採用隨機建模技術，預計平均投資回報調整為相等於確定性貼現率（包括非流動性溢價）。

非流動性溢價計作與保險合約具類似流動性特徵的參考資產組合的到期收益率（減去無風險曲線及信貸風險撥備）。

信貸風險撥備包括信貸風險溢價，該溢價透過對預期債券現金流量的生命週期預測得出，並計及降級及違約成本、預計降級的調整率以及違約情況下的回收率。

部分參考投資組合的非流動性溢價用於反映保險合約流動性特徵的保險合約組合。該等流動性特徵乃從保單持有人角度進行評估。產品的非流動性溢價不得高於保險合約存續期內就支持保險合約負債的資產合理預期賺取的收益。

下表載列用於貼現主要貨幣保險合約現金流量的收益率曲線範圍：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				
	1年	5年	10年	15年	20年
人民幣	1.86 – 2.36	2.44 – 2.87	2.67 – 3.10	2.91 – 3.35	3.05 – 3.48
港元	4.82 – 5.98	4.02 – 5.18	3.77 – 4.93	3.79 – 4.95	3.81 – 4.97
印尼盾	5.81 – 6.36	6.15 – 6.70	6.57 – 7.12	6.80 – 7.35	6.95 – 7.50
馬來西亞林吉特	3.36 – 4.03	3.63 – 4.30	3.95 – 4.62	4.10 – 4.77	4.24 – 4.91
新加坡元	3.66 – 4.62	3.11 – 4.07	3.00 – 3.96	2.79 – 3.75	2.43 – 3.39
美元	5.42 – 6.43	4.13 – 5.14	3.81 – 4.82	3.83 – 4.84	4.17 – 5.18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年	5年	10年	15年	20年
人民幣	2.09 – 2.84	2.65 – 3.29	2.88 – 3.52	3.05 – 3.69	3.14 – 3.79
港元	4.85 – 6.14	3.96 – 5.25	3.78 – 5.07	3.82 – 5.11	3.84 – 5.13
印尼盾	5.65 – 6.13	6.72 – 7.20	7.29 – 7.77	7.51 – 7.99	7.77 – 8.25
馬來西亞林吉特	3.52 – 3.91	3.91 – 4.29	4.13 – 4.52	4.35 – 4.73	4.49 – 4.88
新加坡元	3.83 – 4.94	2.86 – 3.98	3.11 – 4.22	2.91 – 4.02	2.49 – 3.61
美元	4.75 – 5.91	4.02 – 5.17	3.89 – 5.05	3.98 – 5.15	4.27 – 5.43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1年	5年	10年	15年	20年
人民幣	2.21 – 2.60	2.63 – 2.99	2.81 – 3.19	3.00 – 3.65	3.12 – 3.71
港元	0.43 – 1.44	1.24 – 2.26	1.47 – 2.48	1.62 – 2.64	1.91 – 2.92
印尼盾	3.43 – 4.81	5.55 – 6.93	7.04 – 8.42	7.43 – 8.81	7.74 – 9.12
馬來西亞林吉特	2.25 – 2.58	3.19 – 3.52	3.72 – 4.05	4.13 – 4.46	4.34 – 4.67
新加坡元	0.60 – 1.58	1.38 – 2.35	1.72 – 2.70	1.99 – 2.97	2.14 – 3.12
美元	0.38 – 1.30	1.27 – 2.20	1.53 – 2.46	1.69 – 2.61	2.01 – 2.93

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的釐定

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 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反映了本集團於履行保險合約時因承擔非財務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在金額及時間方面的不確定性而需要獲得的補償。

就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而言，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為本集團轉移至再保險公司的風險金額。

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由本集團使用置信水平法釐定。該項調整透過使用逆境變動準備金實現，該準備金使用非財務風險分派及相關性假設進行調整。逆境變動準備金適用於最佳估計假設。

本集團的風險調整已計及所有保險風險、續保率風險及開支風險以及就保險合約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不確定性而面臨的特定營運風險。計算時未計及再保險公司違約風險。多元化已按扣除再保險基準計入本集團各保險實體內。各實體之間並未計及多元化。

本集團透過運用置信水平技術估計於各報告日期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預期現值的概率分佈情況，並將就非財務風險作出的風險調整計作於第 75 個百分位（目標置信水平）風險估值超出未來現金流量預期現值的部分。置信水平以一年為週期進行調整。

保險單位的釐定

保險單位 一組合約於各期末於損益確認的合約服務邊際比例按以下比率釐定：

- 一 期內保險單位；除以
- 一 期內保險單位與未來期內預期保險單位現值之和。

一組保險單位的總數指經考慮各合約給付數量及其預期保障期後釐定的所提供服務數量。本集團將保險服務的給付數額界定為保單持有人在發生保險事件時可獲取的最高金額，例如保額、醫療計劃的年度限額或連續付款的現值。給付數額於各個期間更新。假設投資相關服務及投資回報服務隨著時間的推移保持不變。

倘一組合約中存在多項不同服務（例如同時提供保險及投資服務），則使用權重因子可將不同類別服務的給付數額合併計算。該等權重因子被界定為各類服務的預期流出現值，於合約層面釐定。

預期保障期指直至合約範圍前的預期持續時間。一組合約的預期保障期及未來保險單位的計算計及預期減量（例如身故及退保），其於未來各個期間採用與最佳估計負債計算方法一致的當前最佳估計假設。

金錢的時間值將於未來保險單位反映。

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組別的保險單位的釐定遵循與相關合約組別相同的原則。

(b) 影響本集團業績呈列的其他主要會計政策

股東應佔稅前業績的呈列

稅前利潤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的一項重要項目。本集團已選擇呈列股東應佔稅前利潤的計量方式，該計量方式將股東承擔的稅項與保單持有人應佔稅項區別開來，以使本集團的表現便於理解。

本集團的總稅項開支，除反映與股東利潤相關的稅項之外，亦包括可透過分紅或單位相連基金的權益分配至保單持有人的稅項。已呈報的扣除稅收措施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故而非代表股東應佔的稅前利潤。因此，為提供衡量股東應佔稅前利潤的計算方法，本集團已選擇採納於利潤表按保單持有人及股東回報區分的稅項開支及稅前業績的呈列方法。

股東應佔稅前利潤為 11.75 億美元，而稅前利潤為 12.43 億美元（如合併利潤表所示）。

股東應佔業績及盈利的分部分析

本集團使用經調整經營溢利為其分部業績的衡量標準。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計算基礎載於附註 B1.2。

分部經調整經營溢利總額為 17.82 億美元（如附註 B1.1 所示）。

本集團有相當大部分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值。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經濟變動的影響僅部分抵銷投資公允價值的短期波動從而影響期內業績，因此本集團提供扣除投資回報短期波動的影響及其他具有短期、波動或一次性的性質項目之前及之後的額外業績分析。

(c) 需運用主要估計或判斷的其他項目

浮動收費法適用性評估

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浮動收費法適用性時作出判斷。運用浮動收費法對於結算日的合約服務邊際計算有影響，進而影響來年在利潤表中確認的攤銷。浮動收費法與一般計量模型法不同，其抵禦的是合約服務邊際的經濟影響，而非損益賬的經濟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要求於設立時採用適用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點的保險合約（即主要為與投資相關的服務合約）的浮動收費法：

- 合約條款訂明保單持有人參與分享一明確辨認之相關項目池之份額；
- 實體預期支付予保單持有人之金額等於該等相關項目公允價值回報之重大份額；及
- 實體預期支付予保單持有人金額之任何變動之重大佔比隨該等相關項目公允價值之變動而變動。

於評估浮動收費法適用性時，已作出以下重大判斷：

重大之定義	「重大」一詞按大於 50% 之涵義詮釋。
合約條款	在某些情況下，合約條款隱含商業慣例。
評估精細化	評估乃於合約層面展開。然而，倘某一組保險合約對其他組合約保單持有人的現金流量有影響（簡稱「相互化」），則對浮動收費法適用性的評估已於發生上述相互化的層面（例如基金層面）展開。
計算基礎	展開浮動收費法適用性評估的基礎與本集團衡量其實際預期的方式一致，例如在定價、監察或設定保單持有人報酬時。

於結算日的總保險及再保險合約服務邊際為 208.20 億美元（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以及於利潤表確認的合約服務邊際攤銷（扣除再保險）為 11.77 億美元（如附註 C3.2 所示）。於過渡時，約 72% 的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及扣除再保險）乃根據浮動收費法進行計算。

不符合浮動收費法條件的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或保費分配法入賬。本集團內部並未大量採用保費分配法。

分銷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作出判斷，以評估分銷安排的財務表現，或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變動等因素是否表明代表分銷權的無形資產出現減值。

分銷權涉及於與銀行合作夥伴訂立的有關於合約協議期限內分銷產品的銀行保險合作安排，其中資產乃按支付的費用及應付費用（不受業績表現條件所規限）確認。於出現減值跡象時會進行分銷權減值測試。

為釐定已減值價值，本集團會就包含分銷權的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已貼現未來預期現金流量作出估計。

為評估減值跡象，本集團會監察若干內外部因素，包括有關安排的財務表現有可能遜於預期水平的跡象以及可能影響本集團繼續透過銀行保險渠道銷售新業務的能力的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變動，繼而使用判斷評估該等因素是否表明已發生減值。

影響 34.28 億美元的資產（如附註 C4.2 所示）。

倘若發生減值，資產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之間的差額將在利潤表中確認為開支。可收回金額是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後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金額。該使用價值按資產或資產所在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預期現金流量現值計算。

金融投資 — 估值

以公允價值持有的金融投資（已扣除衍生負債）（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者）為1,413.59億美元（如附註C2.2(a)所示）。

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投資佔本集團總資產的52.00億美元。

本集團使用獨立第三方的報價或內部開發的定價模型估計交投並不活躍金融投資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持有的大部分金融投資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主要計入損益）。按攤銷成本持有的金融投資主要包括貸款及存款以及瀚亞持有的若干債務證券。

公允價值的釐定

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公允估值方法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均以證券交易所報價投資的所報市價、經紀商及定價服務機構等獨立第三方的報價或適當估值方法釐定。更多詳情載於附註C2.1。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計公允價值反映本集團於公平進行的交易中估計將收取或支付的金額。此金額乃以交易所報價（倘於交易所上市）、獨立第三方報價或採用標準市場價例以內部估值釐定。

現行市場報價用於釐定有報價的投資價值。無報價而交投活躍的投資價值乃以經紀商或定價服務機構等第三方提供的價格釐定。如附註C2.1所述，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劃分為三個級別。

倘若本集團某項金融投資的市場並不活躍，則本集團會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如經紀商或定價服務機構）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定價模型，確定公允價值。當價格來自公開獲取的獨立來源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總體而言，會選擇定價來源及／或估值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計量方法，而該方法可反映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方據以進行規範交易的價格。與該等變量相關的假設如有變動，這些金融投資所呈報的公允價值或會受到正面或負面的影響。關於採用估值方法的劃分為第三級的金融投資，以及稅前利潤對該等項目估值變動的敏感度，詳情均於附註 C2.2 呈列。

B 盈利表現

B1 按分部劃分的表現分析

B1.1 分部業績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相對於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全年度 實質匯率
	附註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中信保誠人壽		164	132	124	24%	32%	271
香港		554	598	597	(7)%	(7)%	1,162
印尼		109	118	113	(8)%	(4)%	205
馬來西亞		165	193	184	(15)%	(10)%	340
新加坡		270	313	320	(14)%	(16)%	570
增長市場及其他 ^{附註(ii)}		374	337	323	11%	16%	728
瀚亞		146	131	128	11%	14%	260
分部利潤總計	B1.3	1,782	1,822	1,789	(2)%	0%	3,536
其他收入及開支：							
淨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 ^{附註(iii)}		(28)	(4)	(4)	不適用	不適用	(44)
核心結構性借款的應付利息		(85)	(103)	(103)	17%	17%	(200)
企業開支 ^{附註(iv)}		(115)	(150)	(150)	23%	23%	(276)
其他收入及開支總計		(228)	(257)	(257)	11%	11%	(520)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附註(v)}		(92)	(154)	(152)	40%	39%	(294)
經調整經營溢利	B1.2	1,462	1,411	1,380	4%	6%	2,722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287)	(2,820)	(2,806)	90%	90%	(3,420)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D1	–	62	62	不適用	不適用	55
股東應佔稅前利潤（虧損）		1,175	(1,347)	(1,364)	不適用	不適用	(643)
股東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228)	(158)	(147)	(44)%	(55)%	(354)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1,511)	不適用	不適用	(997)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44	(1,508)	(1,514)	不適用	不適用	(1,007)
非控股權益		3	3	3	不適用	不適用	10
期內利潤（虧損）		947	(1,505)	(1,511)	不適用	不適用	(997)

每股基本盈利（美分）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相對於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全年度 實質匯率
	附註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附註(i)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B3	45.2 美分	40.6 美分	39.9 美分	11%	13%	79.4 美分
基於期內利潤（虧損）（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34.5 美分	(55.1) 美分	(55.4) 美分	不適用	不適用	(36.8) 美分

附註

- (i) 本集團股東應佔分部業績（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此呈列方式貫徹應用於整份文件。關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的定義，請參閱附註 A1。
- (ii) 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包括支援本集團保險業務的非保險實體，而該分部的業績乃經扣除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產生的企業稅項。
- (iii) 淨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包括撤銷公司間利潤的調整，有關內容於下文載述。保誠集團內的實體之間可相互提供服務，例如最明顯的是瀚亞向壽險實體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相關開支如被視為歸屬於實體的保險合約，則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計量保險合約時將有關成本計入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數字內。於本集團的合併賬目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要求自保險合約的計量中撤銷公司間利潤。換言之，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本集團（而非該保險實體）提供服務的成本。於提供服務期間，提供服務的實體（例如瀚亞）將其賺取的利潤確認為其業績的一部分。為避免重複計算，集團的「淨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納入一項調整，以撤除於對保險合約進行估值時已確認的給付。
- (iv) 上述企業開支指總部職能的企業開支。
- (v)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包括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產生的成本(3,6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4,4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1.37)億美元），主要包括全集團範圍內的項目成本，如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重組計劃及建立新的業務計劃及業務營運的初始成本。

B1.2 經營分部的釐定及表現計量

經營分部

本集團進行財務報告的各個經營分部及報告分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進行界定及列報。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本集團各個經營分部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者相比並無變動。不屬於任何業務單位組成部分的業務及交易均按「未分配至分部」呈報，一般而言其中包括總部職能。

表現計量

本集團用於計量經營分部表現的標準為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經調整經營溢利），有關內容於下文載述。該計量基準將經調整經營溢利與期內總利潤或虧損其他組成部分區別開來，包括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及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釐定

(a) 就保險業務採納的方法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計量反映保險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長期持有。本集團認為，倘不考慮利率或股市變動等市況短期波動的影響，則能夠更好地了解相關表現的趨勢。

經營及非經營組成部分的利潤分配方法涉及將長期回報率應用於保險實體（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有的本集團的資產。倘資產及負債變動大致一致，並因此導致短期市場變動對利潤的影響較小，則該等長期回報率並不適用。簡言之，本集團採用以下方法將「淨投資業績」歸屬於經營及非經營利潤：

- 符合「相關項目」定義的投資回報（即釐定應付保單持有人部分金額的投資，例如單位相連基金內的資產或分紅基金）於經調整經營溢利按實際回報基準入賬，惟支持股東於香港分紅基金內應佔的 10% 資產的投資除外。該等投資的價值變動（包括由市場變動所推動者）計入利潤表，並無抵銷負債。因此，經調整經營溢利就該等資產確認長期投資回報。
- 就按一般計量模型計量的保險合約而言，市場變動對非相關保險合約結餘及其相關投資的影響會一併予以考慮。經調整經營溢利分別計及債務及股票工具的長期信貸息差（扣除預期違約）或長期股票風險溢價。該金額已扣除計入當前負債貼現率的流動性溢價的解除。
- 就計算經調整經營溢利而言，長期回報率適用於本集團保險業務所持有的所有其他投資。有關如何釐定長期回報率，更多詳情載於下文。

淨投資業績於利潤表入賬，其與使用上述原則釐定的長期回報之間的差額入賬列作「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作為非經營溢利的組成部分。

「保險服務業績」已於經調整經營溢利悉數確認，惟按浮動收費法計量的虧損性合約因市場及其他相關變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倘多個相同產品或基金（按適用者）的年度客戶群體均可抵銷該等收益及虧損，則經調整經營溢利透過攤銷可分攤利潤或虧損的所有合約的未來利潤及虧損淨額釐定。其與在利潤表中呈列的保險服務業績之間的任何差額分類為「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的一部分，屬非經營溢利的組成部分。

(b) 長期回報的釐定

長期回報率為考慮過往表現、目前趨勢及未來預期後估計的長期趨勢投資回報。該等比率於各期間大致保持穩定，但各地區間可能有所不同，例如，所反映的各業務單位的通脹預期不盡相同。假設乃針對預期應用於均衡條件的回報。假設的回報率並不反映經濟表現的任何週期性變化，且並非參考目前資產估值釐定。

集體投資計劃包括不同的資產類別（例如股票及債務證券），其已採用加權假設，反映有關基金授權所涉及之相關資產組合。

債務證券及貸款

就債務證券及貸款而言，長期回報率為長期政府債券收益率的估計數字，加上超出政府債券收益率部分的估計長期信貸息差，減去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信貸息差及信貸虧損假設反映按信貸評級劃分的資產組合。上述所有期間的長期回報率均介乎 2.8% 至 7.8%。

股本證券

就股本證券而言，長期回報率為收入及資本的長期趨勢投資回報的估計數字。上述所有期間的長期回報率均介乎 8.6% 至 15.7%。

衍生工具價值變動

倘衍生工具使其他已投資資產性質產生變動（例如透過延長資產存續期、以本地負債的貨幣對沖海外債券，或透過合成股票），則該等已投資資產的長期回報反映衍生工具所帶來的影響。

(c) 非保險業務

對於這些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的釐定反映有關安排的相關經濟特徵，且僅於預期該等項目將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解除的情況下方可撇除市場相關項目。

B1.3 經調整經營溢利按驅動因素分析

下表對本集團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相關驅動因素進行分析，並採用下列類別：

- 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扣除再保險）指就可盈利合約收益結合可群體分攤收益及虧損的合約的虧損性合約的虧損（如附註B1.2所述）引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減少而進行調整期間所提供的保險服務釋放合約服務邊際。
- 經驗差指期內實際產生或收取的金額與於保險及再保險合約最佳估計負債範圍內所假定金額之間的差額。其涵蓋索償、可分攤費用及保費等項目，惟有關項目須與當前或過往服務相關。
- 風險調整釋放（扣除再保險）指於利潤表確認的風險調整金額，為期內到期的非財務風險扣除任何現有再保險合約項下假定涵蓋的金額。
- 其他保險服務業績主要與影響經調整經營溢利（即不包括B1.2所述者）的虧損性合約變動相關。
- 其他保險收入及開支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不被視為歸屬於保險合約的其他收入及開支來源。
- 長期淨投資業績包括已透過採用附註B1.2所述方法歸屬於經調整經營溢利的「淨投資業績」的組成部分。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所分佔業績，經扣除相關稅項後以單項計入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在下表中，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業績以經調整經營溢利驅動因素並按稅前基準進行分析，相關稅項獨立列示，以令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被納入溢利驅動因素分析時可與餘下保險業務保持一致基準。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相對於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 ^{附註}	1,178	1,212	1,189	(3)%	(1)%	2,265
風險調整釋放	107	98	96	9%	11%	179
經驗差	(92)	(19)	(13)	不適用	不適用	(66)
其他保險服務業績	(85)	(134)	(128)	37%	34%	(204)
經調整保險服務業績 ^{附註}	1,108	1,157	1,144	(4)%	(3)%	2,174
長期淨投資業績 ^{附註}	612	653	632	(6)%	(3)%	1,290
其他保險收入及開支	(45)	(83)	(80)	46%	44%	(98)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相關稅項開支	(39)	(36)	(35)	(8)%	(11)%	(90)
保險業務	1,636	1,691	1,661	(3)%	(2)%	3,276
瀚亞	146	131	128	11%	14%	260
其他收入及開支	(228)	(257)	(257)	11%	11%	(520)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	(92)	(154)	(152)	40%	39%	(294)
經調整經營溢利	1,462	1,411	1,380	4%	6%	2,722

附註

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及經調整保險服務業績與附註 C3.2 中按計量組成部分（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劃分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變動分析中的資料及簡明合併利潤表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扣除再保險)(列入合併利潤表的保險服務業績)	1,068	1,088	2,013	
增加與以權益法入賬的本集團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有關的金額	109	113	229	
合約服務邊際釋放(扣除再保險)(如附註 C3.2 所示)				
保險	1,223	不適用	2,413	
再保險	(46)	不適用	(171)	
	1,177	不適用	2,242	
就結合虧損性合約虧損及可盈利合約收益(可由多個年度客戶群體分攤)的經調整經營目的而採納的處理方式對合約服務邊際釋放進行調整	1	11	23	
上文所示經調整合約服務邊際釋放	1,178	1,212	2,265	
合併利潤表所示保險服務業績	1,019	1,258	2,177	
增加與以權益法入賬的本集團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有關的金額	70	45	112	
附註 C3.2 所示保險服務業績				
保險	1,181	不適用	2,396	
再保險	(92)	不適用	(107)	
	1,089	不適用	2,289	
撇除符合附註 B1.2 標準的虧損性合約撥回虧損產生的虧損或收益, 減去上文所示合約服務邊際釋放變動	70	(83)	(33)	
其他(主要與保單持有人稅項有關)*	(51)	(63)	(82)	
上文所示經調整保險服務業績	1,108	1,157	2,174	

* 其他主要涉及抵銷保單持有人應佔的預計稅項開支(列入利潤表的保險服務業績)及其差額, 以及於利潤表中《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稅項一列呈列但列入股東應佔稅前經調整經營利潤的實際稅項開支。該等稅項金額雖於合併利潤表中以不同項目呈列, 但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 對經調整經營利潤並無淨影響, 並因此已於上文分析中被抵銷。

此外, 長期淨投資業績與簡明合併利潤表中的淨投資業績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合併利潤表所示淨投資業績	652	(2,098)	(1,883)	
撇除非保險實體的投資回報	(39)	(34)	(54)	
撇除計入非經營溢利的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287	2,820	3,420	
其他項目*	(288)	(35)	(193)	
上文所示長期淨投資業績	612	653	1,290	

* 此等對賬項目包括來自本集團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影響。

B1.4 收入

本集團於履行其履約責任時(即於其根據保險合約組別提供服務時)確認保險收入。與各期間所提供服務相關的保險收入指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代價的服務有關的剩餘保險責任變動的總額, 並包括以下項目。

- 合約服務邊際釋放, 根據所提供的保險單位進行計量;
- 與當前服務相關的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變動;
- 年初預計的期內索償及其他保險服務開支; 及
- 其他金額(如有), 例如當前或過往服務的保費收入的經驗調整。

此外, 本集團使用與攤銷合約服務邊際相同的攤銷因素, 將與收回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相關的部分保費分配至各個期間。本集團將已分配金額(已就利息累計作出調整)確認為保險收入, 並將相等數額確認為保險服務開支。

保險收入及保險服務開支不包括非明確投資組成部分。

就資產管理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收取的保單費用及保單管理費用, 會在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收入。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保險業務 ^{附註(i)}						分部間 撇銷	分部總計	未分配 至分部	總計
	香港	印尼	馬來西亞	新加坡	增長市場 及其他	瀚亞				
保險收入	1,582	551	566	946	946	-	-	4,591	-	4,591
其他收入 ^{附註(ii)}	11	2	-	1	17	145	-	176	-	176
外部客戶的總收入	1,593	553	566	947	963	145	-	4,767	-	4,767
集團內收入	-	-	-	-	-	103	(103)	-	-	-
利息收入	540	40	133	444	393	3	-	1,553	61	1,614
股息及其他投資收入	410	81	79	273	65	2	-	910	7	917
投資升值(減值)	2,345	36	(69)	1,234	1,128	4	-	4,678	(38)	4,640
總收入	4,888	710	709	2,898	2,549	257	(103)	11,908	30	11,938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保險業務 ^{附註(i)}						分部間 撇銷	分部總計	未分配 至分部	總計
	香港	印尼	馬來西亞	新加坡	增長市場 及其他	瀚亞				
保險收入	1,386	539	507	864	863	-	-	4,159	-	4,159
其他收入 ^{附註(ii)}	14	-	-	2	7	181	-	204	-	204
外部客戶的總收入	1,400	539	507	866	870	181	-	4,363	-	4,363
集團內收入	-	-	-	-	1	106	(107)	-	-	-
利息收入	477	39	110	387	303	1	-	1,317	3	1,320
股息及其他投資收入	338	103	103	321	66	-	-	931	19	950
投資升值(減值)	(17,659)	(161)	(603)	(5,403)	(2,327)	(17)	-	(26,170)	28	(26,142)
總收入	(15,444)	520	117	(3,829)	(1,087)	271	(107)	(19,559)	50	(19,509)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保險業務 ^{附註(i)}						分部間 撇銷	分部總計	未分配 至分部	總計
	香港	印尼	馬來西亞	新加坡	增長市場 及其他	瀚亞				
保險收入	2,840	1,070	1,029	1,815	1,795	-	-	8,549	-	8,549
其他收入 ^{附註(ii)}	65	6	-	1	33	330	-	435	1	436
外部客戶的總收入	2,905	1,076	1,029	1,816	1,828	330	-	8,984	1	8,985
集團內收入	-	-	-	-	1	199	(200)	-	-	-
利息收入	927	83	208	724	601	4	-	2,547	50	2,597
股息及其他投資收入	689	77	183	576	107	1	-	1,633	25	1,658
投資升值(減值)	(23,615)	(69)	(386)	(6,679)	(2,860)	(21)	-	(33,630)	(5)	(33,635)
總收入	(19,094)	1,167	1,034	(3,563)	(323)	513	(200)	(20,466)	71	(20,395)

附註

- (i) 本集團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包括中信保誠人壽)業績乃經扣除相關稅項後於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中以單項呈列,因此並未於上述收入項目分析中列示。
- (ii) 其他收入包括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收入 1.45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1.81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3.30 億美元)。

B2 稅項開支

於利潤表認列的總稅項開支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香港	(63)	(57)	(106)
印尼	(27)	(17)	(27)
馬來西亞	(43)	32	(44)
新加坡	(91)	46	(61)
增長市場及其他	(66)	(171)	(210)
瀚亞	(14)	(14)	(26)
分部總計	(304)	(181)	(474)
未分配至分部（中央營運）	8	(1)	(4)
總稅項開支	(296)	(182)	(478)

按以下項目分析：

即期稅項	(238)	(255)	(481)
遞延稅項	(58)	73	3
總稅項開支	(296)	(182)	(478)

稅前利潤包括保誠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稅後利潤。因此，利潤表內的實際稅項開支不包括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包括中信保誠人壽）業績的稅項。

相關業務營運的實質股東稅率列示如下：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							股東應佔 總額
	香港	印尼	馬來西亞	新加坡	增長市場 及其他	瀚亞	其他業務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率	5%	21%	22%	16%	22%	10%	3%	15%
股東回報應佔稅前利潤的稅率	5%	22%	23%	16%	13%	10%	2%	19%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							股東應佔 總額
	香港	印尼	馬來西亞	新加坡	增長市場 及其他	瀚亞	其他業務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率	5%	22%	22%	15%	41%	11%	0%	21%
股東回報應佔稅前利潤的稅率	(3)%	22%	(50)%	17%	85%	11%	0%	(12)%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							股東應佔 總額
	香港	印尼	馬來西亞	新加坡	增長市場 及其他	瀚亞	其他業務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率	4%	19%	26%	16%	33%	10%	0%	20%
股東回報應佔稅前利潤的稅率	(7)%	16%	25%	63%	40%	10%	(1)%	(55)%

B3 每股盈利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每股 攤薄盈利 美分
	稅前 百萬美元	稅項 百萬美元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扣除稅項及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	1,462	(221)	(3)	1,238	45.2 美分	45.2 美分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287)	(7)	-	(294)	(10.7)美分	(10.7)美分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	-	-	-	-美分	-美分
基於期內利潤	1,175	(228)	(3)	944	34.5 美分	34.5 美分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每股 攤薄盈利 美分
	稅前 百萬美元	稅項 百萬美元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扣除稅項及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	1,411	(296)	(4)	1,111	40.6 美分	40.6 美分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2,820)	138	1	(2,681)	(98.0)美分	(98.0)美分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62	-	-	62	2.3 美分	2.3 美分
基於期內利潤	(1,347)	(158)	(3)	(1,508)	(55.1)美分	(55.1)美分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每股 攤薄盈利 美分
	稅前 百萬美元	稅項 百萬美元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扣除稅項及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	2,722	(539)	(11)	2,172	79.4 美分	79.4 美分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3,420)	185	1	(3,234)	(118.2)美分	(118.2)美分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55	-	-	55	2.0 美分	2.0 美分
基於年度利潤	(643)	(354)	(10)	(1,007)	(36.8)美分	(36.8)美分

每股基本盈利按將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經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股權益）除以於本期間仍在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但不包括僱員股份信託基金所持視為已註銷的股份）計算。對於每股攤薄盈利，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根據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可能的普通股的假設進行調整。本集團唯一具潛在攤薄可能的普通股類別為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其行使價均低於普通股本期間平均市價。如有關影響總體而言屬反攤薄性質，則不作出調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僱員股份信託基金所有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百萬股）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2,740	2,736	2,736
期末購股權項下股份	1	-	1
期末根據假定購股權價格而按公允價值發行的股份數	(1)	-	(1)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2,740	2,736	2,736

B4 股息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每股美分	百萬美元	每股美分	百萬美元	每股美分	百萬美元
與報告期有關的股息：						
第一次中期股息	6.26 美分	172	5.74 美分	158	5.74 美分	154
第二次中期股息	-	-	-	-	13.04 美分	359
與報告期有關的總額	6.26 美分	172	5.74 美分	158	18.78 美分	513
報告期已派付的股息：						
本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	-	-	-	5.74 美分	154
上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13.04 美分	361	11.86 美分	320	11.86 美分	320
報告期已派付的總額	13.04 美分	361	11.86 美分	320	17.60 美分	474

第一次及第二次中期股息於其派付期間列賬。

每股股息

保誠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26 美分。第一次中期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記錄日期）下午六時正（英國夏令時）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名列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八日的美國預託證券持有人。第一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支付予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新加坡時間）於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CDP) 證券賬戶持有股份的股東。

名列英國或香港股東名冊的持股股東將繼續分別以英鎊或港元收取派息，惟選擇以美元收取派息者除外。股東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或之前透過英國或香港的相關股份過戶登記處作出選擇。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或前後公佈每股股份相應的英鎊及港元金額。美元兌英鎊及港元匯率將根據保誠於該後續公告前買入有關貨幣時獲取的實質利率釐定。

美國預託證券持有人將繼續以美元收取派息。透過 CDP 持有保誠股份權益的新加坡股東將繼續按 CDP 決定的匯率以新加坡元收取派息。

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有資格參與股息轉投計劃。

C 財務狀況

C1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C1.1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集團投資

以下分析結構旨在參照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於不同類型業務所持的不同程度的經濟利益，以呈列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文根據主權債券的發行政府及其他證券的信貸評級對債務證券進行分析。

本集團採用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評級的中間評級（如有）。假如該等評級機構沒有提供相關評級，本集團則採用當地外部評級機構評級，以及最後採用的內部評級。未有上述評級的證券均分類為未獲評級，並列入「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類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獲評級的證券總額（不包括主權債券）為 11.2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52 億美元）。此外，政府債券與評級分類分開列示，從而更清晰地呈現信貸組合。

在下表中，AAA 級為最高評級。投資級金融資產分類為 AAA 級至 BBB-級的範圍。此範圍外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低於 BBB-級。

下表將資產分類為按浮動收費法計量的主要支持本集團分紅基金、支持單位相連基金、保險附屬公司內所持有的其他投資、瀚亞投資及未分配至分部（主要由中央營運持有的投資）的資產。

就保險業務所持投資而言，相關項目指保單持有人參與分紅基金的投資以及單位相連基金的投資。該等投資的相關收益或虧損將被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抵銷，因此經調整經營溢利反映該等資產的實際投資回報，惟支持股東於香港分紅基金內應佔的 10%資產的投資除外。該等投資的價值變動（包括由市場變動所推動者）計入利潤表，並無抵銷負債。因此，經調整經營溢利就該等資產確認長期投資回報。

就保險業務內所持有的其他資產而言，其主要包括支持《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資產或支持一般計量模型負債的非相關項目，因此，該等其他投資於經調整經營溢利按長期回報率確認。

	亞洲及非洲					未分配至 分部	集團 總計
	保險			滙亞	總額		
	保單持有人參與 分紅基金*	單位相連基金	其他				
債務證券：							
主權債券							
印尼	408	637	460	-	1,505	-	1,505
新加坡	3,330	571	943	-	4,844	-	4,844
泰國	1	3	1,612	-	1,616	-	1,616
英國	-	4	44	-	48	-	48
美國	23,364	18	1,756	-	25,138	-	25,138
越南	3,084	27	180	-	3,291	-	3,291
其他（主要為亞洲）	4,056	672	1,675	27	6,430	-	6,430
小計	34,243	1,932	6,670	27	42,872	-	42,872
其他政府債券							
AAA 級	1,421	89	137	-	1,647	-	1,647
AA+級至 AA-級	85	11	22	-	118	-	118
A+級至 A-級	694	114	234	-	1,042	-	1,042
BBB+級至 BBB-級	231	51	71	-	353	-	353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487	15	76	-	578	-	578
小計	2,918	280	540	-	3,738	-	3,738
公司債券							
AAA 級	1,175	169	234	-	1,578	-	1,578
AA+級至 AA-級	2,527	356	932	-	3,815	-	3,815
A+級至 A-級	10,141	540	2,291	-	12,972	-	12,972
BBB+級至 BBB-級	8,938	711	2,019	-	11,668	-	11,668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2,487	583	356	2	3,428	-	3,428
小計	25,268	2,359	5,832	2	33,461	-	33,461
資產抵押證券							
AAA 級	194	1	66	-	261	-	261
AA+級至 AA-級	16	2	2	-	20	-	20
A+級至 A-級	46	1	10	-	57	-	57
BBB+級至 BBB-級	15	-	3	-	18	-	18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2	1	-	-	3	-	3
小計	273	5	81	-	359	-	359
債務證券總額 ^{(附註(1)(iii))}	62,702	4,576	13,123	29	80,430	-	80,430
貸款：							
按揭貸款	99	-	45	-	144	-	144
其他貸款	430	-	-	-	430	-	430
貸款總額	529	-	45	-	574	-	574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直接股本	17,352	11,637	156	106	29,251	-	29,251
集體投資計劃	22,670	7,070	1,514	3	31,257	-	31,257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總額	40,022	18,707	1,670	109	60,508	-	60,508
其他金融投資 ^{(附註(ii))}	2,416	403	1,503	96	4,418	1,096	5,514
金融投資總額	105,669	23,686	16,341	234	145,930	1,096	147,026
投資物業	-	-	38	-	38	-	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0	699	1,410	159	3,168	2,752	5,920
投資總額	106,569	24,385	17,789	393	149,136	3,848	152,984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亞洲及非洲					未分配至 分部	集團 總計
	保險						
	保單持有人參與 分紅基金*	單位相連基金	其他	瀚亞	總額		
債務證券：							
主權債券							
印尼	565	589	400	3	1,557	-	1,557
新加坡	3,240	507	917	67	4,731	-	4,731
泰國	-	-	1,456	-	1,456	-	1,456
英國	-	4	-	-	4	-	4
美國	21,580	54	257	-	21,891	-	21,891
越南	2,263	12	135	-	2,410	-	2,410
其他（主要為亞洲）	3,663	646	1,666	27	6,002	-	6,002
小計	31,311	1,812	4,831	97	38,051	-	38,051
其他政府債券							
AAA 級	1,480	85	108	-	1,673	-	1,673
AA+級至 AA-級	112	21	20	-	153	-	153
A+級至 A-級	765	139	233	-	1,137	-	1,137
BBB+級至 BBB-級	327	77	99	-	503	-	503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483	22	67	-	572	-	572
小計	3,167	344	527	-	4,038	-	4,038
公司債券							
AAA 級	1,094	181	268	-	1,543	-	1,543
AA+級至 AA-級	2,356	385	1,151	-	3,892	-	3,892
A+級至 A-級	9,233	524	2,345	-	12,102	-	12,102
BBB+級至 BBB-級	9,515	1,325	2,344	1	13,185	-	13,185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2,918	444	454	-	3,816	-	3,816
小計	25,116	2,859	6,562	1	34,538	-	34,538
資產抵押證券							
AAA 級	228	5	85	-	318	-	318
AA+級至 AA-級	7	1	2	-	10	-	10
A+級至 A-級	25	-	9	-	34	-	34
BBB+級至 BBB-級	17	-	6	-	23	-	23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2	1	1	-	4	-	4
小計	279	7	103	-	389	-	389
債務證券總額 ^{(iii)(iv)}	59,873	5,022	12,023	98	77,016	-	77,016
貸款：							
按揭貸款	92	-	48	-	140	-	140
其他貸款	450	-	-	-	450	-	450
貸款總額	542	-	48	-	590	-	590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直接股本	15,000	11,379	202	61	26,642	266	26,908
集體投資計劃	22,015	6,760	1,992	2	30,769	2	30,771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總額	37,015	18,139	2,194	63	57,411	268	57,679
其他金融投資 ^{(iii)(iv)}	3,010	379	1,599	107	5,095	1,749	6,844
金融投資總額	100,440	23,540	15,864	268	140,112	2,017	142,129
投資物業	-	-	37	-	37	-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63	749	1,266	127	3,705	1,809	5,514
投資總額	102,003	24,289	17,167	395	143,854	3,826	147,680

* 指為支持保險產品而持有的投資，當中保單持有人按浮動收費法計量參與特定投資池回報分紅（不包括單位相連保單）。

附註

(i) 本集團的債務證券中，合併投資基金持有以下金額：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債務證券 10,769 11,899

(ii) 其他金融投資包括衍生資產及保證金。

(iii) 本報告中所載的信貸評級、資料或數據歸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解決方案(Fitch Solutions)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供應商（「內容提供者」）所有並由該等內容提供者特別提供，統稱為「內容」。未經相關方事先書面准許，不得以任何形式複製任何內容。內容提供者概不保證任何內容的準確性、充分性、完整性、時效性或可用性，亦不就任何因由造成的任何錯誤或遺漏（疏忽或其他）或因使用有關內容的結果承擔任何責任。內容提供者明確表示，概不對因使用有關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害、成本、開支、法律費用或損失（包括收入損失或利潤及機會成本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有關特定投資或證券的提述、涉及內容所述投資的評級或任何觀察並不構成購買、出售或持有任何有關投資或證券的建議，亦不涉及投資或證券的適合性，不應當作為投資建議加以依賴。

C1.2 其他資產及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為 3.9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7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本集團已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8,300 萬美元），其中 1,900 萬美元與具使用權資產有關（二零二二年全年度：4,900 萬美元）。

應計投資收入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應計投資收入及其他應收賬款為 20.5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1 億美元），其中 19.18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2 億美元）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

應計負債、遞延收入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應計負債、遞延收入及其他負債為 22.7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6 億美元），其中 20.78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86 億美元）將於一年內到期。

C2 公允價值計量

C2.1 公允價值的釐定

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公允估值方法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均以證券交易所報價投資所報的市價、經紀商及定價服務機構等獨立第三方的報價或適當估值方法釐定。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計公允價值反映本集團於公平進行的交易中估計將收取或支付的金額。此金額乃以交易所報價（倘於交易所上市）、獨立第三方報價或採用標準市場價例以內部估值釐定。

本集團所發行的後償債及優先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獨立第三方的報價釐定。

第二級公允價值資產及負債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第二級資產絕大部分為公司債券、結構性證券及其他非國家政府債務證券。與市場價例一致，此等資產一般使用指定獨立定價服務機構或第三方經紀商報價進行估值。此等估值須受若干監控措施控制，例如在可獲得報價的情況下與多種來源的報價進行比較、每月價格差異、過期價格審核及後續交易價格的差異分析。有關第二級公允價值資產及負債的估值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C2.1。

第三級公允價值資產及負債的估值方法

價值以估值方法釐定的投資包括由於其性質而並無定期交易的外部報價的金融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足）而不再活躍的金融投資。

作為本集團擴大財務報告管治程序的一部分，本集團有關歸類為第三級工具的估值政策、程序及分析均由業務單位委員會監管。所執行的程序包括審批估值方法及核證程序，以及解決重大或複雜的估值事項。此外，本集團對獨立核價設有最低標準，以確保定期對估值準確度進行獨立核實。本集團監督所有業務單位遵守該政策的情況。

C2.2 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a) 在財務狀況報表以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以公允價值列賬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的計量」所界定的公允價值級別分析的資產及負債。該公允價值級別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為基礎，並反映對相關計量影響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有以公允價值持有的資產及負債均獲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 億美元的金融資產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可供出售，涉及本集團於 Jackson 股本證券中的保留權益。所有以公允價值持有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經常性基準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活躍市場報價 (未經調整)	基於重大可觀察 市場輸入數據的 估值 附註(i)	基於重大不可觀 察市場輸入數據 的估值 附註(ii)	
貸款	-	427	3	430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52,124	7,159	1,225	60,508
債務證券	60,343	20,049	38	80,430
衍生資產	329	129	-	458
衍生負債	(182)	(285)	-	(467)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衍生負債)	112,614	27,479	1,266	141,359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	(716)	-	(716)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2,683)	-	-	(2,68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總額	109,931	26,763	1,266	137,960
佔總額百分比(%)	80%	19%	1%	1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活躍市場報價 (未經調整)	基於重大可觀察 市場輸入數據的 估值 附註(i)	基於重大不可觀 察市場輸入數據 的估值 附註(ii)	
貸款	-	447	3	450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49,725	7,130	824	57,679
債務證券	57,148	19,763	38	76,949
衍生資產	82	487	-	569
衍生負債	(778)	(223)	-	(1,001)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衍生負債)	106,177	27,604	865	134,646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	(663)	-	(663)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4,193)	-	-	(4,19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總額	101,984	26,941	865	129,790
佔總額百分比(%)	78%	21%	1%	100%

附註

- (i) 第二級債務證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合計 200.49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63 億美元), 其中 1,0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0 萬美元) 為內部估值。
- (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本集團持有 12.6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5 億美元) 第三級公允價值金融工具淨額, 佔所有期間經扣減金融負債後已釐定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總值低於 1.0% 且包括以下各項: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12.25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4 億美元) 主要包括由分紅基金持有的地產及基建基金, 有關基金按被投資實體的資產淨值進行外部估值。1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 萬美元) 股本證券為內部估值, 佔所有期間經扣減金融負債後已釐定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總值低於 0.1%。內部估值本質上相對外部估值而言較為主觀; 及
 - 其餘各個別金融工具資產淨額 4,1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00 萬美元)。
- 在上述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 12.6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5 億美元) 金融工具淨額中:
- 資產淨額 12.33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0 億美元) 是由本集團的分紅及單位相連基金持有, 因此股東利潤及權益均不會即時受到這些金融工具的估值變動影響; 及
 - 餘下第三級投資包括資產淨額 3,3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0 萬美元), 且主要為公司債券, 彼等乃按經調整外部價格進行估值, 以反映與該等債券(例如受壓證券)有關的特定已知條件。如果所有該等第三級金融工具的價值下降 10%, 估值變動將為(300)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萬美元), 股東權益亦會被削減同等的稅前金額。

(b) 各級別之間的轉入及轉出

本集團政策訂明須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確認各級別之間的轉入及轉出, 惟重大轉移是在導致轉移的事件或變動發生當日確認。當所觀察到的估值輸入數據出現重大變動或證券交易活動水平出現變動, 則視為已發生轉移。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投資組合內各級別之間的轉移主要為由第一級轉移至第二級的投資組合 11.28 億美元及由第二級轉移至第一級的投資組合 9.93 億美元。這些轉移主要反映所觀察到的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估值輸入數據變動, 另有若干轉移反映證券交易活動水平的變動。期內, 概無由第三級轉移至第二級的金額, 亦概無轉入第三級的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級資產及負債變動的對賬

下表為第三級公允價值資產及負債於期初與期末所列報價值的對賬。

於利潤表錄得的投資回報總額為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資產的利息及股息收入、已變現收益及虧損、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及各實體海外投資的匯兌變動。其他全面收入錄得的總收益及虧損包括將投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美元。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貸款	股本證券 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債務證券	集團總計
期初結餘	3	824	38	865
於利潤表的總收益 ^{附註}	-	14	3	17
其他全面收入錄得的總虧損	-	(28)	(3)	(31)
購入及其他添置	-	417	-	417
售出	-	(2)	-	(2)
期末結餘	3	1,225	38	1,266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貸款	股本證券 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債務證券	集團總計
年初結餘	5	577	58	640
於利潤表的總虧損 ^{附註}	(2)	(31)	(2)	(35)
其他全面收入錄得的總虧損	-	(6)	(3)	(9)
購入及其他添置	-	305	-	305
售出	-	(21)	-	(21)
轉出第三級	-	-	(15)	(15)
年末結餘	3	824	38	865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利潤表內的 1,700 萬美元總收益淨額（二零二二年全年度：虧損淨額(3,500)萬美元）中，1,9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虧損淨額(1,200)萬美元）涉及於期末仍然持有的金融工具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淨額，並可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貸款	-	(2)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16	(8)
債務證券	3	(2)
總收益（虧損）淨額	19	(12)

(c)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及負債及其公允價值

下表載列按攤銷成本於財務狀況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其公允價值。以下分析不包括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計投資收入、其他應收賬款、應計負債、遞延收入及其他應付賬款，因這些項目均按與公允價值相若之攤銷成本列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資產：				
債務證券	-	-	67	67
貸款	144	173	140	206
負債：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3,949)	(3,560)	(4,261)	(3,834)
經營借款（不包括租賃負債）	(554)	(554)	(516)	(516)
融資、證券借出與出售及回購協議項下的責任	(617)	(617)	(582)	(582)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總財務負債淨值	(4,976)	(4,558)	(5,152)	(4,659)

上表中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所發行的後償債及優先償除外）的公允價值已按預期已收或已付的貼現現金流量予以估計。本集團所發行的後償債及優先償的公允價值乃採用獨立第三方的報價釐定。

C2.3 有關金融工具的額外資料

下表及隨附附註說明本集團各類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初步應用日期）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原計量類別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新計量類別。因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的影響並不重大。

金融工具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百萬美元			
	《國際會計準則》 第 39 號項下之 原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項下 之新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 第 39 號項下之 原賬面值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項下 之新賬面值
金融資產				
貸款 ^{附註(i)}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140	140
貸款／債務證券 ^{附註(ii)}	攤銷成本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26	27
貸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450	450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組合持倉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57,414	57,414
股本證券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	265	265
瀚亞所持債務證券 ^{附註(i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攤銷成本	67	67
其他債務證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76,922	76,922
衍生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569	569
應計投資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983	983
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275	6,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5,514	5,514
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i)}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968	968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663	663
衍生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1,001	1,001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4,261	4,261
經營借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815	815
融資、證券借出與出售及回購協議項下的責任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582	582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4,193	4,193
應計負債、遞延收入及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i)}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2,866	2,866

附註

- (i)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要求，與保險合約相關的保單貸款、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納入保險合約負債計量。因此，本表所列的有關資產負債表項目金額不包括此類結餘。
- (i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按攤銷成本分類為貸款的若干證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被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證券，與該等證券的管理方式一致。
- (ii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瀚亞所持有的債務證券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將有關債務證券重新分類至攤銷成本類別，以與瀚亞管理該等證券的方式一致，以收取現金流量。

C3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

C3.1 集團概覽

下表提供本集團財務狀況表上所持有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及負債組合的分析：

	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ⁱⁱⁱ						
	資產		負債		負債(資產)淨額		資產		負債		負債(資產)淨額		
	保險	再保險	保險	再保險	保險	再保險	保險	再保險	保險	再保險	保險	再保險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最佳估計負債	3,676	794	114,648	952	110,972	158	3,710	927	132,680	992	128,970	65	
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	(533)	(76)	1,490	(40)	2,023	36	(531)	(59)	1,732	(43)	2,263	16	
合約服務邊際	(2,007)	1,305	17,958	38	19,965	(1,267)	(2,004)	1,294	20,081	29	22,085	(1,265)	
保險合約結餘 ⁱⁱⁱ C3.2	1,136	2,023	134,096	950	132,960	(1,073)	1,175	2,162	154,493	978	153,318	(1,184)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	31	-	-	-	(31)	-	31	-	-	-	(31)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	1,167	2,023	134,096	950	132,929	(1,073)	1,206	2,162	154,493	978	153,287	(1,184)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佳估計負債	3,540	508	107,582	1,162	104,042	654	3,562	652	124,297	1,193	120,735	541	
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	(505)	(39)	1,418	(44)	1,923	(5)	(502)	(21)	1,662	(47)	2,164	(26)	
合約服務邊際	(1,929)	1,387	17,239	57	19,168	(1,330)	(1,921)	1,369	19,383	54	21,304	(1,315)	
保險合約結餘 ⁱⁱⁱ C3.2	1,106	1,856	126,239	1,175	125,133	(681)	1,139	2,000	145,342	1,200	144,203	(800)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	28	-	3	-	(25)	-	28	-	3	-	(25)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	1,134	1,856	126,242	1,175	125,108	(681)	1,167	2,000	145,345	1,200	144,178	(80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過渡日)													
最佳估計負債	3,818	1,752	126,438	1,474	122,620	(278)	3,993	1,916	142,146	1,501	138,153	(415)	
非財務風險的風險調整	(547)	(15)	1,661	(46)	2,208	(31)	(575)	1	1,868	(49)	2,443	(50)	
合約服務邊際	(2,050)	1,050	21,699	(174)	23,749	(1,224)	(2,161)	1,023	23,787	(176)	25,948	(1,199)	
保險合約結餘 ⁱⁱⁱ C3.2	1,221	2,787	149,798	1,254	148,577	(1,533)	1,257	2,940	167,801	1,276	166,544	(1,664)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	29	-	-	-	(29)	-	29	-	-	-	(29)	-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資產)負債	1,250	2,787	149,798	1,254	148,548	(1,533)	1,286	2,940	167,801	1,276	166,515	(1,664)	

附註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列賬，而上表中本集團應佔保險及再保險合約負債及資產是與中信保誠人壽、印度的壽險業務及馬來西亞的伊斯蘭保險業務相關。

經調整股東權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結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集團就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總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結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集團就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總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股東權益	15,081	2,078	17,159	14,472	2,259	16,731
合約服務邊際(扣除再保險)	18,698	2,122	20,820	17,838	2,151	19,989
撇除：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再保險合約所附帶的合約服務邊際資產	1,305	-	1,305	1,295	-	1,295
減：相關稅項調整	(2,341)	(498)	(2,839)	(2,295)	(509)	(2,804)
經調整股東權益	32,743	3,702	36,445	31,310	3,901	35,211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過渡日) 百萬美元		
	結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集團就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總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股東權益	16,238	2,698	18,936
合約服務邊際(扣除再保險)	22,525	2,224	24,749
撇除：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再保險合約所附帶的合約服務邊際資產	1,144	-	1,144
減：相關稅項調整	(2,531)	(527)	(3,058)
經調整股東權益	37,376	4,395	41,771

C3.2 按計量成分劃分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變動分析

按計量成分劃分的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結餘變動分析（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如下：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保險				再保險			
	最佳估計 負債	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 邊際	總計	最佳估計 負債	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 邊際	總計
期初資產	(3,562)	502	1,921	(1,139)	(652)	21	(1,369)	(2,000)
期初負債	124,297	1,662	19,383	145,342	1,193	(47)	54	1,200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淨額	120,735	2,164	21,304	144,203	541	(26)	(1,315)	(800)
與未來服務有關的變動								
調整合約服務邊際的估計變動	(990)	80	910	-	(36)	23	13	-
導致虧損性合約損失或損失撥回的估計變動	128	(12)	-	116	7	-	-	7
期內新訂合約	(1,296)	154	1,184	42	(9)	(3)	12	-
	(2,158)	222	2,094	158	(38)	20	25	7
與當前服務有關的變動								
釋放合約服務邊際至損益	-	-	(1,223)	(1,223)	-	-	46	46
釋放風險調整至損益	-	(119)	-	(119)	-	12	-	12
經驗調整	(258)	-	-	(258)	(2)	-	-	(2)
	(258)	(119)	(1,223)	(1,600)	(2)	12	46	56
與過往服務有關的變動								
就已發生的賠付對資產／負債作出調整	261	-	-	261	29	-	-	29
保險服務業績	(2,155)	103	871	(1,181)	(11)	32	71	92
保險合約的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一般計量模型合約的利息累計	67	20	153	240	12	(1)	(23)	(12)
其他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7,350	2	1	7,353	(113)	9	(5)	(109)
	7,417	22	154	7,593	(101)	8	(28)	(121)
於利潤表確認的總額	5,262	125	1,025	6,412	(112)	40	43	(2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420)	(26)	(244)	(1,690)	-	2	7	9
於全面收入確認的總額	3,842	99	781	4,722	(112)	42	50	(20)
現金流量								
已收取（支付）保費（扣除分保佣金）	13,353	-	-	13,353	(686)	-	-	(686)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532)	-	-	(2,532)	-	-	-	-
已支付的賠付及其他保險服務開支	(6,388)	-	-	(6,388)	-	-	-	-
從再保險收回的款項	-	-	-	-	327	-	-	327
現金流量總額	4,433	-	-	4,433	(359)	-	-	(359)
其他變動^{附註}	(40)	-	-	(40)	(5)	-	-	(5)
期末資產	(3,710)	531	2,004	(1,175)	(927)	59	(1,294)	(2,162)
期末負債	132,680	1,732	20,081	154,493	992	(43)	29	978
於六月三十日的期末結餘淨額	128,970	2,263	22,085	153,318	65	16	(1,265)	(1,184)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保險				再保險			
	最佳估計 負債	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 邊際	總計	最佳估計 負債	風險調整	合約服務 邊際	總計
期初資產	(3,993)	575	2,161	(1,257)	(1,916)	(1)	(1,023)	(2,940)
期初負債	142,146	1,868	23,787	167,801	1,501	(49)	(176)	1,276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淨額	138,153	2,443	25,948	166,544	(415)	(50)	(1,199)	(1,664)
與未來服務有關的變動								
調整合約服務邊際的估計變動 導致虧損性合約損失或損失撥回 的估計變動	4,214	(226)	(3,988)	–	284	10	(294)	–
期內新訂合約	(2,210)	259	2,027	76	(37)	–	37	–
	2,166	(19)	(1,961)	186	230	10	(257)	(17)
與當前服務有關的變動								
釋放合約服務邊際至損益	–	–	(2,413)	(2,413)	–	–	171	171
釋放風險調整至損益	–	(184)	–	(184)	–	5	–	5
經驗調整	(119)	–	–	(119)	(80)	–	–	(80)
	(119)	(184)	(2,413)	(2,716)	(80)	5	171	96
與過往服務有關的變動								
就已發生的賠付對資產／負債作出調整	133	1	–	134	28	–	–	28
保險服務業績	2,180	(202)	(4,374)	(2,396)	178	15	(86)	107
保險合約的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一般計量模型合約的利息累計	182	13	294	489	(8)	(6)	(39)	(53)
其他財務（收入）開支淨額	(28,612)	(12)	117	(28,507)	1,215	10	4	1,229
	(28,430)	1	411	(28,018)	1,207	4	(35)	1,176
於利潤表確認的總額	(26,250)	(201)	(3,963)	(30,414)	1,385	19	(121)	1,283
匯率變動的影響	(3,070)	(78)	(681)	(3,829)	3	5	5	13
於全面收入確認的總額	(29,320)	(279)	(4,644)	(34,243)	1,388	24	(116)	1,296
現金流量								
已收取（支付）保費（扣除分保佣金）	27,916	–	–	27,916	(1,013)	–	–	(1,013)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3,690)	–	–	(3,690)	–	–	–	–
已支付的賠付及其他保險服務開支	(12,241)	–	–	(12,241)	–	–	–	–
從再保險收回的款項	–	–	–	–	567	–	–	567
現金流量總額	11,985	–	–	11,985	(446)	–	–	(446)
其他變動 ^{附註}	(83)	–	–	(83)	14	–	–	14
期末資產	(3,562)	502	1,921	(1,139)	(652)	21	(1,369)	(2,000)
期末負債	124,297	1,662	19,383	145,342	1,193	(47)	54	1,2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淨額	120,735	2,164	21,304	144,203	541	(26)	(1,315)	(800)

附註

其他變動包括因從保險合約資產／負債結餘中撇除已產生的非現金開支（如折舊、攤銷）所作的調整而產生的保險合約負債變動。

C3.3 合約服務邊際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有假設及經濟因素，下表說明本集團預計在報告日期後於損益中確認餘下合約服務邊際的情況。未來新業務未包括在內。所示金額包括本集團應佔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中信保誠人壽、印度的壽險業務及馬來西亞的伊斯蘭保險業務的金額。有關金額均按權益法在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中以單項列賬，因此未計入於上述報表中呈列的合約服務邊際結餘。

(a) 保險合約 — 預期按已貼現基準確認合約服務邊際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負債(資產)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所呈報的總額	集團就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分部總額(包括集團就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1年或以下	1,981	219	2,200
1年至2年後	1,751	175	1,926
2年至3年後	1,555	155	1,710
3年至4年後	1,385	138	1,523
4年至5年後	1,217	122	1,339
5年至10年後	4,306	454	4,760
10年至15年後	2,705	292	2,997
15年至20年後	1,666	201	1,867
20年後	2,602	380	2,982
	19,168	2,136	21,304

(b) 再保險合約 — 預期按已貼現基準確認合約服務邊際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負債(資產)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所呈報的總額	集團就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分部總額(包括集團就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份額)
1年或以下	(122)	(2)	(124)
1年至2年後	(111)	2	(109)
2年至3年後	(100)	2	(98)
3年至4年後	(89)	2	(87)
4年至5年後	(80)	2	(78)
5年至10年後	(301)	5	(296)
10年至15年後	(188)	3	(185)
15年至20年後	(119)	1	(118)
20年後	(220)	—	(220)
	(1,330)	15	(1,315)

C3.4 產品及釐定合約負債

(a) 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的計量

分拆成分

若合約要求實體在具商業特徵的所有情況下向保單持有人償付一筆金額(可能為零)，則合約具投資組成部分。退保價值扣除保單貸款(若存在)後列作合約的投資組成部分。分紅型和非分紅型(例如終身壽險和兩全保險)合約具有明確的退保價值。不具退保價值的產品相對較少，有關合約的投資組成部分視乎情況而定。

於設立時，本集團須將可明確區分的投資組成部分、保險合約服務以外的可明確區分的服務以及嵌入式衍生工具從保險合約中分拆出來及列賬，猶如其為獨立合約。當且僅當(a)保險與投資組成部分並非高度相關，且(b)具有同等條款的合約在同一市場或司法管轄區單獨出售或可單獨出售時，投資方屬可明確區分。

非明確區分的投資組成部分不包括在保險收入及保險服務開支內。

根據保險合約所持有的投資的資產管理服務並未分拆出來。

合約服務邊際的後續計量

各合約組別的合約服務邊際於各個報告日期計算如下。

於各個報告日期按照一般計量模型計量的合約的合約服務邊際賬面值為年初賬面值，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a)於年內加入該組別的任何新訂合約的合約服務邊際；(b)按鎖定貼現率累計的利息；(c)與未來服務相關的經營假設變動引致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惟與虧損性合約相關者除外；(d)貨幣匯兌差額對合約服務邊際的影響；及(e)年內根據保險單位在損益中確認的合約服務邊際金額。

於各個報告日期根據浮動收費法計量的合約的合約服務邊際賬面值為年初賬面值，並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a)於年內加入該組別的任何新訂合約的合約服務邊際；(b)本集團應佔相關項目公允價值的金額變動；(c)與未來服務相關的經營及經濟假設變動引致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惟與虧損性合約相關者除外；(d)貨幣匯兌差額對合約服務邊際的影響；及(e)年內根據保險單位在損益中確認的合約服務邊際金額。

下表說明本集團承保的各主要產品的實質性特徵，以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用於釐定其合約負債的計量模型。

合約類型	說明及重大特點	計量模型
分紅合約（於香港、新加坡和馬來西亞承保）	<p>提供儲蓄及／或保障，基本投保額可根據當地業務單位的酌情決定透過來自相關基金的利潤分配（或紅利）而增加。</p> <p>分紅產品通常提供保證期滿或退保價值。已宣派的定期紅利一旦歸屬將獲得保證。對未來紅利率及現金股息則並未提供保證。如法律允許調整，則市值調整及退保罰款亦可適用於若干產品。保證主要由獨立的基金及其財產提供支持。</p> <p>額外的健康及保障給付可透過附加契約提供（其並未從基本分紅合約中分拆出來）。</p>	<p>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和馬來西亞承保的所有分紅合約均採用浮動收費法模型計量。</p> <p>股東應佔的分紅基金資產超過保單持有人負債部分於股東權益確認。</p>
其他分紅合約	與分紅合約類似，其他分紅合約包括儲蓄及／或保障元素，保單持有人及股東分享相關基金回報。	本集團的其他分紅合約根據浮動收費法模型計量，惟倘一般計量模型法適用時本集團壽險合營企業中信保誠人壽承保的合約除外。
單位相連合約	儲蓄與健康及保障附加契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基準》第 17 號，其並未從基礎合約中分拆出來）相結合。保單的現金價值主要取決於相關單位化基金的價值。	單位相連合約根據浮動收費法或一般計量模型計量，視乎合約儲蓄及保障給付的相對規模。保障成分越大，合約就越有可能需按一般計量模型計量。
健康及保障 — 股東支持分紅危疾合約	股東支持分紅危疾合約由本集團的香港業務承保。有關產品將危疾和身故給付與儲蓄元素相結合。有關產品是終身產品，定期支付保費，並設有有限的支付期限。	股東支持分紅危疾合約按浮動收費法計量。
健康及保障 — 其他	<p>除與上述分紅及單位相連合約附帶的健康及保障補充合約產品之外，本集團亦提供獨立的健康及保障產品。</p> <p>此類產品為非分紅合約，提供身故及／或發病給付，涵蓋健康、傷殘、危疾及意外保障。</p>	獨立非分紅健康及保障（不包括股東支持分紅危疾）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計量。
非分紅定期、終身及兩全保證	非分紅儲蓄及／或保障，給付透過一套已界定的市場相關參數或透過當地業務單位酌情而獲得保證或確定。該等產品通常提供保證期滿及／或退保價值。在亞洲，因規管或市場推動的需求及競爭而提供若干形式的資本價值保障及最低抵補利率保證較為普遍。這在保證期滿及退保價值中得以反映。保證由股東支持。	此類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計量。

(b) 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

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主要是與於香港承保的保障業務相關。本集團的香港業務按共保、盈餘、成數或巨災超額賠款基準分出保險風險，藉此限制各協議項下涵蓋個別風險、團體風險或界定業務阻礙的承保虧損風險。保留的各項風險金額取決於對特定風險的評估（視乎若干情況而定），以根據保險特性在內部設定最大程度的限制。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規定，本集團持有的所有再保險合約均採用一般計量模型計量。

所持有的一個再保險合約組別已於下列日期確認：

- 本集團持有的按比例承保的再保險合約：保障期開始日期與相關保險合約初步確認日期（以較遲者為準）。這適用於本集團的成數再保險合約。
-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並非按比例）再保險合約：該再保險合約組別的保障期開始日期與所發行的相關虧損性保險合約組別的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 透過業務收購／合併獲得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業務收購／合併日期。

初步確認時，持有的一個再保險合約組別的合約服務邊際指購買再保險的淨成本或淨收益，其計量方式為與以下各項總額相等且為相反項的金額：(a)履約現金流量，(b)因就與該組別有關的現金流量終止確認先前確認的任何資產或負債而產生的任何金額，(c)該日產生的任何現金流量，及(d)因該日確認的相關虧損性合約而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收益。然而，若購買再保險的淨成本與過往事件有關，則本集團會於損益即時確認淨成本。

持有的一個再保險合約組別於各個報告期末的賬面值採用一般計量模型下與相關保險合約相同的計量方法。

持有的再保險合約須遵循與保險合約相同的修訂要求。

C4 無形資產

C4.1 商譽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中所示商譽為就已收購資產管理及壽險業務而分配至亞洲及非洲業務的金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減值。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於期初的賬面值	890	907
匯兌差額	(11)	(17)
於期末的賬面值	879	890

C4.2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百萬美元	
	分銷權 附註(i)	其他無形 資產 附註(ii)	總計	總計
於期初的結餘	3,630	254	3,884	4,015
添置	-	37	37	289
攤銷至利潤表	(190)	(26)	(216)	(349)
出售及轉讓	-	(2)	(2)	(6)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12)	(5)	(17)	(65)
於期末的結餘	3,428	258	3,686	3,884

附註

- (i) 分銷權涉及有關保誠的保險產品於固定期間內在銀行進行分銷的銀行保險合作安排的過往事件所導致的已付或已成為無條件應付款項。分銷權金額的攤銷基準反映預期未來經濟利益參照新業務生產水平的消耗模式。
- (ii)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軟件及許可費。

C5 借款

C5.1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後償債：		
7.50 億美元 4.875% 票據	750	750
二零二三年到期 2,000 萬歐元中期票據 ^{附註(ii)}	22	21
二零三一年到期 4.35 億英鎊 6.125% 票據	550	520
二零三三年到期 10.00 億美元 2.95% 票據	995	995
優先償： ^{附註(i)}		
二零二三年到期 3.00 億英鎊 6.875% 票據 ^{附註(ii)}	-	361
二零二九年到期 2.50 億英鎊 5.875% 票據	299	281
二零三零年到期 10.00 億美元 3.125% 票據	987	987
二零三二年到期 3.50 億美元 3.625% 票據	346	346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總計	3,949	4,261

附註

- (i) 於清盤時，優先償較後償債優先獲償。
- (ii) 3.00 億英鎊票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贖回。2,000 萬歐元中期票據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日贖回。

C5.2 經營借款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短期固定收益證券計劃借款（商業票據）	529	50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的租賃負債	248	299
其他借款	25	15
經營借款總計	802	815

C6 股本、股份溢價及自有股份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普通股數目	股本 百萬美元	股份溢價 百萬美元	普通股數目	股本 百萬美元	股份溢價 百萬美元
每股面值 5 便士並已繳足股款的已發行股份：						
於期初的結餘	2,749,669,380	182	5,006	2,746,412,265	182	5,010
以股份為基礎計劃項下的已發行股份	3,545,909	1	3	3,257,115	-	2
二零二一年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項下發行的股份	-	-	-	-	-	(6)
於期末的結餘	2,753,215,289	183	5,009	2,749,669,380	182	5,006

儲蓄相關購股權計劃項下於下文所示各期末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供認購股份，詳情如下：

	可認購 股份數目	股價介於下列兩者之間		可於以下 年份前行使
		起（便士）	止（便士）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490,940	737 便士	1,455 便士	二零二八年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58,292	737 便士	1,455 便士	二零二八年

Prudential plc 及其附屬公司就 Prudential plc 股份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透過設立信託基金以便交付僱員激勵計劃項下股份就其僱員股份計劃買賣 Prudential plc 股份。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該信託基金就僱員激勵計劃購入 290 萬股股份，計價成本為 4,22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550 萬股，計價成本為 7,670 萬美元）。所示美元計價成本均使用股份購入當月的月平均匯率按英鎊股價計算得出。該等部分股份購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進行，而餘下部分於倫敦證券交易所進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 Prudential plc 上市證券。

D 其他資料

D1 企業交易

於簡明合併利潤表呈列的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為 6,200 萬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全年度為 5,500 萬美元，主要為出售與本集團於分拆後於 Jackson 的保留權益有關的股份所得。繼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引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後，本集團於 Jackson 的持股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因此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出售股份的收益並未根據該準則規定撥回至利潤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出售其於 Jackson 的全部股權。

D2 或有事項及有關責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或有事項及有關責任並無重大轉變。

本集團涉及不同的訴訟及監管程序。儘管難以準確預測該等訴訟及監管事宜的結果，但本集團認為其最終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期內訴訟進展情況包括一宗牽涉過往交易的案件，該交易涉及 Prudential Assurance Malaysia Berhad 的控股公司 49% 普通股的合法及實益所有權。保誠目前擁有該實體 51% 股權，但按 100% 比例將該實體合併計算，反映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於與有關交易相關的法庭聆訊中，不論是在一審抑或在隨後的上訴階段，保誠均獲勝訴。於二零二三年七月，聯邦法院（馬來西亞最高法院）批准上訴人就該案向聯邦法院進一步上訴。

D3 結算日後事項

第一次中期普通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經董事會批准的二零二三年第一次中期普通股息載於附註 B4。

D4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關聯方交易對本集團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的性質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D4 所述者相比並無轉變。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下文列示）負責按照適用的法律及法規編製半年度財務報告。

因此，董事確認就其一切所知：

-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於英國可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 半年度財務報告包括對下列各項所規定信息的公正審閱：
 - (a) 披露指引及透明度規則第 4.2.7R 條，即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發生重要事件的跡象，及該等事件對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以及對該年度餘下六個月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的說明；及
 - (b) 披露指引及透明度規則第 4.2.8R 條，即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進行且對本集團期內財務狀況或表現有重大影響的關聯方交易，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描述的關聯方交易中任何可能對本集團期內財務狀況或表現有重大影響的變動。

Prudential plc 董事會：

主席

Shriti Vadera

執行董事

Anil Wadhvani (華康堯)

獨立非執行董事

Jeremy Anderson CBE

Arijit Basu

蔡淑君

David Law ACA

路明

George Sartorel

Claudia Suessmuth Dyckerhoff

王開源

葉約德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致 Prudential plc 的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我們承 Prudential plc（「貴公司」或「貴集團」）委聘，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簡明合併利潤表、簡明合併全面收入報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報表、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報表及相關附註 A1 至 D4。我們已細閱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其他資料，以查看當中是否有任何明顯失實之處或是否與簡明財務報表內的資料有任何重大不符之處。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並無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簡明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的披露指引及透明度規則編製。

結論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財務報告委員會所發表的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英國）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遵照國際審核準則（英國）進行的審核工作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如附註 A1 所披露，貴集團的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持續經營相關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程序（審閱範圍小於本報告結論的基礎一節所述進行審核的範圍），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表明董事不當採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準或董事已識別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未有妥為披露。

本結論乃基於根據本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進行的審閱程序，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董事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的披露指引及透明度規則編製半年度財務報告。

於編製半年度財務報告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宜，並使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審閱財務資料的責任

於審閱半年度報告時，我們負責就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向 貴集團發表結論。我們的結論（包括持續經營相關結論）所依據的程序範圍小於本報告結論的基礎一段所述的審核程序。

我們報告的用途

本報告乃根據財務報告委員會所發表的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英國）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所載的指引，僅向 貴公司作出。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我們概不就我們的工作、本報告或我們所達致的結論對 貴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接受或承擔責任。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倫敦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

	頁碼
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摘要	1
編製基準	2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	4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6
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附註	
1 新業務利潤及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分析	8
2 長期業務的淨值及有效業務價值變動分析	9
3 長期業務業績對替代經濟假設的敏感度	11
4 其他（中央）營運的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	12
5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13
6 方法及會計呈列方式	13
7 假設	17
8 保險新業務	19
9 結算日後事項	19
致 Prudential plc 的獨立審閱報告	20

有關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報告的說明

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乃按照歐洲保險財務總監論壇於二零一六年頒佈的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業績均按除稅後金額呈列及使用實質匯率換算。實質匯率指相關會計期間的過往實際匯率。固定匯率業績乃使用當期外幣匯率（對利潤表而言是指當期的平均匯率，而對資產負債表而言是指當期期末匯率）折算上一期間的業績而計算。在適當情況下，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載有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董事負責按照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編製有關補充資料。於編製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補充資料時，董事已信納本集團仍可持續經營。進一步資料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A1。

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摘要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二零二二年 全年度	
	百萬美元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變動%	百萬美元	變動%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 ⁽ⁱ⁾	1,489	1,098	36%	1,069	39%	2,184
年度保費等值 ⁽ⁱⁱ⁾	3,027	2,213	37%	2,132	42%	4,393
新業務利潤率（年度保費等值）（%）	49%	50%	(1)個百分點	50%	(1)個百分點	50%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14,430	11,728	23%	11,435	26%	22,406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ⁱⁱⁱ⁾	1,024	1,224	(16)%	1,200	(15)%	2,193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iii)(iv)}	2,155	1,806	19%	1,761	22%	3,952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2,144	1,796	19%	1,751	22%	3,923
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經營回報（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iv)	10%	8%				9%
期末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43,704	42,300	3%	41,907	4%	42,184
期末每股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已扣除非控股權益）（美分）	1,588 美分	1,539 美分	3%	1,524 美分	4%	1,534

附註

- (i) 業績呈列時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除另有註明外，此呈列方式貫徹應用於整份文件。
- (ii)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僅限長期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中央產生的成本及撇銷。
- (iii)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於呈列時已扣除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中央產生的成本及撇銷。
- (iv) 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經營回報乃按期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佔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的百分比計算。年度化利潤為半年度利潤乘以二。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編製基準

保險合約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很大程度反映某一既定期間所提供的服務水平。該等相同保險合約的預期尚未賺取的未來利潤被列入一項名為「合約服務邊際」的獨立負債中。該等未來利潤乃於風險中性的基礎上得出，即未計及將就所持資產賺取的實際投資回報。對比之下，歐洲內含價值則反映全部未來利潤，並無與合約服務邊際等同的負債，而是在經風險調整的實際基礎上對該等利潤進行估值，即計及所持資產預計將賺取的未來投資回報，但使用計及該等现金流量的不確定因素而較高的貼現率。內含價值並不包括未來新業務的價值。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為歐洲內含價值各組成部分提供統一的定義、設定假設的框架，以及相關方法及披露的途徑。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旨在提供使用者及編製者均能理解的指引及共同原則，同時規定最低披露水平，讓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採用的方法、假設及主要判斷，以及實體的歐洲內含價值對主要假設的敏感度。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編製的業績指預期產生自現有長期業務（已就該業務的整體風險計提足夠撥備）的稅後未來利潤（一般按當地法定基準）當中的股東權益現值。本集團長期業務的股東權益為股東淨值總額與有效業務價值之和。

就編製歐洲內含價值業績而言，保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按本集團應佔其內含價值的持股比例而非其市值入賬。資產管理及其他非保險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按本集團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持股比例計入歐洲內含價值業績，中央集團債務則按市值基準列示。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 4。

本集團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的主要特點包括：

- **經濟假設：**預測稅後利潤假設未來投資回報水平，並使用風險貼現率貼現。風險貼現率及投資回報假設均於各估值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當前市場無風險利率，導致市場無風險利率的變動對所有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無風險利率乃至投資回報假設均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當中假設當前市場無風險利率於整個預測期內維持不變，亦並無對長期假設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不同產品對不同的假設有不同的敏感度，例如，分紅產品或附帶保證的產品可能不成比例地受惠於較高的投資回報假設。
-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就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計提明確的量化撥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乃透過權衡多種不同經濟情況下可能發生的結果而釐定，通常對於健康及保障業務（一般包含限制更多的財務選擇權或保證）的適用性較低。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為(3.08)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億美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幅度將大致相當於加權平均風險貼現率增加約 7 個基點（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 個基點）。
- **風險貼現率中的風險撥備：**風險貼現率設為等同於估值日期的無風險利率加上就市場及非市場風險作出的產品特定撥備。風險貼現率不包括明確從其他地方（如透過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招致的風險。

市場風險撥備乃基於對股東現金流量對不同市場回報的敏感度進行的逐項產品評估。該方法反映各產品組別的固有市場風險，並導致大部分股東利潤與市場風險無關的產品的風險貼現率較低，而就股東而言，市場風險越大的產品，其風險貼現率也相應越高。

例如，就健康及保障產品（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51%（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56%，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及新業務利潤的 37%（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4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而言，股東利潤主要來源於市場風險敏感度較低的承保利潤或固定股東費用。健康及保障業務佔比因利率及本期間所售業務組合而有所不同。

若干業務單位創設的英式分紅或類似分紅基金（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27%（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及新業務利潤的 12%（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因平滑分紅分派及因部分市場存在房產，可降低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现金流量的市場波動。因此，有效業務價值的 78%（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78%，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是市場風險敏感度較低的產品，這在整體風險貼現率中有所反映。

就基金管理費用隨投資回報波動的單位相連產品而言，其部分利潤通常會對市場風險更敏感，原因是投資組合中股權型資產的比例較高，導致風險貼現率也較高。該業務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16%（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及新業務利潤價值的 3%（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這限制了對整體風險貼現率的影響。

業務餘下部分（佔有效業務價值的**6%**（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及新業務價值的**48%**（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與上文未涵蓋的其他產品相關。本期間新業務的佔比較高，反映隨著香港恢復通關，其儲蓄產品所佔比例有所上升。

非市場風險撥備包括**50**個基點的基本集團撥備加上於適當時就新興市場風險作出的額外撥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非市場風險撥備總額相當於削減**(30)**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億美元），或約**(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的內含價值。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 (中央) 營運	集團總計	集團總計	集團總計
新業務利潤	1	1,489	–	1,489	2,184
來自有效業務的利潤	2	844	–	844	2,358
長期業務		2,333	–	2,333	4,542
資產管理		132	–	132	234
來自長期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的經營溢利		2,465	–	2,465	4,776
其他收入(開支)	4	–	(221)	(221)	(542)
經營溢利(虧損)(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		2,465	(221)	2,244	4,234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		(33)	(56)	(89)	(282)
期內經營溢利(虧損)		2,432	(277)	2,155	3,952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2	323	(11)	312	(6,874)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2	(92)	–	(92)	(1,571)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	–	–	57
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價值變動	5	–	(38)	(38)	865
非經營業績		231	(49)	182	(7,523)
期內利潤(虧損)		2,663	(326)	2,337	(3,571)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虧損		(11)	–	(11)	(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虧損)		2,652	(326)	2,326	(3,600)
股權項目：					
業務的匯兌變動		(496)	21	(475)	(1,198)
集團內股息及經營投資 ^{附註(i)}		(958)	958	–	–
其他外界股息		–	(361)	(361)	(474)
已認購的新股本		–	4	4	(4)
其他變動 ^{附註(ii)}		122	(96)	26	(127)
股東權益增加(減少)淨額		1,320	200	1,520	(5,284)
期初股東權益		40,262	1,922	42,184	47,355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	–	229
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的期初股東權益		40,262	1,922	42,184	47,584
期末股東權益		41,582	2,122	43,704	42,184
對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的貢獻：					
於期末：					
長期業務	2	40,179	–	40,179	38,857
資產管理及其他	4	650	2,122	2,772	2,565
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40,829	2,122	42,951	41,422
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753	–	753	762
期末股東權益		41,582	2,122	43,704	42,184
於期初：					
長期業務	2	38,857	–	38,857	44,646
資產管理及其他	4	643	1,922	2,565	1,931
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39,500	1,922	41,422	46,577
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762	–	762	778
期初股東權益		40,262	1,922	42,184	47,355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續）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每股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美分） ^{附註(iii)}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 （中央）營運	集團總計	集團總計	集團總計
於期末：					
基於股東權益（扣除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1,483 美分	77 美分	1,560 美分	1,511 美分	1,507 美分
基於期末股東權益	1,511 美分	77 美分	1,588 美分	1,539 美分	1,534 美分
於期初：					
基於股東權益（扣除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1,437 美分	70 美分	1,507 美分	1,696 美分	1,696 美分
基於期初股東權益	1,464 美分	70 美分	1,534 美分	1,725 美分	1,725 美分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每股基本盈利 ^{附註(iv)}	未扣除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已扣除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基於經營溢利	2,155	2,144	78.2 美分	65.6 美分	143.4 美分
基於期內利潤（虧損）	2,337	2,326	84.9 美分	(128.6) 美分	(131.6) 美分

附註

- (i) 集團內股息是指期內已派付股息。經營投資反映股本變動。
- (ii) 其他變動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庫存股份及集團內部業務間的轉撥的準備金變動，這些變動並無對本集團股東權益構成整體影響。
- (iii) 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2,753,000,000 股股份（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749,000,000 股股份；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0,000,000 股股份）計算。
- (iv) 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目 2,740,000,000 股股份（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2,736,000,000 股股份；二零二二年全年度：2,736,000,000 股股份）計算。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是我們用於計量業務內部產生的現金的財務指標，就壽險業務而言，其一般基於（經下文所述調整）本集團經營所在各司法權區當地所適用的資本制度。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並撇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則等於年內的稅後經調整經營溢利。

就保險業務而言，自由盈餘一般基於（經調整，包括確認按監管基準可能不獲認可的若干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監管基準淨資產（歐洲內含價值淨值總額）超出支持承保業務所需歐洲內含價值資本的部分計算。就股東支持業務而言，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的水平乃基於附註 6.1(e) 所載集團監管報告所使用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計算。誠如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所披露的與集團監管盈餘之對賬所述，作出調整亦旨在令自由盈餘能夠更好地計量可供分配的股東資源。

對於資產管理和其他非保險業務（包括本集團的中央營運），自由盈餘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扣除股東應佔商譽），而中央集團債務入賬列作自由盈餘（惟以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制度分類為資本資源為限）。

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與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盈餘的對賬亦載於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附註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 (中央) 營運	集團總計	上半年度	全年度
預期自有效業務的轉撥		1,399	–	1,399	1,287	2,406
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		130	–	130	159	347
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		(223)	–	(223)	(60)	(227)
有效長期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2	1,306	–	1,306	1,386	2,526
新業務投資 ^{附註(i)}	2	(414)	–	(414)	(279)	(567)
長期業務		892	–	892	1,107	1,959
資產管理		132	–	132	117	234
長期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1,024	–	1,024	1,224	2,193
其他收入及開支	4	–	(221)	(221)	(263)	(542)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32)	(56)	(88)	(146)	(277)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992	(277)	715	815	1,374
賺取的非經營自由盈餘 ^{附註(ii)}		(53)	(13)	(66)	(1,310)	(1,924)
期內賺取的自由盈餘		939	(290)	649	(495)	(550)
股權項目：						
已付母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附註(iii)}		(1,024)	1,024	–	–	–
其他外界股息		–	(361)	(361)	(320)	(474)
業務的匯兌變動		(110)	21	(89)	(247)	(316)
已認購的新股本		–	4	4	–	(4)
其他變動及時間差異		188	(162)	26	(248)	(127)
自由盈餘變動淨額（未計非控股權益及未計後償債發行／贖回淨額）		(7)	236	229	(1,310)	(1,471)
後償債贖回淨額		–	(397)	(397)	(1,699)	(1,699)
自由盈餘變動淨額（未計非控股權益）		(7)	(161)	(168)	(3,009)	(3,170)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金額變動		(5)	–	(5)	(5)	(10)
期初結餘（如先前所呈報）		6,678	5,551	12,229	14,049	14,049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	–	1,360	1,360
期初結餘		6,678	5,551	12,229	15,409	15,409
期末結餘		6,666	5,390	12,056	12,395	12,229
代表：						
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5,723	2,686	8,409	8,589	8,390
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943	2,704	3,647	3,806	3,839
期末結餘		6,666	5,390	12,056	12,395	12,229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續）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附註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其他 (中央) 營運	集團總計	集團總計	集團總計
對集團的自由盈餘的貢獻：						
<i>於期末：</i>						
長期業務	2	6,016	–	6,016	5,960	6,035
資產管理及其他	4	650	5,390	6,040	6,435	6,194
總計		6,666	5,390	12,056	12,395	12,229
<i>於期初：</i>						
長期業務	2	6,035	–	6,035	5,960	5,960
資產管理及其他	4	643	5,551	6,194	8,089	8,089
總計		6,678	5,551	12,229	14,049	14,049

附註

- (i) 投資於新業務的自由盈餘主要指保單獲得成本及所需資本的撥出金額。
- (ii) 其他業務賺取的非經營自由盈餘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稅後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不符合《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所載的資格條件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的調整變動及其他實體的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 (iii) 流入母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列入按交易匯率計算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的現金匯款。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中集團內股息與經營投資的差額主要與集團內部貸款、外匯及其他非現金項目有關。

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附註

1 新業務利潤及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分析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期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171	394	1,481	43%	12%	3,131
香港	670	1,027	5,364	65%	12%	17,496
印尼	61	150	629	41%	10%	1,763
馬來西亞	73	185	915	39%	8%	3,557
新加坡	198	386	2,441	51%	8%	7,060
增長市場及其他	316	885	3,600	36%	9%	7,172
長期業務總計	1,489	3,027	14,430	49%	10%	40,179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實質匯率)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期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217	507	2,119	43%	10%	3,302
香港	211	227	1,774	93%	12%	17,246
印尼	52	110	442	47%	12%	1,956
馬來西亞	70	172	845	41%	8%	3,524
新加坡	244	390	3,184	63%	8%	6,712
增長市場及其他	304	807	3,364	38%	9%	6,225
長期業務總計	1,098	2,213	11,728	50%	9%	38,965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固定匯率)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期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203	474	1,982	43%	10%	3,043
香港	211	227	1,771	93%	12%	17,269
印尼	50	106	424	47%	12%	1,944
馬來西亞	66	165	809	40%	8%	3,328
新加坡	249	398	3,253	63%	8%	6,902
增長市場及其他	290	762	3,196	38%	9%	6,083
長期業務總計	1,069	2,132	11,435	50%	9%	38,569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實質匯率)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期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387	884	3,521	44%	11%	3,259
香港	384	522	3,295	74%	12%	16,576
印尼	125	247	1,040	51%	12%	1,833
馬來西亞	159	359	1,879	44%	8%	3,695
新加坡	499	770	6,091	65%	8%	6,806
增長市場及其他	630	1,611	6,580	39%	10%	6,688
長期業務總計	2,184	4,393	22,406	50%	10%	38,857

附註

來自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的變動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新業務利潤	1,098
匯兌變動	(29)
銷售額	449
利率及其他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137)
業務組合、產品組合及其他項目	108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新業務利潤	1,489

2 長期業務的淨值及有效業務價值變動分析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自由盈餘	所需資本	淨值	有效 業務價值	內含價值 附註(i)	內含價值 附註(i)	內含價值 附註(i)
期初結餘							
期初結餘（如先前所呈報）	6,035	5,556	11,591	27,266	38,857	44,646	44,646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	-	-	-	229	229
期初結餘	6,035	5,556	11,591	27,266	38,857	44,875	44,875
新業務貢獻	(414)	228	(186)	1,675	1,489	1,098	2,184
現有業務一轉撥至淨值	1,399	(178)	1,221	(1,221)	-	-	-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附註(ii)}	130	40	170	947	1,117	1,183	2,559
經營假設變動、經驗差及其他項目 ^{附註(iii)}	(223)	(5)	(228)	(45)	(273)	(182)	(201)
經營溢利（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892	85	977	1,356	2,333	2,099	4,542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28)	-	(28)	(1)	(29)	(32)	(116)
經營溢利	864	85	949	1,355	2,304	2,067	4,426
非經營業績 ^{附註(iv)}	(53)	(28)	(81)	312	231	(6,014)	(8,469)
期內利潤（虧損）	811	57	868	1,667	2,535	(3,947)	(4,043)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虧損	(2)	-	(2)	(6)	(8)	(7)	(2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虧損）	809	57	866	1,661	2,527	(3,954)	(4,065)
匯兌變動	(103)	(44)	(147)	(333)	(480)	(1,156)	(1,146)
集團內股息及經營投資	(843)	-	(843)	-	(843)	(832)	(999)
其他變動 ^{附註(v)}	118	-	118	-	118	32	192
期末結餘	6,016	5,569	11,585	28,594	40,179	38,965	38,857

(i) 內含價值總額

下文所示於各期末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總額（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扣除資本成本以及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的有效業務價值	29,636	28,442	28,126
資本成本	(734)	(693)	(709)
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 ^{附註}	(308)	(368)	(151)
有效業務淨值	28,594	27,381	27,266
自由盈餘	6,016	5,960	6,035
所需資本	5,569	5,624	5,556
淨值	11,585	11,584	11,591
內含價值	40,179	38,965	38,857

附註

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來自未來經濟結果的變動，並於適當時按一系列經濟情況下的平均結果（就一種核心情況進行校準）與核心經濟情況下的結果之間的差額計算（如附註 6.1(d)所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為(3.08)億美元，其中絕大部分來自香港。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反映在一系列圍繞估值日期利率的經濟情況下保證利益派付的變動，並代表香港主要產品的部分市場風險。由於此市場風險已透過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明確予以撥備，因此並無於歐洲內含價值風險貼現率範圍內就此作出進一步調整（如附註 6.1(h)所述）。

(ii)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反映本期間經濟及經營假設變動的影響（如附註 6.2(c)所述）。此金額與上一期間來自長期業務相比的變動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1,183
匯兌變動	(22)
利率及其他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81)
有效業務及其他項目的期初價值增長	37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1,117

(iii) 經營假設變動、經驗差及其他項目

整體而言，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經營假設變動、經驗差及其他項目的影響總額為(2.73)億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1.82)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2.01)億美元），包括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經營假設變動 4,9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6,100 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3,200 萬美元）以及經驗差及其他項目(3.22)億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2.43)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2.33)億美元）。

(iv) 非經營業績

來自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非經營業績可概述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附註(i)}	323	(5,208)	(6,893)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附註(ii)}	(92)	(806)	(1,571)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虧損	—	—	(5)
非經營業績	231	(6,014)	(8,469)

附註

- (i)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3.23 億美元的進賬主要反映由於利率變動（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多個市場的利率均見下跌）及部分地區股市上揚，預期投資回報有所增加。
- (ii)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9,200)萬美元的開支主要來自多個市場的利率下跌，對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的假設基金收益率下跌的影響略大於未來利率產生的得益。

(v) 其他準備金變動

其他變動包括集團內部貸款及其他集團內部業務間的轉撥的準備金變動，這些變動並無對本集團股東權益構成整體影響。

3 長期業務業績對替代經濟假設的敏感度

下表顯示保險業務內含價值與新業務利潤對下列各項的敏感度：

- 利率增加 1% 及 2% 以及利率減少 0.5%。當中已計及所有資產類別的假定投資回報、定息資產市值、當地法定儲備、資本要求及風險貼現率的連帶變動（但不包括市場風險撥備的變動）；
- 股票及物業收益率上升 1%；
- 風險貼現率增加 1% 及 2%。風險貼現率的逐期變動的主要驅動因素為利率變動，其影響預期將被假定投資回報的相應變動部分抵銷，其影響並未計入風險貼現率敏感度內。投資回報增加的影響可大致按對利率增加的敏感度與對風險貼現率增加的敏感度之間的差額計算；
- 僅限於內含價值，股票及物業資產市值下降 20%；及
- 僅限於內含價值，持有集團監管框架下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而非基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這會降低資本水平，從而降低自內含價值扣除的鎖定所需資本成本的費用水平。這具有增加歐洲內含價值的作用。

下表所示敏感度數據乃即時及永久變動（並無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對長期業務內含價值的影響，包括於所示估值日期對有效業務價值及所持資產（包括衍生工具）淨值的綜合影響。業績僅計及有限的管理措施（如調整未來保單持有人紅利（如適用））。倘有關經濟狀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下文列示的即時影響有所不同。在此情況下，管理層亦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計算敏感度時並未假設估值日期所持資產組合的組合變動，而該等資產的市值變動則予以確認。該等敏感度影響預計呈非線性。本文以利率與風險貼現率均增加 1% 及 2% 的影響為例說明該非線性情況。

倘敏感度數據列示的假設變動落實，則下表所示影響將計入下個期間利潤分析的兩個組成部分內（即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投資回報短期波動）。除下表所示敏感度影響外，計算下個期間利潤的其他組成部分時將參考經調整的假設，例如新業務利潤與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來自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	1,489	2,184
對替代經濟假設的敏感度：		
利率及連帶影響—增加 2%	(54)	220
利率及連帶影響—增加 1%	(25)	134
利率及連帶影響—減少 0.5%	12	(97)
股票／物業收益率—上升 1%	87	160
風險貼現率—增加 2%	(449)	(551)
風險貼現率—增加 1%	(254)	(309)

長期業務內含價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內含價值	40,179	38,857
對替代經濟假設的敏感度：		
利率及連帶影響—增加 2%	(4,202)	(3,988)
利率及連帶影響—增加 1%	(2,242)	(2,067)
利率及連帶影響—減少 0.5%	1,181	1,058
股票／物業收益率—上升 1%	2,002	1,884
股票／物業市值—下降 20%	(1,969)	(1,840)
風險貼現率—增加 2%	(7,852)	(7,371)
風險貼現率—增加 1%	(4,462)	(4,155)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116	117

新業務敏感度數據因業務組合及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變動而異。具體而言，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新業務利潤利率敏感度數據的定向變動反映香港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所推動業務單位組合的變動，相較未來投資回報水平而言，其對風險貼現率變動更為敏感。

假定利率增加 1%，則(22.42)億美元的負面影響包括風險貼現率上升 1% 產生的(44.62)億美元的負面影響，被假定投資回報增加 1% 帶來的 22.20 億美元得益部分抵銷。同樣地，假定利率增加 2%，則(42.02)億美元的負面影響包括風險貼現率上升 2% 產生的(78.52)億美元的負面影響，被假定投資回報增加帶來的 36.50 億美元得益部分抵銷。最後，假定利率減少 0.5%，則將產生 11.81 億美元的正面影響，反映風險貼現率減少 0.5% 帶來的得益，這被假定投資回報減少部分抵銷。該等抵銷的影響對經濟因素敏感，因此淨影響會視乎當前利率水平而逐期變動。

為說明不同特定經濟假設的影響，在上述敏感度數據中，所有其他假設均維持不變，因此，倘該等經濟影響成為現實，則內含價值的實際變動或會與列示的敏感度數據有所不同。例如，倘利率發生變化，則風險貼現率內的市場風險撥備可能發生變化，而於上文並未

就該等變化計提撥備。倘市場風險撥備於利率增加 1%時按預期變化，則歐洲內含價值的預期減幅將為(20.09)億美元（而上文列示的影響為(22.42)億美元）。同樣地，倘利率實際減少 0.5%，則將導致增加 10.39 億美元（而上文列示為增加 11.81 億美元）。

4 其他（中央）營運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

其他收入及開支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指其他（中央）營運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業績（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其主要包括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利息成本以及總部的企業開支（並非再徵收自／分配至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

總部所產生的若干成本均再徵收自保險業務，並記錄於該等業務的業績內。保險業務有效業務價值內的假定未來開支已計及預期總部按經常性基準將再徵收的金額。並非再徵收自保險業務的其他成本列示為本期間其他收入及開支的一部分，且並不計入有效保險業務的未來開支預測。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就長期保險業務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內的內部資產管理服務未來成本計提的撥備不包含本集團旗下任何非保險實體於提供該等服務時產生的預期未來利潤或虧損（即長期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包含來自資產管理及支援本集團承保保險業務的服務公司的預期未來利潤或虧損）。於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後，作出類似調整以撇銷中央營運業績內的集團內部利潤。

其他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而中央集團債務則按市值基準列示。其他業務的自由盈餘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扣除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而中央集團債務入賬列作自由盈餘（惟以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制度分類為資本資源為限）。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發行的債務工具（有關債務工具符合香港保監局設定的過渡條件）被列為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此外，自評定日期起發行的債務（有關債務符合《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所載的資格條件）亦被列為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

其他（中央）營運的股東權益可透過下表所示的指標進行比較。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	1,733	1,758	1,495
中央借款按市值計算的調整 ^{附註 5}	389	193	427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	2,122	1,951	1,922
被視為資本資源的債務工具	3,268	3,849	3,629
其他（中央）營運的自由盈餘	5,390	5,800	5,551

5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際 財務 報告 準則》 基準 附註(ii)	按市值 計算的 調整 附註(iii)	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 基準 附註(iii)	按市值 計算的 調整 附註(iii)	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國際 財務 報告 準則》 基準 附註(ii)	按市值 計算的 調整 附註(iii)	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 ^{附註(i)}	(3,314)	-	(3,314)	(2,143)	-	(2,143)	(3,057)	-	(3,057)
中央借款：									
後償債	2,317	(265)	2,052	2,289	(173)	2,116	2,286	(306)	1,980
優先債	1,632	(124)	1,508	1,977	(20)	1,957	1,975	(121)	1,854
中央借款總額	3,949	(389)	3,560	4,266	(193)	4,073	4,261	(427)	3,834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635	(389)	246	2,123	(193)	1,930	1,204	(427)	777

附註

- (i) 控股公司包括中央管理集團控股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即控股公司包括中央控股公司及服務公司。進一步資料載於額外財務資料附註 I(iv)。
- (ii) 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5.1 所述。
- (iii) 核心結構性借款價值的變動包括期內的發行及贖回，以及以英鎊計值的債務的匯兌影響。按市值計算的調整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期初按市值計算的調整	(427)	438	438	438
計入利潤表的抵免	38	(631)	(631)	(865)
期末按市值計算的調整	(389)	(193)	(193)	(427)

6 方法及會計呈列方式

6.1 方法

(a) 承保業務

本集團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乃就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界定的「承保業務」而編製。承保業務指本集團長期保險業務，包括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及聯營保險業務的投資，其新造及有效合約的價值歸屬於股東。長期保險業務的定義包括符合監管定義的合約。

本集團承保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其後與本集團資產管理及其他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業績（包括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利息成本以及總部的企業開支（並非再徵收自／分配至保險業務））合併，並作出調整以扣除承保業務內部資產管理預期溢利率的解除。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承保業務的業績包括相關內部資產管理的預測溢利率（如下文附註(g)所述）。

(b) 有效及新業務估值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編製時已包括所有相關因素（包括未來投資回報、續保率、死亡率、發病率及開支水平（如附註 7(c)所述））的最佳估計假設。該等假設用於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所預測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貼現率（如附註 7(a)所示）進行計算，有關貼現率反映金錢的時間值及與現金流量相關的所有其他不可分散風險（未另作撥備）。

於個別合約期限內產生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計算的總利潤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計算者相同。由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反映已貼現的未來現金流量，故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方法，利潤產生時間會被推前，因而確認利潤的時間與當時管理層行動的結果及風險（尤其是期內已出售業務）更為接近。

新業務

釐定新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價值時，已按本集團新業務銷售報告所載分列期繳及整付保費業務的相同基準將保費列入預測現金流量。

新造保單保費反映承保業務相關的保費，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投資合約的合約的保費。期繳保費產品的新造保單保費乃按年化基準呈列。

新業務利潤是指採用期末經營及經濟假設釐定的利潤。新業務的盈利能力是衡量本集團管理業務發展的重要指標。另外，新業務利潤率乃參照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呈列。有關利潤率乃按新業務利潤價值佔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的比例計算。年度保費等值按期內所承保新業務的期繳保費與 10%整付保費之和計算。新造保單保費現值按整付保費與期繳保費新業務的預期未來保費現值之和計算得出，並計及釐定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時作出的退保及其他假設。

(c) 資本成本

支持本集團長期業務的鎖定所需資本成本會自內含價值扣除。該成本為所持資本賬面值與計及資本稅後投資盈利的預測資本釋放的貼現值間的差額。

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受該成本的逐期變動影響，當中包括新業務利潤的費用扣除，以及通常因有效業務經營日久使資本需求下降而作出的釋放。

倘所需資本由分紅長期基金持有，則基金內的盈餘資產所附帶的價值經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隨時間推移而預期作出的釋放，因此毋須就股東狀況作出進一步調整。

(d)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性質

主要在中國內地、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及台灣承保的分紅產品同時有保證及非保證元素。該等產品透過平穩紅利為保單持有人帶來回報。紅利分為兩種：定期及末期。定期紅利每年宣派一次，一經派付即為保證（須受個別產品條款約束）。末期紅利的保證僅直至下次宣派紅利為止。

另外亦有多種附帶保證的非分紅長期產品。主要保證為設有最低保單持有人給付額（通常按訂約時釐定的比率累計而其後不隨市況變動）的終生壽險合約的保證。與分紅產品相似，保單持有人費用包含提供該等保證的成本撥備。就香港若干終生壽險產品而言，有關費用將在不同經濟狀況下維持不變，不會因經濟環境有所改善而減少，亦不會因經濟環境轉差而增加。

時間值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價值分為內在值（來自基於最佳估計假設的確定性估值法）及時間值（來自未來經濟結果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適當時（即財務選擇權及保證已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方法明確估值時）進行全面隨機估值，以釐定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隨機計算所用經濟假設與確定性計算所用者一致。隨機計算的特定假設反映當地市況，並基於實際市場數據、過往市場數據及長期經濟狀況評估共同釐定。本集團的隨機資產模型已全面採用共同原則，例如個別資產類別採用獨立模型，並計及各資產類別間的相互關係。各模型的主要特徵詳情於附註 7(b)說明。

為釐定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本集團已為與新出現的投資及基金償付能力狀況有關的管理層行動建立模型。管理層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分配決策、定期及末期紅利水平及抵補利率。紅利率按目前水平預測，並因應對新出現的投資及基金償付能力狀況的假定管理層行動而改變。於所有情況下，模擬行動乃根據獲准的當地慣例而作出，因此可反映管理層實際可以作出的選擇。

(e) 所需資本及淨值水平

採用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時，保誠按適用的當地法規規定釐定所需資本，包括為符合監管限制而被視為屬必須的超出當地最低法定要求的任何金額。

就股東支持業務而言，所需資本水平乃基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釐定。

- 就中信保誠人壽業務而言，所需資本水平按照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內含價值報告方法設定，以反映償二代制度。中國精算師協會已啟動一個項目，評估是否須因應從該標準首次發佈以來的監管規則、法規及外部市場環境變動而對中國內地的內含價值指引作出任何變更。截至目前，中國精算師協會尚未提出任何結果，且保誠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並無對中信保誠人壽就其歐洲內含價值基準作出任何變更。於出現新基準時，保誠將考慮有關提案的影響。
- 就香港分紅業務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按經濟基準將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確認為具有相關所需資本的可用資本。於歐洲內含價值內，分紅業務的股東價值繼續確認為有效業務價值，概不會於自由盈餘內確認，亦無相關所需資本。
- 就新加坡壽險業務而言，淨值及所需資本水平乃基於風險為本資本框架（新加坡 RBC2 框架）項下的第一級資本狀況，其中已撇減在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中適用的新加坡 RBC2 框架全面監管狀況中允許確認的若干負債準備金，從而更好地反映自由盈餘及其賺取情況。

自由盈餘乃股東淨值超出所需資本的部分。就香港業務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規定按最佳估計基準對負債進行估值，且資本要求須以風險為本。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於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技術撥備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價值時所產生的監管盈餘，旨在更現實地反映業務的管理情況。

(f) 分紅業務及資產的處理方式

就本集團的相關業務而言，分紅基金分配予股東的盈餘的比例基於股東與保單持有人之間的適用利潤分配計算。歐洲內含價值方法包括有效分紅業務內剩餘資產中股東權益應佔的價值。如在任何情況下壽險基金的總資產並不足以全數償付保單持有人的索償，超出費用由股東全數承擔。按照規定，亦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分紅業務的任何資本要求超出分紅基金資本資源的部分。

(g) 內部資產管理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長期業務的有效及新業務業績已包含來自資產管理及支援本集團承保保險業務的服務公司的預期未來利潤或虧損。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業績包括來自管理內部及外部基金的當期利潤。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計算的股東其他收入及開支經已調整，以自內部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扣除期初有效業務價值預計於本期間產生的預期利潤。有關扣除的基準與預測承保保險業務業績所用者一致。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包括管理該等資產所賺取的實際利潤。

(h) 風險撥備及風險貼現率

概覽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用於釐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貼現率乃參照無風險利率加風險邊際來設定。

無風險利率乃大致按估值日期的地方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並假設於整個預測期內維持不變，亦並無對當前市場上無法觀察的長期假設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

風險邊際反映未於估值其他地方計算並與可分派盈利出現相關的任何不可分散風險。為更好地反映各產品組別固有的相關市場風險波動的差異，保誠將風險貼現率設定為反映內含價值模型中各產品組別（而非集團層面）的預期未來股東現金流量相關的預期波幅。

倘財務選擇權及保證已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方法明確估值，則風險貼現率並無計及該等產品特徵的影響。

風險邊際指市場風險撥備及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撥備的總額。倘假定非市場風險可完全分散，則毋須就其計提撥備。

市場風險撥備

市場風險撥備指貝他系數乘以股票風險溢價。

組合或產品的貝他系數計量其相對的市場風險。風險貼現率反映各產品組別的固有市場風險，從而反映產品特定現金流量的波幅。該等因素經考慮各產品的利潤受不同資產類別預期回報變動影響的方式而釐定。將其轉換為相對回報率，則可以得出產品特定貝他系數。此方法不同於自上而下的市場風險方法（其估值基準並不直接反映與各產品相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方法是於釐定最佳估計回報時，透過市場風險撥備就信貸風險計提撥備，涵蓋預期長期違約、信貸風險溢價（以反映降級及違約水平的波幅）以及短期降級及違約。

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撥備

我們認為大部分非市場及非信貸風險均可分散。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的撥備估計方法載列如下。

50 個基點的基本水平撥備乃用以涵蓋與本集團承保業務有關的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對於本集團於菲律賓、泰國及非洲等相對不成熟的市場的業務，已應用 250 個基點的額外撥備（或倘存在更多不確定因素，則應用更高的撥備）。我們會根據對本集團於有關市場的風險及經驗的評估，對該等撥備的水平及應用進行審閱及更新。至於本集團在較為成熟的市場的業務，則毋須計提額外撥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撥備總額相當於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減少(30)億美元或(7)%。

(i) 外幣折算

外幣損益已按期內平均匯率折算。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折算。外幣資產及負債已按期末匯率折算。主要匯率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A1。

(j) 稅項

於釐定期內承保業務的稅後利潤時，整體稅率包括按當地監管基準釐定的稅收效應所帶來的影響。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內所列用於釐定有效業務價值的稅項付款及收款乃使用於報告期末已公佈及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得出。

6.2 會計呈列方式

(a) 稅後利潤或虧損分析

於適用情況下，期內歐洲內含價值利潤或虧損的呈列方式與本集團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分析所採用的經營及非經營業績的分類方式一致。經營業績的釐定方式載於下文附註(b)，並包含以下項目：

- 新業務利潤（定義見上文附註 6.1(b)）；
-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於下文附註(c)闡述）；
- 與經營假設相關的估計慣常改變的影響（於下文附註(d)闡述）；及
- 經營經驗差（於下文附註(e)闡述）。

此外，經營業績包括稅務法例變動的影響，除非此等變動為一次性及結構性質或主要影響預計投資回報的水平，在此情況下則按非經營業績入賬。

非經營業績包括：

-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 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價值變動；
-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
- 期內進行企業交易（如有）的影響。

股東應佔期內總利潤或虧損及每股基本盈利包括該等項目及實際投資回報。本集團相信經就該等項目作出調整後，經營溢利更能反映相關表現。

(b) 經營溢利中的投資回報

對於涵蓋長期保險業務淨值總額的資產投資元素，投資回報按預期長期回報率於經營業績中確認。該等預期回報乃參照投資組合的資產組合計算得出。

(c)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包括有效業務期初價值及所需資本的預期貼現效應解除，以及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貼現解除及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乃於就當期經濟及經營假設變動對期初內含價值的影響作出調整後釐定，例如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的貼現解除乃於就當期經濟及經營假設變動的影響對期初價值及風險貼現率作出調整後釐定。

(d) 經營假設變動的影響

經營溢利包括經營假設變動對報告期末有效業務價值的影響。該等變動的影響於呈列時反映為經營假設變動對期初有效業務價值的影響，其後參照報告期末假設釐定經驗差（如下文所論述）。

(e) 經營經驗差

經營溢利包括經驗差對續保率、死亡率、發病率、開支及其他因素等經營假設的影響，有關假設乃參照報告期末假設計算得出。

(f)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因經濟假設變動而導致的期初有效業務價值變動（扣除相關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變動）於非經營業績列賬。

7 假設

(a) 主要經濟假設

本集團承保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採用經濟假設釐定，而經濟假設中的風險貼現率及預期長期投資回報率乃參考報告期末無風險回報率設定。風險貼現率及預期回報率均於各估值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當前市場無風險利率，導致市場無風險利率的變動對所有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無風險回報率乃大致按地方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並假設於整個預測期內維持不變，亦並無對當前市場上無法觀察的長期假設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本集團各項保險業務的無風險回報率於下文列示。股票及物業資產以及公司債券的預期回報乃基於本集團長期展望及在相關情況下計及市場波動，由無風險利率加上風險溢價得出。

如附註 6.1(h)所述，風險貼現率設為等同於估值日期的無風險利率加上就與相關產品及市場的特徵及風險相符的市場風險及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計提的撥備。

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其他部分明確計提撥備的風險（如透過資本成本以及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如附註 2(i)所載）），不計入風險貼現率。

	風險貼現率%					
	新業務			有效業務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信保誠人壽	7.2	7.4	7.4	7.2	7.4	7.4
香港 ^{附註(i)}	4.6	3.9	4.8	5.4	4.5	5.5
印尼	9.1	10.7	10.0	9.8	11.3	10.6
馬來西亞	5.7	6.1	5.8	6.3	6.7	6.5
菲律賓	13.6	14.6	14.5	13.6	14.6	14.5
新加坡	4.9	4.9	5.0	5.1	5.1	5.2
台灣	3.6	3.4	3.5	4.1	4.1	4.0
泰國	9.9	10.4	10.0	9.9	10.4	10.0
越南	4.2	5.3	6.9	4.4	5.1	6.7
總加權平均值 ^{附註(ii)}	5.9	6.5	6.9	6.0	5.9	6.4

	十年期政府債券收益率%			股票回報（幾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信保誠人壽	2.7	2.9	2.9	6.7	6.9	6.9
香港 ^{附註(i)}	3.8	3.0	3.9	7.3	6.5	7.4
印尼	6.6	7.9	7.3	10.8	12.1	11.5
馬來西亞	3.9	4.3	4.1	7.4	7.8	7.6
菲律賓	6.4	7.4	7.3	10.6	11.6	11.5
新加坡	3.0	3.0	3.1	6.5	6.5	6.6
台灣	1.3	1.3	1.3	5.3	5.3	5.3
泰國	2.6	3.1	2.7	6.9	7.4	7.0
越南	2.7	3.4	5.0	7.0	7.6	9.3
總加權平均值（新業務） ^{附註(ii)}	3.9	3.8	4.2	7.2	7.2	7.5
總加權平均值（有效業務） ^{附註(ii)}	3.8	3.6	4.0	7.3	7.2	7.6

附註

(i) 就香港而言，上述假設適用於以美元計值的業務。就其他業務而言，上述假設適用於以當地貨幣計值的業務。

(ii) 總加權平均值假設乃將各業務的假設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新業務利潤及有效業務的期末淨值所佔比重釐定。個別業務的風險貼現率變動反映地方政府債券收益率的變動、市場風險撥備變動（包括因資產組合變動而導致者）及產品組合變動。

(iii) 上表列示的所有期間的預期長期通脹率假設介乎 1.5%至 5.5%。

(b) 隨機假設

釐定附註 6.1(d)所指的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所採用的模型的主要特徵詳述如下。

- 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台灣及越南業務有重大隨機保證成本；
- 主要資產類別為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及股票；
- 利率使用隨機利率模型按當時市場收益率校準預測；
- 股票回報假定跟隨對數正態分佈；
- 公司債券回報按無風險回報加均值回歸息差計算；
- 於所有期間，股票回報波幅介乎 17%至 35%；及
- 於所有期間，政府債券收益率的波幅介乎 1.1%至 2.0%。

(c) 經營假設

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測使用最佳估計假設。最佳估計定義為未來可能結果分佈的平均值。該等假設會予以主動審閱，並於有證據表明未來經驗會有合理明確的重大轉變時作出更改。倘預計短期內的經驗屬不利，則或會設立撥備。

計算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所需的假設（例如與波幅及相關性有關或連結負債與資產的動態算法）已設為等同於最佳估計，並在重要及可行的情況下反映假設與隨機變量的任何動態關係。

人口假設

續保率、死亡率及發病率假設乃基於近期經驗的分析，反映預期未來經驗。在預測每年重新定價的醫保業務的未來現金流量時，會就未來預期保費通脹計提明確撥備及就未來醫療理賠通脹另行計提撥備。

開支假設

開支水平（包括支援本集團長期業務的服務公司的開支水平）乃基於內部開支分析，並適當分配至新造保單的獲取及有效業務的續期。就成熟業務而言，保誠的政策通常是在實施實現費用節省的措施前不會為未來成本削減計劃作出抵免。本集團已就短期必要開支（對相關業務的長期開支而言不具代表性）計提撥備。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該等成本所持有的撥備為(1.20)億美元。倘未來費用超支預計為期短暫，則將其予以資本化及隨後就未來超支進行攤銷。

開支包括長期保險（承保）業務應佔的直接承擔成本及集團總部再徵收成本。長期保險業務的假定未來開支已計及預期將由總部再徵收的金額。開發費用分配至承保業務，並於產生時支銷。

計入其他收入及開支的企業開支包括並非再徵收自／分配至長期保險業務或資產管理業務的集團總部開支（主要與企業相關活動有關，於產生時支銷）以及集團內產生的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如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所述）。

稅率

業務的假設長期實際稅率反映附註 6.1(j)中所闡述的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的預期情況。適用的當地標準企業稅率如下：

	%
中信保誠人壽	25.0
香港	16.5%（按保費收入的 5%計算）
印尼	22.0
馬來西亞	24.0
菲律賓	25.0
新加坡	17.0
台灣	20.0
泰國	20.0
越南	20.0

8 保險新業務

實質匯率	整付保費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 ^{(附註(i))}	397	858	1,254	355	421	759	394	507	884	1,481	2,119	3,521
香港	116	656	842	1,015	162	438	1,027	227	522	5,364	1,774	3,295
印尼	132	120	250	137	98	222	150	110	247	629	442	1,040
馬來西亞	46	45	99	180	168	350	185	172	359	915	845	1,879
新加坡	535	1,715	2,628	332	219	507	386	390	770	2,441	3,184	6,091
增長市場：												
非洲	4	4	9	84	75	148	85	76	149	170	151	308
柬埔寨	1	-	-	9	7	18	9	7	18	38	30	69
印度 ^{(附註(ii))}	130	135	273	115	106	196	128	120	223	619	609	1,148
老撾	-	-	-	-	-	-	-	-	-	1	-	1
緬甸	-	-	-	3	1	3	3	1	3	8	4	6
菲律賓	38	36	61	90	84	176	94	87	182	331	297	615
台灣	54	86	157	335	271	486	339	281	503	1,254	994	1,835
泰國	71	72	150	111	92	220	118	99	235	470	394	932
越南	8	66	99	108	130	288	109	136	298	709	885	1,666
總計	1,532	3,793	5,822	2,874	1,834	3,811	3,027	2,213	4,393	14,430	11,728	22,406

附註

(i) 中信保誠人壽的新業務按保誠於合營企業中的 50%權益列賬。

(ii) 印度的新業務按保誠於聯營公司中的 22%權益列賬。

(iii) 上表列示於報告期間內所進行而可能為股東賺取利潤的交易的指示性交易量計量。所顯示金額並非且無意反映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內記錄的收入。

9 結算日後事項

第一次中期普通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經董事會批准的二零二三年第一次中期普通股息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4。

致 Prudential plc 的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我們承 Prudential plc（「貴公司」或「貴集團」）委聘，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包括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摘要、編製基準、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及相關說明附註 1 至 9。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應與半年度財務報告中的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我們已細閱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其他資料，以查看當中是否有任何明顯失實之處或是否與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有任何重大不符之處。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並無任何事項令我們認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歐洲保險財務總監論壇於二零一六年所發表的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歐洲內含價值原則」）使用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附註載列的方法及假設編製。

結論的基礎

我們是按照財務報告委員會所發表的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英國）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遵照國際審核準則（英國）進行的審核工作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注意事項 — 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的編製基準

謹請垂注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的編製基準。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旨在為半年度財務報告的使用者提供額外資料。因此，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可能不適用於其他目的。

我們的意見未有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持續經營相關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程序（審閱範圍小於本報告結論的基礎一節所述進行審核的範圍），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表明董事不當採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準或董事已識別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未有妥為披露。

本結論乃基於根據國際審閱聘用協定準則（英國）第 2410 號進行的審閱程序。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董事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使用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附註載列的方法及假設編製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

於編製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宜，並使用持續經營的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終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審閱財務資料的責任

於審閱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時，我們負責就半年度財務報告內的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向 貴集團發表結論。我們的結論（包括持續經營相關結論）所依據的程序範圍小於本報告結論的基礎一段所述的審核程序。

我們報告的用途

本報告乃根據我們的委聘函之條款而僅向 貴公司作出，以就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向 貴公司提供審閱結論。我們對歐洲內含價值財務業績所進行的審閱工作，旨在向 貴公司說明我們獲聘在本報告說明的事項，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我們概不就我們的工作、本報告或我們所達致的結論對 貴公司以外的任何人士接受或承擔責任。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倫敦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額外財務資料索引*

	頁碼
I 額外財務資料	
(i) 本集團資本狀況	1
(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利潤總計分析	6
(iii) 本集團管理基金	7
(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8
(v) 新業務附表	8
II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i) 經調整經營溢利與稅前利潤的對賬	12
(ii) 經調整股東權益	12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12
(iv) 每股股份的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	12
(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的計算方法	13
(vi) 保費	13
(vii)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對賬	13
(viii)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對賬	14
(ix) 內含價值回報的計算方法	14

* 額外財務資料不在安永獨立審閱意見範圍內。

I 額外財務資料

I(i) 本集團資本狀況

保誠會採用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香港保監局為集團監管目的所用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中的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持有重大分紅業務。除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總額基準外，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亦予以呈列，其不包括該等分紅基金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為 155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29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為 18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194%（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估計集團一級資本資源為 181 億美元，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125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32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8%）。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			變動總計 附註(5)
	股東	加保單 持有人 附註(3)	總計 附註(4)	股東	加保單 持有人 附註(3)	總計 附註(4)	
集團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23.4	14.0	37.4	23.2	12.6	35.8	1.6
其中：一級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附註(2)}	16.4	1.7	18.1	15.9	1.5	17.4	0.7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4.6	1.0	5.6	4.4	0.9	5.3	0.3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7.9	11.3	19.2	7.6	10.1	17.7	1.5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 （十億美元）	15.5	2.7	18.2	15.6	2.5	18.1	0.1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 (%)	295%		194%	307%		202% (8)個百分點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盈餘 （十億美元）			12.5			12.1	0.4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 (%)			323%			328% (5)個百分點	

附註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資本業績並未反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4 億美元優先債的影響。倘計及此次贖回，則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減少至 152 億美元，覆蓋率為 302%，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則減少至 177 億美元，覆蓋率為 200%。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資本狀況的集團監管一級總額不受此次贖回的影響。
- 集團監管框架項下的資本分級類別反映不同地區的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一級資本資源總計 181 億美元，包括：股東資本資源總計 234 億美元；減 Prudential plc 發行的後償及優先二級債務資本(36)億美元；減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內地分類為集團監管二級資本資源的本地監管分級類別(34)億美元；加保單持有人基金的一級資本資源 17 億美元。
- 倘屬相關，該項計及公司業績總額所反映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狀況之間的任何相關多元化的影響。
- 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指集團監管框架載列的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而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則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
- 請參閱下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一節。

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股東及資本狀況總計而言，集團監管資本狀況（根據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對市況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如下。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股東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基礎狀況	15.5	295%	15.6	307%
影響：				
股票市場上升 10%	0.3	(5)%	0.3	(3)%
股票市場下跌 20%	(1.9)	(11)%	(1.9)	(14)%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0.7	11%	0.4	4%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1.4)	(17)%	(1.1)	(15)%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0.8)	(12)%	(0.8)	(9)%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總計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基礎狀況	18.2	194%	18.1	202%
影響：				
股票市場上升 10%	1.0	0%	1.2	1%
股票市場下跌 20%	(3.7)	(11)%	(3.6)	(12)%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0.3	3%	0.0	0%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0.8)	(4)%	(0.6)	(3)%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1.2)	(6)%	(1.2)	(6)%

上述敏感度結果反映於估值日期對本集團長期業務經營的影響。敏感度結果假設出現瞬間市場變動並反映於估值日期的所有間接影響。該等結果亦計及有限的管理措施，如調整未來保單持有人紅利及調整投資組合（如相關）。倘若相關經濟情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上述即時影響有所不同。在此情況下，管理層亦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沖市場風險、進一步調整投資組合、增加採用再保險、對有效給付進行重新定價、調整新業務定價及在售新業務組合。

集團監管風險胃納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框架旨在實現可持續及可盈利的增長，以及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監察監管資本、經濟資本及評級機構資本指標，並在不超出其經濟及監管資本限額的情況下，在其風險胃納內管理業務。就監管資本限額而言，本集團持有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資本緩衝額，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抵禦市場及經營經驗的波動，即使在重大壓力下，資本資源仍足以滿足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資本緩衝額的校準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外部經濟環境，並由董事會設定及定期檢討。

通常情況下，集團股東覆蓋率須保持在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 150% 以上，並於必要時採取管理措施減低風險，以維持該緩衝額。集團監管覆蓋率沒有設定最高限額。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狀況雖然是評估監管償付能力及風險管理的一項主要指標，但當中包含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的若干元素，即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僅會隨著時間的推移才可用作分配的現金流。本集團的自由盈餘指標能更好地計量可供分配的股東資本，並被用作評估本集團資本管理框架中本集團資本來源及動用情況的首要指標，同時作為制定本集團股息政策的基礎。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自由盈餘儲備（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為 84 億美元，而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為 155 億美元，有關對賬如下文所示。

評估就內生及非內生投資機遇動用資本時，均參考預期股東回報及投資回報期，並對照集團中央設定的經風險調整最低預期回報率。

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分配優先次序，各期間賺取的部分自由盈餘將用於新業務及能力再投資，特別是客戶、分銷、健康及技術領域，而股息將主要根據本集團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釐定，且扣除承保新業務資本開支及經常性中央成本。鑒於我們對集團的經修訂策略頗有信心，於釐定年度股息時，我們有意審視新業務投資及能力投資，並預期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的年度股息每年增幅將介乎 7% 至 9%。在所得自由盈餘毋須用於支持內生及非內生增長投資機遇的情況下，本集團會考慮將資本退還予股東。

與適用於股東自有資本的資本管理框架不同，於分分紅基金中持有的資本支持保單持有人的投資自由，這有助增加本集團分紅基金客戶的預期回報。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資本盈餘不可從分隔基金中分配，但在宣派保單持有人紅利時可按規定比例分派予股東。保單持有人基金資本盈餘會逐步被用於增加對分紅基金的投資，以獲取更高的客戶回報，或根據適用於各分隔基金的特定分紅政策向客戶增派紅利。採用這些政策的結果是，保單持有人基金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覆蓋率通常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股東覆蓋率。

因此，按保單持有人與股東資本狀況總和計算的集團監管總覆蓋率通常低於股東覆蓋率，但在壓力場景中的敏感度亦較低，如上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一節所示。集團監管總覆蓋率是集團監管適用的集團監管償付能力指標，該監管總覆蓋率透過應用單獨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風險胃納限額加以管理，以確保其保持高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如上文所述。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變動分析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由181 億美元到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182億美元的變動概要載列於下表。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十億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18.1
賺取的股東自由盈餘	
有效業務經營資本收入	1.1
新業務投資	(0.4)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總額	0.7
外界股息	(0.4)
非經營變動（包括市場變動）	(0.1)
其他資本變動（包括匯兌變動）	(0.4)
自由盈餘變動（進一步詳情見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0.2)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	0.1
來自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變動（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0.2
集團監管資本盈餘變動淨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0.1
於六月三十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18.2

有關自由盈餘變動(2)億美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一節。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乃由本節下文所示的對賬中所述的差異造成。這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變動（根據集團監管要求於首日列作開支）以及為更好地反映可用於分配的股東資源而對自由盈餘施加限制的變動。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

有關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及一級集團資本的重大變化詳情載於下文。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增加 16 億美元至 37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 億美元），包括一級集團資本增加 7 億美元至 181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 億美元）。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及一級集團資本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錄得正面的經營資本收入，被期內已付外界股息、贖回債務及匯兌變動部分抵銷。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監管規定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額增加 15 億美元至 19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 億美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監管規定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總額增加 3 億美元至 5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 億美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及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出售新業務，被期內因保單到期或退保而釋放資本及匯兌變動部分抵銷。

自由盈餘與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資本資源	所需資本	盈餘
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14.0	5.6	8.4
中國償二代二期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1)}	1.9	1.5	0.4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2)}	5.7	0.7	5.0
新加坡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3)}	2.0	0.1	1.9
其他	(0.2)	0.0	(0.2)
加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	14.0	11.3	2.7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37.4	19.2	18.2

* 如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續內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報表中所示的「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

- 自由盈餘採用於中國內地的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內含價值報告方法，並包括要求在歐洲內含價值淨值內設立遞延利潤負債，這導致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少於就當地監管目的呈報的償二代二期盈餘。進一步差異涉及不包括在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及就當地監管報告的償二代二期盈餘作出貢獻的中信保誠人壽後償債的處理。
- 就香港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被視為不可即時分派的監管盈餘，這包括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下限的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技術撥備，以及計入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狀況中的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扣除相關所需資本）。
- 新加坡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乃基於 RBC2 框架下第一級要求，其中不包括若干負債準備金，而計算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時採用的 RBC2 全面監管狀況則允許確認有關準備金。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2
撇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4.4)
加根據集團監管視為資本的債務 ^{附註(1)}	3.6
資產估值差額 ^{附註(2)}	(0.8)
撇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附註(3)}	20.8
負債估值（包括保險合約）差額（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 ^{附註(4)}	(0.1)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 ^{附註(5)}	0.9
其他 ^{附註(6)}	0.2
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	37.4

附註

-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視為負債。
- 資產估值差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資產估值基準的差異，包括不獲認可的資產的扣減。差異包括在若干市場，政府及公司債券根據當地法規乃按賬面值估值，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按市值估值。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指未賺取利潤貼現儲備，其將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步釋放。在當地償付能力儲備金基準允許的範圍內，未來利潤水平將按集團監管基準於資本資源內確認。當地償付能力基準適用的任何限制（如未來利潤歸零）均計入負債估值差額。
- 負債估值差額（合約服務邊際除外）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負債估值基準的差異。這包括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最佳估計儲備金基準轉為更審慎的當地償付能力儲備金基準（包括確認未來利潤的任何限制）的負面影響，而若干當地償付能力制度將部分儲備金計入所需資本而非資本資源，則抵銷該負面影響。
-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主要來自資產及負債估值變動的稅項影響。
- 其他差額主要反映於中國內地後償債按償二代二期基準被列為當地資本資源，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持作負債。

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編製基準

保誠會採用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全集團的當地法定資本要求的總和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不計提各業務之間的風險分散準備。集團監管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按受監管實體根據當地償付能力制度的資本資源及非受監管實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之和（連同下文所述調整）予以釐定。

釐定集團監管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時，已採用以下原則：

- 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而最低所需資本按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設定及訂明資本要求按特定實體的當地監管機構可以施加懲罰、制裁或干預措施的水平設定；
- 集團監管框架下的合資格的資本資源分級類別反映不同的當地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一般而言，若當地監管制度採用分級法，則其應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基準的資本分級；若當地監管制度未採用分級法，則所有資本資源均應列為本集團一級資本。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分級乃根據《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
- 就資產管理業務及其他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狀況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的行業基準計算，而最低所需資本則以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為基準；
- 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資源乃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扣除無形資產）為基準。概無就非受監管實體持有所需資本；
- 就本集團持股低於 100%的實體而言，實體對集團監管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的貢獻指本集團分佔的該等金額，並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的任何金額。該原則並不適用於並非本集團一部分的投資控股；
- 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如有）於接受方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本的貸款）自相關控股公司對銷，以避免重複計算資本資源；
-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工具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作為二級集團資本；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債務工具（於二零二二年發行的優先債除外）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並非以美元計值的過渡性債務中可列為集團資本資源的合資格金額乃按所得款項淨額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進行換算；
- 集團監管資本基準公司總額乃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該框架將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公司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並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一級集團資本公司總額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及
- 保誠亦呈列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不包括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紅業務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在香港，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現值與相關所需資本一併計入股東集團監管合資格的資本資源，與當地償付能力的呈列方式一致。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覆蓋率反映股東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與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比率。

I(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利潤總計分析

下表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呈列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業績，以抵銷外匯折算的影響。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對比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中信保誠人壽	164	132	124	24%	32%	271
香港	554	598	597	(7)%	(7)%	1,162
印尼	109	118	113	(8)%	(4)%	205
馬來西亞	165	193	184	(15)%	(10)%	340
新加坡	270	313	320	(14)%	(16)%	570
增長市場及其他						
菲律賓	59	62	58	(5)%	2%	131
台灣	54	57	54	(5)%	0%	116
泰國	52	64	64	(19)%	(19)%	116
越南	192	220	214	(13)%	(10)%	402
其他	56	(30)	(32)	287%	275%	53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稅項開支	(39)	(36)	(35)	(8)%	(11)%	(90)
保險業務	1,636	1,691	1,661	(3)%	(2)%	3,276
瀚亞	146	131	128	11%	14%	260
分部利潤總計	1,782	1,822	1,789	(2)%	0%	3,536

(a) 瀚亞經調整經營溢利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實質匯率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 ^{附註(1)}	351	332	660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2	4	1
經營收入(扣除佣金) ^{附註(2)}	353	336	661
經營開支 ^{附註(2)}	(185)	(184)	(36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溢利稅項	(22)	(21)	(41)
經調整經營溢利	146	131	260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平均值	2,288 億美元	2,418 億美元	2,294 億美元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溢利率 ^{附註(3)}	31 個基點	28 個基點	29 個基點
成本/收入比率 ^{附註 III(v)}	53%	55%	55%

附註

(1) 瀚亞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可進一步分析如下(以下所指的機構包括內部管理或諮詢基金)：

	零售	溢利率	機構	溢利率	總計	溢利率
	百萬元	基點	百萬元	基點	百萬元	基點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210	58	141	18	351	31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196	52	136	16	332	28
二零二二全年度	392	54	268	17	660	29

(2) 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的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有關對賬載於本額外資料附註II(v)。

(3) 溢利率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佔相關管理或諮詢基金的比例。年度化數字為半年度數字乘以二。有關平均值則根據瀚亞月終的內外部管理或諮詢基金計算得出。該等金額不包括由本集團保險業務持有但並非由瀚亞所管理或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的任何基金。

(b)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

瀚亞管理外部基金及本集團的保險業務基金。此外，瀚亞就本集團保險業務的若干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其投資管理則委託予第三方投資管理人。下表對瀚亞的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進行分析。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質匯率 十億美元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附註(1)}		
零售	65.2	60.1
機構	11.7	11.3
貨幣市場基金	11.8	10.5
	88.7	81.9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附註(2)}	2.4	9.3
外部管理基金	91.1	91.2
內部基金：		
內部管理基金	107.8	104.1
內部諮詢基金	28.8	26.1
	136.6	130.2
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 ^{附註(3)}	227.7	221.4

附註

(1)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於期初	81,949	93,956
市場流入總額	44,910	81,942
贖回額	(42,327)	(84,397)
市場及其他變動	4,236	(9,552)
於期末*	88,768	81,949

* 上述變動分析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與亞洲貨幣市場基金相關的 118.48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95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的投資流量包括瀚亞貨幣市場基金流入總額 337.4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610.63 億美元）及流入淨額 7.27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全年度：流出淨額(8.69)億美元）。

(2)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於期初	9,235	11,529
流量淨額	(7,116)	(765)
市場及其他變動	237	(1,529)
於期末	2,356	9,235

(3) 按資產類別劃分的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基金		諮詢基金		總計		總計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股票	48.0	24%	1.3	5%	49.3	22%	45.5	21%
固定收益	39.1	20%	3.2	11%	42.3	18%	47.9	22%
多元資產	96.7	49%	24.3	84%	121.0	53%	114.1	51%
另類基金	2.1	1%	-	-	2.1	1%	2.2	1%
貨幣市場基金	13.0	6%	-	-	13.0	6%	11.7	5%
基金總額	198.9	100%	28.8	100%	227.7	100%	221.4	100%

* 有關資產類別的呈列方式已予變更，以更好地反映瀚亞管理層的觀點及向客戶銷售及推銷產品的方式。多元資產基金包括債券、股票及其他投資的組合。比較數字已按可比較基準編製予以重列。

I(iii) 本集團管理基金

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而言，代表第三方管理的基金並無於資產負債表列賬。然而，該等基金亦是一項帶動盈利的驅動因素。因此，保誠分析每個期間的管理基金變動，主要針對本集團外部的管理基金和主要由本集團旗下保險業務所持有的管理基金。下表分析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中持有的基金以及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管理的外部基金。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質匯率 十億美元
內部基金	173.9	166.3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分析見上文附註 I(ii)）	91.1	91.2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 ^{附註}	265.0	257.5

附註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包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十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質匯率 十億美元
資產負債表上持有的投資總額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1	149.9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	91.1	91.2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持有的內部管理基金（不包括歸屬於合併集體投資計劃外部單位持有人的資產）及其他調整	18.8	16.4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	265.0	257.5

*包括資產負債表所列示的「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I(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闡述中央管理集團控股公司的現金及短期投資變動，並有別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現金流量報表，後者包括期內所有現金流量（包括與保單持有人及股東資金有關的現金流量）。因此，控股公司現金流量更能說明本集團的中央流動資金情況。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 ^{附註(1)}	1,024	1,009	1,304
已付利息淨額 ^{附註(2)}	(40)	(117)	(204)
企業開支 ^{附註(3)}	(155)	(124)	(232)
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	(160)	(220)	(220)
中央流出總額	(355)	(461)	(656)
未扣除股息及其他變動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669	548	648
已付股息	(361)	(320)	(474)
已扣除股息但未扣除其他變動的營運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308	228	174
其他變動			
發行及贖回債務	(371)	(1,729)	(1,729)
其他企業業務 ^{附註(4)}	282	159	248
其他變動總額	(89)	(1,570)	(1,481)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變動淨額	219	(1,342)	(1,307)
期初現金及短期投資 ^{附註(5)}	3,057	3,572	3,572
匯兌變動	38	(87)	(113)
包括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其他集中管理實體的金額 ^{附註(6)}	-	-	905
期末現金及短期投資	3,314	2,143	3,057

附註

- (1)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包括股息及其他轉撥（扣除注資），反映盈利和賺取的資本。
- (2)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定義更新後，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利息及投資收入增加（主要來自納入經更新定義的結餘），加上利息付款減少，導致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已付利息淨額較上一期間減少。
- (3) 包括期內支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及重組成本。
- (4) 來自其他企業業務的現金流入為 2.82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1.59 億美元及二零二二年全年度：2.48 億美元），主要與出售 Jackson 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及來自 Jackson 的股息有關。
- (5) 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不包括本集團商業票據計劃的所得款項。
- (6)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本集團倫敦辦事處及亞洲區域辦事處合併為單一集團總部，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該項經更新釋義涵蓋中央控股及服務公司所持的全部現金及短期投資，包括早前按地區基準管理的金額。該等結餘現由本集團司庫職能部門集中管理。該項優化令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增加 9 億美元。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負債表中所持未分配至分部（中央營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元	百萬元
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營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C1}	2,752	1,809
減：來自商業票據的金額	(529)	(501)
加：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營運的信貸機構存款	1,091	1,749
現金及短期投資	3,314	3,057

I(v) 新業務附表

附表格式與應用於過往報告期間的保險及投資產品的區分相符。保險產品指為當地監管匯報目的而被分類為保險業務合約的產品。新造保單保費反映承保業務相關的保費，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產生的保費。期繳保費產品乃按年化基準呈列。

保險產品詳情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被分類為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的貢獻。有關產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被描述為投資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主要為單位相連業務及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投資合約及在保險業務中承保的類似合約。

表中所指管理基金的投資產品乃單位信託基金、互惠基金及類似的零售基金管理安排。誠如前段所述，此等產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被分類為投資合約的保險產品並無關聯，但類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及計量原則適用於此類業務的獲得成本及手續費。

年度保費等值及新業務利潤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補充附註 6 所載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釐定。釐定於保單開始期間承保的新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價值時，已按當地法定基準申報所載分期繳款及整付保費業務的相同基準將保費列入預測現金流量。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作約整計算。

附表 A 保險新業務（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整付保費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 二三年	二零 二二年	+/(-) %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 份額）	397	858	(54)%	355	421	(16)%	394	507	(22)%	1,481	2,119	(30)%
香港	116	656	(82)%	1,015	162	527%	1,027	227	352%	5,364	1,774	202%
印尼	132	120	10%	137	98	40%	150	110	36%	629	442	42%
馬來西亞	46	45	2%	180	168	7%	185	172	8%	915	845	8%
新加坡	535	1,715	(69)%	332	219	52%	386	390	(1)%	2,441	3,184	(23)%
增長市場：												
非洲	4	4	-	84	75	12%	85	76	12%	170	151	13%
柬埔寨	1	-	-	9	7	29%	9	7	29%	38	30	27%
印度（保誠的 22% 份額）	130	135	(4)%	115	106	8%	128	120	7%	619	609	2%
老撾	-	-	-	-	-	-	-	-	-	1	-	-
緬甸	-	-	-	3	1	200%	3	1	200%	8	4	100%
菲律賓	38	36	6%	90	84	7%	94	87	8%	331	297	11%
台灣	54	86	(37)%	335	271	24%	339	281	21%	1,254	994	26%
泰國	71	72	(1)%	111	92	21%	118	99	19%	470	394	19%
越南	8	66	(88)%	108	130	(17)%	109	136	(20)%	709	885	(20)%
保險業務總計	1,532	3,793	(60)%	2,874	1,834	57%	3,027	2,213	37%	14,430	11,728	23%

固定匯率	整付保費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 二三年	二零 二二年	+/(-) %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 份額）	397	802	(50)%	355	394	(10)%	394	474	(17)%	1,481	1,982	(25)%
香港	116	655	(82)%	1,015	161	530%	1,027	227	352%	5,364	1,771	203%
印尼	132	115	15%	137	95	44%	150	106	42%	629	424	48%
馬來西亞	46	43	7%	180	161	12%	185	165	12%	915	809	13%
新加坡	535	1,752	(69)%	332	223	49%	386	398	(3)%	2,441	3,253	(25)%
增長市場：												
非洲	4	3	33%	84	65	29%	85	65	31%	170	131	30%
柬埔寨	1	-	-	9	7	29%	9	7	29%	38	30	27%
印度（保誠的 22% 份額）	130	126	3%	115	98	17%	128	111	15%	619	564	10%
老撾	-	-	-	-	-	-	-	-	-	1	-	-
緬甸	-	-	-	3	1	200%	3	1	200%	8	3	167%
菲律賓	38	34	12%	90	79	14%	94	83	13%	331	281	18%
台灣	54	82	(34)%	335	256	31%	339	264	28%	1,254	935	34%
泰國	71	71	-	111	91	22%	118	98	20%	470	389	21%
越南	8	64	(88)%	108	126	(14)%	109	133	(18)%	709	863	(18)%
保險業務總計	1,532	3,747	(59)%	2,874	1,757	64%	3,027	2,132	42%	14,430	11,435	26%

附表 B 保險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年度保費等值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實質匯率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507	377	474	385	394
香港	227	295	227	295	1,027
印尼	110	137	106	137	150
馬來西亞	172	187	165	190	185
新加坡	390	380	398	397	386
增長市場：					
非洲	76	73	65	71	85
柬埔寨	7	11	7	11	9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120	103	111	102	128
老撾	—	—	—	—	—
緬甸	1	2	1	2	3
菲律賓	87	95	83	97	94
台灣	281	222	264	225	339
泰國	99	136	98	143	118
越南	136	162	133	164	109
保險業務總計	2,213	2,180	2,132	2,219	3,027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實質匯率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2,119	1,402	1,982	1,439	1,481
香港	1,774	1,521	1,771	1,507	5,364
印尼	442	598	424	603	629
馬來西亞	845	1,034	809	1,045	915
新加坡	3,184	2,907	3,253	3,033	2,441
增長市場：					
非洲	151	157	131	150	170
柬埔寨	30	39	30	39	38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609	539	564	533	619
老撾	—	1	—	1	1
緬甸	4	2	3	3	8
菲律賓	297	318	281	326	331
台灣	994	841	935	855	1,254
泰國	394	538	389	567	470
越南	885	781	863	795	709
保險業務總計	11,728	10,678	11,435	10,896	14,430

附註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的比較業績均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呈列。下半年度的金額按年初至今平均匯率呈列（包括就上半年度與年初至今之間的平均匯率變動重新換算上半年度業績的影響）。

附表 C 保險新業務利潤及利潤率（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二零二二年 實質匯率		二零二二年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實質匯率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上半年度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217	387	203	376	171
香港	211	384	211	384	670
印尼	52	125	50	124	61
馬來西亞	70	159	66	157	73
新加坡	244	499	249	515	198
增長市場及其他	304	630	290	619	316
保險業務總計	1,098	2,184	1,069	2,175	1,489
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佔年度保費等值百分比）					
中信保誠人壽	43%	44%	43%	44%	43%
香港	93%	74%	93%	74%	65%
印尼	47%	51%	47%	51%	41%
馬來西亞	41%	44%	40%	44%	39%
新加坡	63%	65%	63%	65%	51%
增長市場及其他	38%	39%	38%	39%	36%
保險業務總計	50%	50%	50%	50%	49%
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佔新造保單保費現值百分比）					
中信保誠人壽	10%	11%	10%	11%	12%
香港	12%	12%	12%	12%	12%
印尼	12%	12%	12%	12%	10%
馬來西亞	8%	8%	8%	8%	8%
新加坡	8%	8%	8%	8%	8%
增長市場及其他	9%	10%	9%	10%	9%
保險業務總計	9%	10%	9%	10%	10%

附表 D 投資流量及管理基金（實質匯率）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瀚亞：			
第三方零售：			
期初管理基金	68,516	58,407	60,143
流量淨額：			
— 流入總額	11,050	8,504	10,776
— 贖回額	(12,808)	(8,520)	(8,736)
	(1,758)	(16)	2,040
其他變動	(8,351)	1,752	3,060
期末管理基金	58,407	60,143	65,243
第三方機構：			
期初管理基金	13,192	10,988	11,311
流量淨額：			
— 流入總額	561	763	392
— 贖回額	(589)	(547)	(575)
	(28)	216	(183)
其他變動	(2,176)	107	550
期末管理基金	10,988	11,311	11,678
第三方期末管理基金總計（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持有的基金）	69,395	71,454	76,921

附註

於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產品流量按保誠於香港強積金業務中的 36%權益列賬。

II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保誠採用替代業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作出更適切的說明。本節載列有關各項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闡釋，以及與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結餘的對賬。

II(i) 經調整經營溢利與稅前利潤的對賬

經調整經營溢利代表業務的經營表現。該計量基準將經調整經營溢利與期內總利潤或虧損其他組成部分區分，包括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及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有關如何釐定經調整經營溢利，更多詳情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2。與稅後利潤的完整對賬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II(ii) 經調整股東權益

於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後，本集團引入一項名為「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指標，其計算方法是將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預期未來利潤（合約服務邊際）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相加。管理層認為這是一項有效的指標，可提供對常用於估值的內含價值框架的對賬。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指標與經調整股東權益的主要差異在於經濟數據（如附註 II(viii)所述）。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財務報表中呈報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159	16,731
加：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並扣除再保險）*	20,820	19,989
撇除：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再保險合約所附帶的合約服務邊際資產*	1,305	1,295
減：對上述各項的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2,839)	(2,804)
經調整股東權益	36,445	35,211

* 有關結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份額的區分，見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1。

II(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該指標按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除以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計算。

本集團經調整經營溢利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的對賬詳情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年度化利潤為半年度利潤乘以二。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百萬美元
經調整經營溢利	1,462	2,722
經調整經營溢利稅項	(221)	(539)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調整經營溢利	(3)	(11)
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1,238	2,172
期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731	18,936
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159	16,731
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945	17,834
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	15%	12%

II(iv) 每股股份的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乃按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除以期末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末已發行股份數目（百萬股）	2,753	2,750
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17,159	16,731
每股股份的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美分）	623 美分	608 美分
期末經調整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36,445	35,211
每股股份的集團經調整股東權益（美分）	1,324 美分	1,280 美分

II(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的計算方法

成本／收入比率按經營開支（就佣金及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作出調整）除以經營收入（就佣金、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及業績表現相關費用作出調整）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	257	271	51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收入	158	149	303
佣金及其他	(62)	(84)	(155)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2)	(4)	(1)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附註}	351	332	66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費用	185	205	39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開支	62	63	117
佣金及其他	(62)	(84)	(155)
經營開支	185	184	360
成本／收入比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開支／經營收入）	53%	55%	55%

附註

瀚亞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及費用分別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的「其他收入」及「非保險開支」內。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的簡明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

II(vi) 保費

新業務銷售額列示於報告期間內所進行而可能為股東賺取利潤的交易的指示性交易量計量。本集團呈報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作為期內已出售新保單的衡量指標，其按所有保險產品於期內的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計算，包括指定為投資合約且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的合約保費。整付保費的十分之一用於將保單保費標準化為期繳年度付款等值。在保險業內，該衡量指標通常用於比較壽險公司於一段期間內新承保業務的金額，尤其是在銷售額包括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業務的情況下。

續保或期繳保費指就期繳保費產品支付的後續保費。已賺毛保費是根據先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基準定義的保費衡量指標，反映年內售出的新業務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以及過往年度售出的業務續保保費的總和，但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類為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保單保費，該等保單保費按保證金入賬。已賺毛保費不再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呈列的指標，亦不能直接與主要報表對賬。本集團認為，續保保費及已賺毛保費是本集團期內業務量及增長的有效衡量指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已賺毛保費	10,961	12,241	23,344
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已賺毛保費	2,090	2,368	4,439
集團總計（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3,051	14,609	27,783
續保保費	8,922	9,288	18,675
年度保費等值	3,027	2,213	4,393
壽險加權保費收入	11,949	11,501	23,068

II(vii)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百萬元	百萬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	1,489	1,098	2,184
經濟及其他 ^{附註(1)}	(411)	(181)	(424)
新附加契約銷售 ^{附註(2)}	(42)	(51)	(6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相關稅項 ^{附註(3)}	160	191	37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	1,196	1,057	2,064

附註

(1) 歐洲內含價值按「現實世界」的經濟假設計算，該等假設基於所持實際資產的預期回報，並在風險貼現率中就風險計提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採用「風險中性」經濟假設，即假設資產可盈利且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加流動性溢價貼現（如適用）。兩種衡量指標皆會在每個期末按當前利率更新該等假設。

- (2)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現有合約附帶的額外或新附加契約、產品升級及額外投資所產生的新業務利潤呈報為當期新業務利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來自有關附加契約銷售和升級的新業務利潤須作為現有合約的經驗差處理。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未扣除稅項，而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已扣除稅項。因此，重新增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相關稅項。表中呈列的所有其他對賬項目均已扣除相關稅項。

II(viii)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對賬

下表載列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於期末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43,704	42,184
非市場風險撥備調整：		
撇除：歐洲內含價值中的非市場風險撥備 ^{附註(1)}	2,972	2,760
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風險調整（扣除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附註(2)}	(1,951)	(1,803)
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價值調整 ^{附註(3)}	(389)	(427)
經濟及其他估值差額 ^{附註(4)}	(7,891)	(7,503)
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見附註 II(ii)）	36,445	35,211
撇除：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並扣除再保險）	(20,820)	(19,989)
加：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再保險合約所附帶的合約服務邊際資產	(1,305)	(1,295)
加：對上述各項的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2,839	2,80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159	16,731

附註

- (1) 歐洲內含價值中不可分散的非市場風險撥備包括 50 個基點的基本集團撥備加上於適當時就新興市場風險作出的額外撥備。
- (2) 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份額並扣除再保險。
- (3) 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按公允價值列賬，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攤銷成本持有。
- (4) 歐洲內含價值按「現實世界」的經濟假設計算，該等假設基於所持實際資產的預期回報，並在風險貼現率中就風險計提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採用「風險中性」經濟假設，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加流動性溢價貼現（如適用）。其他估值差額包括合約邊界及數額不大的非歸屬費用。

II(ix) 內含價值回報的計算方法

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乃按期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佔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的百分比計算。年度化利潤為半年度利潤乘以二。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期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2,155	1,806	3,952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營溢利	(11)	(10)	(29)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2,144	1,796	3,923
期初股東權益	42,184	47,584 ¹	47,584 ¹
期末股東權益	43,704	42,300	42,184
平均股東權益	42,944	44,942	44,884
平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 (%)	10%	8%	9%

¹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股東權益已就提早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而予以調整。

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乃按期內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半年度利潤乘以二）佔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的百分比計算。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1,489	1,098	2,184
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平均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百萬美元）	39,518	41,920	41,866
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 (%)	8%	5%	5%

* 本集團股東應佔新業務利潤（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

平均內含價值乃基於以下保險業務的期初及期末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計算：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上半年度	全年度
期初股東權益	38,857	44,875 ¹	44,875 ¹
期末股東權益	40,179	38,965	38,857
平均股東權益	39,518	41,920	41,866

¹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股東權益已就提早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而予以調整。

風險因素

保誠及其全資以及合營業務的整體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或前景以及保誠股份成交價或受若干風險因素影響。下文所述風險因素不應被視作對所有潛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完整、詳盡及全面的陳述。所提供資料乃截至本文件日期，且所有前瞻性陳述乃按「前瞻性陳述」註明的因素而作出。

保誠風險管理的方針已於本文件「風險回顧」一節中說明。

1. 有關保誠財務狀況的風險

1.1 保誠的業務本質上受市場波動及整體經濟狀況所限，而這些因素均有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全球和各國宏觀經濟狀況及投資環境的不確定性、波動或負面趨勢或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因策略、業務、保險、產品及客戶操守風險增加所導致的不利影響。保誠業務經營所在的宏觀經濟及全球金融市場環境始終存在重大的不確定性和潛在挑戰。例如，儘管整體通脹自二零二二年年中以來在食品及能源價格下跌的推動下有所降低，但核心通脹仍大幅高於央行目標。因此，各央行透過持續加息試圖抑制通脹。預計部分司法權區的利率將進一步提高，而緊縮貨幣政策或引發經濟增長下行壓力。主要新興市場的通脹嚴重程度總體較低，且普遍預計貨幣緊縮力度已見頂。儘管如此，銀行資產負債表及利潤率仍因全球利率上升且衰退風險顯著的經濟環境而承壓。這或導致信貸供應及信貸需求兩端出現回落，進而引發全球信貸條件收緊力度驟增。中國內地方面，經濟復蘇主要受服務業帶動，製造業和進口增長則依舊疲軟，有關當局已因應疲軟跡象推出新的刺激政策。中國內地增長乏力或會拖累整個亞洲地區乃至全球經濟的未來活力。此外，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已演變為地方性流行病，然而其更廣泛的長期影響仍給金融市場波動和全球經濟活動帶來不確定性，同時對銷售和保險經驗構成影響。該等不確定因素或會持續較長時間。轉型為低碳經濟的時間及速度尚不確定且因國家而異，亦可能導致資產估值的不確定性增加、波動加劇或出現負面趨勢及流動性下降（特別是對於碳密集行業），並將對通脹水平產生影響。

全球金融市場亦受多種其他因素造成的不確定性及波動影響。這些因素包括：中國內地、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貨幣及監管政策的實際或預期變動及其對基礎利率、所有資產類別估值及通脹預期的影響、全球或區域經濟增長放緩或負增長（特別是受2019冠狀病毒病封鎖或俄烏衝突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突然爆發影響的國家或地區）及有可能產生擴散影響的特定行業的放緩或惡化（例如美國及歐盟銀行業面臨的挑戰、美國商業地產行業風險加劇以及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乃至更廣泛經濟層面的不利發展）。其他因素包括全球商品及能源價格波動、對若干經濟體償還主權債務能力的擔憂（特別是在央行因應高通脹而持續加息及包括加納主權債務重組在內非洲各國債務高企的背景下）、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及政策相關的不確定性上升（包括俄烏衝突持續、中國內地與美國印度等國的緊張局勢，以及中國內地各行業收緊監管所引致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以及社會政治、氣候和流行病相關事件。這些因素對金融市場及經濟影響的程度可能極難以確定及不可預測，並受政府、政策制訂者及公眾的舉措（包括應對措施的持續時間及成效）影響。

該等因素的不利影響主要透過以下各項呈現：

- 利率變動可能會削弱保誠的資本實力及降低其承保大量新業務的能力。利率上升可能導致單位相連業務的未來手續費的現值及／或意外和健康產品的未來利潤的現值出現變動，進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及／或令本集團的資產價值下降及／或對本集團的管理資產及利潤產生不利影響。利率下跌可能會擴大附帶儲蓄成分的非單位相連產品所包含產品保證的潛在不利影響；降低本集團投資組合產生的投資回報；影響債務證券的估值；及／或導致本集團部分投資面臨因預付款需加快支付及贖回額增加的重新投資風險上升。
- 正如跟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及美國商業地產行業許多發行人所經歷的情況一樣，法人實體的財務實力和靈活性削弱，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投資信貸組合的信貸評級狀況和估值轉差（並從而可能導致本集團或其業務的監管資本要求增加）、信貸違約增加及債務重組以及信貸與流動性息差擴闊，導致已變現及未變現信貸虧損。對公司債務融資金額施加或增加限制的相關法規（例如對債務或負債率施加限制的法規）亦可能會削弱法人實體的財務靈活性。同樣地，本集團投資組合中的證券化資產亦面臨違約風險，並可能因借款人拖延或未能支付本金及到期利息而受到不利影響。倘法人實體的財務實力普遍惡化，則可能需要調整對於政府提供財務援助的能力及意願的任何假設。

- 與保誠進行交易的交易對手（例如銀行、再保險公司、現金管理及風險轉移或對沖交易的交易對手）未能履行承諾，或本集團與該等交易對手進行交易的能力受到法律、監管或聲譽方面的限制，可能會對保誠的財務狀況以及取得或收回到期款項的能力或抵押品的充足性產生負面影響。當有關情況出現時，交易對手的地域或行業信貸集中風險會加劇其帶來的影響。
- 金融工具估值變得更为困難，皆因在若干流動性不足、波動不穩或封閉的市場上釐定金融工具的可變現價值非常主觀。確定該等價值的過程涉及會隨著時間改變的判斷、假設及估計等重要元素。倘本集團須於指定時間內出售其投資，該等市場狀況可能導致本集團以低於預期或記錄的價格出售此等投資。
- 本集團的投資缺乏流動性。本集團持有若干投資，這些投資可能本質上缺乏流動性或有可能快速失去流動性，例如投資基金（包括貨幣市場基金）、私人配售的定息到期證券、按揭貸款、複雜的結構性證券及另類投資。若此等投資須在短期內變現，本集團可能會遇到困難，並可能被迫以低於其原本可變現的價格出售此等投資。
- 若手續費收入與賬戶價值或管理基金的市值相關連，本集團產品的收入會減少。持續通脹壓力可能會推高利率，同時亦可能影響固定收益投資的估值以及令手續費收入減少。
- 流動性不足的情況加劇，包括來自投資及業務的預期現金流入將不足以履行本集團預期的短期及長期保單持有人給付及支付開支責任的風險。流動性不足的情況加劇亦為取得財務資源的能力增添不確定性（在極端情況下甚至會影響市場的運轉），並可能令資金來源隨著估值下跌而減少。這可能發生在無法以可持續成本獲得外部資本、更多的流動資產須持作衍生工具交易下的抵押品或保誠的非流動資金投資受到贖回限制的情況下。此外，保誠的已發行基金亦可能會被大額贖回，雖然這可能不會對本集團的流動性造成直接影響，但可能會令保誠的聲譽受損。相對利率或信貸風險等其他風險而言，流動性不足加劇所造成的潛在影響更不確定。

對於若干附帶儲蓄成分的非單位相連產品，可能無法持有可提供與保單持有人負債相匹配的現金流量的資產。這種情況特別有可能發生在債券市場較不成熟的市場，或保單持有人的負債存續期長於已發行及可在市場上獲得的債券的存續期的市場，以及受規管保費及理賠價值是參考保單發出當時的利率環境而釐定的若干市場。由於負債現金流量的存續期及不確定性，加上缺乏足夠適當存續期的資產，錯配情況因而出現。資產／負債錯配的剩餘風險雖可管理，但不可消除。倘該等市場的利率長時期低於計算保費及理賠價值時所用利率，則或會對保誠的已呈報利潤及其業務單位的償付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業務的部分利潤涉及分紅產品向保單持有人所宣派的紅利，而有關紅利受分紅基金的實際投資回報（大致基於股票、房地產及固定收益證券過往及現時的回報率計算）與提供予保單持有人的最低保證利率之差額影響。特別是在持續低息環境下，利潤可能會減少。

總體而言，金融市場大幅波動或會影響經濟活動、就業及客戶行為的整體水平。因此，保險公司或會遇到較多的索償、欺詐、保單失效、部分提取或退保情況，而部分保單持有人或會選擇延遲甚至停止支付保費，或減少退休計劃供款。對生計的不確定性、生活成本上升及負擔能力出現困難，均可能對保險產品的需求構成不利影響，並導致在符合有關弱勢客戶的監管定義及期望方面面臨更大的監管風險（見風險因素3.8）。此外，交易對手未能履約的情況可能增多。倘情況持續，這種環境長遠而言可能會對保險業造成負面影響，並繼而對保誠的業務、資產負債表和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舉例而言，倘若銀行保險協議的無形資產的可收回價值下降，即可能出現此種情況。與市場波動及整體經濟狀況相關的新挑戰可能會持續出現。舉例而言，倘持續的通脹壓力進一步推高利率水平令本集團競爭對手的產品提供更高水平的保證，可能導致若干具保證的儲蓄產品失效率上升，同時反映消費者對持平於或超過通脹水平的回報的需求。高通脹，加上經濟下滑或衰退，亦可能對負擔能力構成挑戰，對消費者購買保險產品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通脹加劇，導致醫療理賠通脹（其中一項因素是進口醫療物資的價格在當前市況下不斷上漲），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任何前述因素及事件均有可能（個別或共同地）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2 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可能會對經濟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加劇市場波動及增加監管合規風險、導致本集團營運中斷及影響其策略計劃的實施，這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在經營所在的不同市場面臨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有關風險可能包括：

- 政府法規、行政權力、制裁、保護主義或限制性經濟和貿易政策的應用與企業或行業採取的相關措施，會增加特定地區、市場、公司或個人的貿易壁壘或限制貿易、銷售、金融交易或資本、投資、數據或其他知識產權的轉讓；
- 本地法規變更的規模擴大及步伐加快，包括適用於特定行業的變革；
- 更廣泛地採納或實施可能旨在域外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 退出或被逐出現有貿易集團或協議或金融交易系統（包括便利跨境支付者）；
- 實施有利於本地企業的措施，包括修改外資公司的非本地持股上限、根據有關法規及稅務規則差別對待外資企業或透過國際貿易爭端影響外資公司；及
- 要求海外公司透過於本地註冊成立的實體經營業務或對執行或管理委員會的當地代表最少人數作出要求的相關措施。

上述風險可能透過其對全球各地和各國金融市場的宏觀經濟前景及環境的影響而對保誠產生不利影響。保誠亦可能面臨地緣政治衝突引發更高的制裁風險及聲譽風險增加。上述風險亦可能對本集團、其合營企業或共同擁有的業務、銷售及分銷網絡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經營所在的特定市場或地區的經濟、業務、法律及監管環境產生不利影響。對於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的國際活躍集團（包括保誠）而言，有關措施亦可能增加法律及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以及增加某一司法權區與另一司法權區的要求相互抵觸的風險。請參閱下文風險因素4.1。

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亦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抗逆力產生不利影響。地緣政治及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可能引發衝突、民眾騷亂及／或民眾抵抗行為，以及本地及跨境網絡入侵活動增加。此類事件可能會破壞保誠的系統、業務、新業務銷售額及續保、分銷渠道及客戶服務，從而影響其營運抗逆力，並可能導致業務單位對本集團中央現金結餘及利潤的貢獻減少、令盈利能力下降、蒙受財務損失、對客戶造成不利影響及使聲譽受損，同時或會影響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香港既是本集團主要市場，亦是本集團總部職能所在地，倘立法或法規變更，以及地緣政治或政治風險對香港的國際貿易及經濟關係造成不利影響，則有可能會對本集團的銷售、營運及產品分銷構成不利影響。

1.3 作為控股公司，保誠倚賴其附屬公司支付經營開支及派付股息。

本集團的保險及資產管理營運一般經由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進行，並承受本「風險因素」一節其他部分闡述的風險。

作為控股公司，保誠的主要資金來源來自附屬公司的匯款、股東支持資金、自長期資金作出的股東轉撥，以及任何透過發行股票、債券及商業票據籌集的款項。

保誠的若干附屬公司須遵守有關保險、資產管理、外匯及稅務的法律、法規及條例（包括與可分派溢利有關者而令其匯款能力受到限制）。在某些情況下（包括整體市況變動），這會限制保誠向股東派付股息或將若干附屬公司持有的可動用資金用作支付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經營開支的能力。

保誠的任何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重大變動可能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影響。

1.4 保誠的投資組合承受潛在主權債券信貸惡化的風險。

投資主權債券會產生面對地緣政治或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化（包括政府、國家元首或君主變更）、軍事衝突、疫情及相關破壞，以及對有關債券發行人所在市場及主權國信譽造成影響的其他事件的直接或間接影響的風險。投資主權債券涉及不存在於企業發行人債券中的風險。此外，債券發行人或控制償還債務的政府機關可能無法或不願於債務到期時按債務的條款（或以協定的貨幣）償還本金或支付利息，而保誠在被拖欠的情況下追索付款的權利有限。主權債務人按時償還本金及支付利息的意願或能力可能受到各項因素影響，當中包括其現金流量狀況、與中央銀行的關係、外幣準備金的規模及可用性、於付款到期當日是否有足夠可用的外匯、債務負擔相對整體經濟的規模、主權債務人對當地及國際放債人、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衝突的政策，以及主權債務人可能受到的政治限制。

另外，各國政府可透過多種方法，例如央行干預、實行監管控制或徵稅等來令其貨幣匯率貶值，或採取貨幣、財政及其他有類似影響的政策（包括管理其債務負擔），即使在無技術性違約的情況下，前述措施均可對主權債券投資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經濟不確定時期對主權債券市價波動的影響範圍可能大於其他類型發行人的債信責任固有的波動。

此外，假如出現過去曾經於若干情況下發生過的主權債務違約或上文所述的其他事件，其他金融機構亦可能遭受損失或面臨償付能力問題或其他問題，這可能導致保誠面臨本集團投資組合中通過投資而持有該等金融機構的額外風險。公眾對有關金融機構及整個金融業的穩定性及信譽的印象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金融機構之間的交易對手關係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主權國拖欠償債或重組債務或採取政策貶值或以其他方式變更其債務計值貨幣，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1.5 保誠的財務實力及信貸評級如被下調，可能對其競爭地位構成重大影響，並損害其與債權人或交易對手的關係。

市場以保誠的財務實力及信貸評級度量其履行保單持有人責任的能力，這是影響公眾對保誠產品的信心以及競爭力的重要因素。保誠的評級如因盈利能力下降、成本上升、負債增加或其他問題等原因而下調，可能會對其推廣產品、挽留現有保單持有人的能力，以及本集團爭取收購及策略機會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評級下調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包括以可接受水平及定價發行商業票據的能力。保誠可借貸資金的利率受其信貸評級影響，因信貸評級是衡量本集團履行合約責任能力的指標。

此外，評級機構所用方法和準則的轉變可能會導致評級下調，而有關評級下調並不反映整體經濟狀況或保誠的財務狀況的轉變。

此外，任何有關評級下調均有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保誠無法預測評級機構可能採取的行動，或保誠因應評級機構的任何有關行動而可能採取的行動，這可能會對其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任何評級下調，可能會對保誠的財務靈活性、依據交易或與之相關的抵押要求及管理市場風險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因其融資活動而產生的利率或其他成本或會因此而有所上升。信貸評級下調亦有可能影響公眾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並可能對其推廣產品、挽留現有保單持有人或吸引新保單持有人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1.6 由於業務在地域上的分散性，保誠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

由於保誠業務在地域上的分散性，保誠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保誠的業務一般以當地貨幣計值承保保單及投資資產，但保誠亦在部分市場以非當地貨幣（主要是美元）計值承保保單及投資資產。儘管此做法限制了匯率波動對當地經營業績的影響，惟將業績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時會令保誠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波動。該風險現時並無另作管理。本集團以美元呈列其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仍有若干實體的業績並非以美元計值或與美元掛鈎，亦有若干實體訂立以非美元貨幣進行的交易。保誠須承受換算該等實體的業績及非美元交易而產生的匯率波動風險以及港元維持與美元掛鈎的風險。當來自業務的以非美元計值的盈餘用於支持集團資金或股東利益（例如匯款）時，本集團可能會在其認為符合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對貨幣風險進行對沖。保誠亦面臨用於管理貨幣風險的貨幣掉期及其他衍生工具所產生的剩餘風險影響。

2. 與可持續發展和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相關的風險

2.1 未能有效地了解及應對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相關的風險，或會對保誠長期策略的成功實施造成不利影響。

若未能妥善管理下述與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相關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的聲譽及品牌、其吸引及挽留客戶和員工的能力，乃至其經營業績及策略的實施和長期財務成功，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從而使本集團難以履行環境、社會及管治承諾並削弱其可持續發展的資質水平。

(a) 環境風險

環境問題（尤其是與氣候變化相關者及其社會和經濟影響，惟亦包括與生物多樣性及自然環境退化相關者）對保誠的可持續發展構成長期風險，並可能影響其客戶及其他持份者。

保誠著眼於長期投資，因此面臨氣候變化風險的潛在長期影響，包括向低碳經濟轉型風險、實質風險、聲譽風險及股東、客戶或第三方訴訟風險帶來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隨著全球經濟向低碳轉型，碳密集型公司的金融資產重新定價可能會對投資估值及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並有可能導致若干資產行業面臨成本大幅上升及市場對其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下降。轉型的速度，以及轉型有序進行及管理的程度將受到公共政策、科技及市場或投資者情緒的變化等因素的影響。該等因素對投資估值的潛在影響亦可能產生更廣泛的經濟影響，進而可能不利地影響客戶及其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與氣候變化影響相關的直接實質風險，加上向低碳經濟轉型的潛在經濟影響，可能對保誠經營及投資所在的亞洲及非洲市場產生不成比例的影響。本集團的持份者日益期望及／或依賴本集團基於對相關市場及公司層面轉型計劃的理解，支持有序、共融及可持續的轉型，同時將該等市場中的經濟、業務、社區及客戶所受到的影響納入考慮。

本集團能否充分了解並妥善應對轉型風險、實現對外減碳承諾以及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現有或新的以可持續發展或氣候為導向的投資策略及產品中，這些可能會因本集團所投資的被投資公司資產的碳風險、轉型計劃相關數據不足或不可靠或未能按計劃撤資而受到限制。氣候變化的直接實質影響（包括由短期事件驅動的（立即性）實質風險及與長期氣候規律轉變相關者（長期性實質風險））可能會在本集團所承保及提供保險產品的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評估以及相關理賠狀況中成為日益重要的因素。保誠或其主要第三方經營所在市場的有關短期及長期環境變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抗逆力及其客戶造成不利影響，有關影響可能透過境內及境外的遷移或失所而發生。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市場推行全球標準以及可持續發展及氣候相關法規的步伐及規模、對履行現有及新增撤出或限制若干行業投資、參與及報告承諾的需求，以及對外部核證報告的需求可能帶來合規、營運、披露及訴訟風險，而採用一致的風險管理方法需要跨司法權區協作，可能會增加上述風險。推出以可持續發展為主題的基金或產品，或是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現有產品的投資流程（的方法）可能會增加與本集團委任資產管理公司對客戶及投資者的信託責任感知履行有關的風險，並可能令監管合規風險、客戶行為風險、產品披露風險及訴訟風險增加。保誠自願加入或參與行業組織及團體或其計劃，或會令持份者更期望本集團與其公開立場或目標相符或一致。倘相關行業組織或其計劃所宣稱的立場或目標持續演變，或司法權區解讀其目標會給市場或消費者產生不利影響（包括與反壟斷法出現明顯衝突等情況），則本集團的聲譽及訴訟風險其後或會增加。請參閱風險因素 4.1，了解更多關於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監管及監督發展的詳情及其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

若未能了解、管理這些氣候相關風險及提高透明度，則可能會增加對保誠及其持份者的不利影響。

(b) 社會風險

若未能顧及本集團的客戶及員工以及本集團或其第三方經營所在的社區的權利、多元化、福祉、不斷變化的需求、人權及利益，可能會產生對保誠構成影響的社會風險。發達市場及本集團所在市場因疫情而加劇的感知或實際不平等問題及收入差距均可能會進一步侵蝕本集團各市場的社會凝聚力，從而可能會增加保誠的營運及中斷風險，並影響本集團實施透過開發實惠便捷產品來滿足有關各市場民眾需求的策略。氣候變化的直接實質影響、自然環境的惡化及全球經濟向低碳轉型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中社會經濟地位較低的群體的生計的穩定性和健康造成不成比例的影響。保誠在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而這些司法權區的當地文化及考量因素各有不同，特別容易受到氣候變化的影響，因此，保誠面臨的上述風險會有所增加。

不斷演變的社會規範以及與公共衛生趨勢（例如肥胖率上升及精神健康惡化）及人口結構變化（例如人口城市化及老齡化）以及氣候相關發展等因素導致的遷徙相關的新興人口風險可能會影響客戶的生活方式，並因此可能會對本集團保險產品的理賠水平產生影響。

作為一家提供保險及投資服務的公司，本集團日益重視透過運用數碼服務、技術及分銷方法打造對客戶而言更加便捷的產品。因此，保誠可存取龐大的客戶個人資料（包括與個人健康有關的資料），且其藉助複雜工具、機器學習及人工智能技術分析和解讀有關資料的能力日漸增強。因此，本集團面臨更大的技術風險以及濫用客戶資料或違反保密行為相關的監管、道德及聲譽風險。該等風險於風險因素3.5闡述。產品、服務及流程日趨數碼化，亦可能帶來新的及無法預測的監管要求及持份者期望，包括關於本集團在此次轉型過程中如何提供客戶所需的支援。

若未能根據《世界人權宣言》和國際勞工組織的核心勞工標準的原則為本集團僱員營造一個共融、多元化及開放的環境，或會影響吸引及／或挽留僱員的能力並增加潛在的聲譽風險。本集團第三方供應鏈及被投資公司內部涉及的勞工標準、尊重人權及現代奴役等主題的業務實踐，亦令本集團面臨潛在的聲譽風險。

(c) 管治

若未能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可能會對本集團及其客戶及僱員產生不利影響，並增加本集團作出不良決策及對主要風險監察及管理不力的風險。若主要管治委員會缺乏足夠的獨立性、其成員缺乏多元化、技能或經驗，或沒有明確（或充分）的監督責任和授權，則有可能衍生管治不善的問題。薪酬監督不力，亦會增加高級管理層行為表現不佳的風險。

保誠在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並設有一個集團及附屬公司管治架構，這可能會進一步增加有關考慮因素的複雜性。與並無直接全面控制權的合營企業或合夥企業合作，以及聘用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會增加保誠因管治不足而產生的聲譽風險的可能性。

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可能會直接或間接影響保誠的業務及策略實施。有關策略著重讓客戶有更多及更加共融的機會獲取良好的健康及財務保障，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氣候變化對人類的影響，以及與其廣大的持份者（包括客戶、機構投資者、僱員及供應商，乃至政策制定者、監管機構、行業組織及當地社區）共同構建人力及社會資本。本集團如未能在當地業務及營運、承保及投資活動中公開透明地貫徹實施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以及實施及秉持負責任的業務實踐，則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這亦或會對集團持份者產生消極影響。這些持份者對於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期望、關切及目標在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市場內及各市場之間可能不盡相同。在其投資活動中，保誠的持份者日益期望及依賴負責任的投資方式，以體現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如何有效地納入投資決策、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以及信託及管理職責表現。作為資產擁有人及資產管理人，有關職責包括根據內部既定程序及外部承諾，有效執行與被投資公司有關的排除、投票及積極參與決策。持份者對支持有關職責的活動的透明度及披露要求和期望日益增加，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的披露風險，包括與潛在誇大或錯誤陳述本集團業務活動、產品及服務（如漂綠）的正面環境或社會影響有關的風險。

3. 有關保誠業務活動及行業的風險

3.1 實施大規模轉型（包括複雜的策略舉措）會帶來重大設計及執行風險，並可能會影響保誠的營運能力及實力。倘有關舉措未能達成其目標，或會對本集團及其策略實施造成不利影響。

為實施其業務增長策略、切合客戶所需、改善客戶體驗、加強營運抗逆力、符合監管和行業規定及維持市場競爭優勢，保誠會不時根據需要對其業務進行企業重組、轉型計劃及收購／出售。該等變革舉措大部分相當複雜、相互關聯及／或涉及廣泛的層面，並包括透過營運模型變動提高業務效率，提升本集團的數碼化能力，擴大策略夥伴關係及由行業和監管推動的變革。這些舉措若產生計劃外成本、延遲實施或未能全部達成其目標，則可能對保誠的業務、僱員、客戶、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領導層變更及業務和營運模式的變動會給僱員帶來更大的不確定性，這亦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能力及實施策略的能力。實行轉型舉措亦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不利的影響，例如對本集團的僱員、營運能力構成額外約束以及削弱本集團的控制環境。實施與本集團經修訂策略、控制環境轉型、重大會計準則變動（例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本集團主要業務其他法規變更（例如與印尼業務代理人轉型相關者）相關的舉措可能會增加上述風險。有關此等法規變更的風險於下文風險因素4.1闡述。

業務的技術變革日新月異，本集團未必能夠預測變革可能帶來的所有意外後果。人工智能等創新技術為保誠帶來潛在的額外監管、資訊安全、私隱、經營、道德及操守風險，倘管理不善，可能會導致客戶損失及聲譽受損。

3.2 保誠的業務現時在人口趨勢不斷快速轉變且競爭劇烈的環境下進行。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取決於管理層應對此等壓力及趨勢的能力。

金融服務市場競爭激烈，有多個因素影響保誠的產品銷售能力及盈利能力，包括所提供的價格及收益率、財務實力及評級、產品種類及質素、實施及遵守法規變更的能力、監管處罰的實施、品牌實力及知名度、投資管理表現和基金管理趨勢、過往分紅水平、應對人口趨勢不斷轉變的能力、客戶對個別儲蓄產品的喜好（可能受更廣泛的經濟壓力的影響）及技術進步。在部分市場，保誠面對更大型、財務資源更充裕或市場佔有率更高、提供產品範圍更廣泛或紅利率更高的競爭者。此外，爭取才華技能兼備的僱員、保險代理人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激烈競爭或會限制保誠業務按計劃速度增長或以其他方式實施策略的潛力。技術進步，包括能提升收集大量客戶健康數據能力的技術，以及用於數據分析和解讀研究的技術和工具的發展（如人工智能及機器學習），可能會導致本集團面臨來自保險業內及業外的競爭加劇，以及因無法吸引或挽留人才而可能面臨更高的競爭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競爭者包括全球壽險公司、區域保險公司及跨國資產管理公司。在大部分市場，當地公司亦有相當高的市場佔有率。

保誠相信，由於客戶需求、數碼化及其他技術進步（包括新分銷渠道的出現及成熟化）、對規模經濟的需求，加上合併、監管行動及其他因素的間接影響，各地區的競爭會更加激烈。保誠賺取合適回報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預測及適當應對競爭壓力的能力。這包括在拓展新分銷渠道的市場上管理對本集團現有銷售及分銷安排（例如銀行保險安排）的商業價值的潛在不利影響。

倘若應對不當，或會對保誠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甚至限制保誠在其經營所在市場的新業務能力，這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3.3 保誠及其重要外判合作夥伴業務固有營運風險上的不利經驗可能干擾其業務運作並對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負面影響。

保誠的所有業務均存在營運風險，包括因內部程序不足或失效、系統或人為錯誤、欺詐、自然或人為災難事件（例如自然災害、流行病、網絡攻擊、恐怖主義行為、民眾騷亂及其他災難）或其他外來事件影響產生損失的風險。這些風險亦可能透過其合作夥伴對保誠產生不利影響。保誠依賴若干銀行保險、產品分銷、外判（包括但不限於外部技術、數據託管及付款）及服務合作夥伴的表現及營運，其中包括後勤辦公室支援職能部門，例如科技基建、開發及支援以及面向客戶的營運及服務（例如產品分銷及服務（包括透過數碼渠道）及投資營運）等相關部門。由於保誠依賴有關合作夥伴穩健的營運表現，故而使其面臨有關合作夥伴所提供的營運及服務中斷或失效的風險。再者，保誠在廣泛及不斷演變的法律及監管環境中經營，亦增加其業務程序及控制的管治及營運複雜性。

一旦遭遇該等風險，保誠的系統、營運、新業務銷售額及續保、分銷渠道以及客戶服務可能會受到影響，從而影響保誠的營運抗逆力及履行必要業務職能的能力，或導致機密或專有資料遺失。有關風險及任何行政系統（例如與保單持有人記錄相關者）或精算準備金程序的不足，亦可能導致開支增加，以及法律及監管處罰、盈利能力下降、財務損失及客戶操守風險影響，並可能損害保誠的聲譽以及與客戶及商業夥伴的關係。若未能充分監督服務合作夥伴（或其科技及營運系統和程序），可能會令保誠的服務質素嚴重下跌或對其業務營運及客戶服務造成嚴重影響，甚至可能會導致聲譽或操守風險，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保誠的業務需要為眾多不同產品處理大量交易。其在執行一系列營運職能的過程中，採用複雜且相互關聯的科技及財務系統、模型，以及以用戶為中心的應用程式。有關職能包括計算監管或內部資本要求、對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以及利用人工智能及數碼應用程式獲取新業務。許多此類工具構成保誠資訊及決策框架的一部分，而在核心業務活動、決策及報告中使用錯誤或不當的工具，可能會造成不利影響，從而衍生風險。此等工具如出現任何錯誤或限制或使用不當，均有可能導致監管違規、決策不當、財務損失、客戶損失、外部報告不準確或聲譽受損。本集團有相當一部分業務屬長期性質，亦意味著將長時期妥善保留準確記錄。

本集團核心業務活動的表現及是否能夠持續向客戶提供服務，非常倚賴具抗逆力的資訊科技應用程式、基建及安全架構設計、數據管治及管理以及其他營運系統、人員、控制及成熟程序，並因此需要在這些方面作出重大投資。在發生大規模破壞性事件或重大變革的期間，或由於其他因素（包括欠缺技能熟練／富有經驗的人員）而影響營運表現時，保誠及／或其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有關系統及程序的抗逆力及營運效能或會受到不利影響。特別是，保誠及其業務夥伴越來越多地採用新興技術工具及數碼化服務，又或者與具備這些能力的第三方建立策略合作關係。自動化的客戶分銷渠道及服務可提升提供無間斷服務的關鍵能力。若未能妥善管治及管理新興技術與日俱增的營運風險，則保誠的聲譽及品牌、經營業績、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乃至其競爭力及長期財務成功，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保誠的科技、合規及其他營運系統、模型和程序包含了專為管理及減輕與其活動有關的營運及模型風險而設的有力管治及控制措施，但無法完全保證有關系統及程序對破壞的抗逆力，亦不能完全保證管治及控制一直有效。由於人為失誤或其他原因，營運及模型風險事件確實會不時發生，且並無系統或程序可完全防止此類事件的出現。保誠的舊有系統及其他科技系統、數據和程序與一般營運系統和程序一樣，亦可能會發生故障或遭到入侵／數據外洩。

3.4 保誠科技系統若遭企圖接入或破壞，以及個人資料丟失或不當使用，或導致保誠失去客戶及僱員的信賴及聲譽受損，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保誠及其業務夥伴面臨科技系統可用性、保密性及完整性或（公司及客戶）數據的完整性及安全性遭個人（包括保誠或其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僱員、外判商或代表等關連人士及非關連人士）或團體有意或無意破壞或損害的風險日漸增加，包括勒索軟件（限制保誠存取數據以索取贖金以及若未支付贖金時洩露數據並威脅公開披露保誠數據的惡意軟件）及非針對特定目標但手法高超的自動攻擊造成的破壞。於該等風險成為現實的情況下，可能導致主要業務中斷、難以恢復重要數據或服務或損害資產，從而可能導致保誠失去客戶及僱員的信賴、聲譽受損及直接或間接財務損失。於二零二二年，在俄烏衝突升級的同時，有報道顯示網絡威脅及攻擊事件亦大幅增加。網絡安全威脅繼續在全球各地複雜演變，可能會造成重大影響。由於保誠不斷增加現有市場及新進市場業務規模，而且客戶越來越傾向於透過互聯網及社交媒體與保險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進行交流，加上保誠的品牌知名度提高，且採用本集團數碼平台的人數日益增加，亦會增加保誠被網絡罪犯視為犯罪目標的可能性。勒索軟件活動的頻率有所增加，對金融服務行業的威脅日益增加，近期對金融服務公司的攻擊亦廣受公眾關注。

市場對保誠及其業務夥伴的要求及期望越來越高，不但要保證客戶、股東及僱員資料安全，還要確保其持續準確並以透明、恰當及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資料，包括於應用自動化程序時確保作出合適決策。隨著保誠及其業務合作夥伴在業務營運中越來越多地採用數碼科技，本集團所產生的數據為我們提供機遇，可在增強與客戶溝通的同時，繼續履行保護客戶個人數據安全的責任。保誠遵循數據最小化及「私隱保護設計」原則，確保本集團僅出於計劃目的收集和使用的數據，數據保存時間不會超出必要時限，同時私隱要素在本集團數據流程的開始及整個過程中均得到重視。處理客戶數據受集團資訊安全政策、集團私隱政策及集團數據政策等具體政策及框架規管。倘若未能遵守這些政策，可能會招致監管審查及處罰以及對客戶及第三方合作夥伴不利，且本集團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乃至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發展雲端基礎設施及使用數碼化分銷和服務渠道（能夠以更大的規模及更快的速度向個人收集範圍更廣泛的個人及健康相關數據），以及使用複雜工具、機器學習及人工智能技術以處理、分析及詮釋有關數據，則可能會增加本集團無法滿足上述要求及期望的風險。對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新興技術的使用增加，亦可能會產生新的及現時無法預測的監管、聲譽及營運問題，故須謹慎考慮及設立防護機制以確保使用安全。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的監管進展繼續在全球範圍內推進。二零二三年，數據私隱的熱度持續上升，亞洲監管機構推出新的數據私隱法律或完善現有法律（例如越南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推出全新資料保護法，南韓則全面修訂數據私隱法）。相關進展可能會增加該領域有關規定及責任的複雜性，尤其是當有關進展包括國家安全限制或施加與其他司法權區相異及／或抵觸的規定時。該等風險亦會擴大違反監管規定或資訊科技系統或數據遭受重大入侵（包括在保誠合營企業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身上發生時）對保誠造成的財務及聲譽影響。作為一家全球機構，國際之間的數據傳輸或會令本集團的監管風險增加。

保誠曾經並可能繼續面對電腦病毒、非法存取及網絡安全攻擊帶來的潛在危害，例如「拒絕服務」攻擊、網絡釣魚及破壞性軟件活動。儘管設有多層安全防護，仍不能保證此等事件不會發生，這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的後續影響。為此，本集團的安全策略包含網絡抗逆力主題，重點關注其回應及從攻擊中恢復的能力，以維護其聲譽及維持客戶信任。

3.5 隨著保誠經營所在的市場及其合作夥伴關係及產品服務不斷發展，保誠旗下數碼平台可能會增加本集團面臨的現有業務風險或帶來新的風險。

保誠旗下數碼平台受到在本「風險因素」一節內所述的多項風險的影響，主要包括以下相關風險：法律及監管合規以及業務操守；執行複雜的變革舉措；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使用模型（包括使用人工智能的模型）及處理個人資料；資訊科技基建及營運的抗逆力及完整性；以及有關管理第三方的風險。本集團現存在的風險均可能會因諸多因素而增加：

- 保誠旗下數碼平台營運所在的現有及規劃中市場的數目，該等市場均各自設有其法律法規及監管監督機構，其應用範圍可能尚不確定或有可能快速變化，或會令監管合規風險增加；
- 在現有及規劃中市場推行計劃數碼平台及服務，可能需要執行錯綜複雜的變革舉措。這可能會產生設計及執行風險，當相關變革舉措同時推出時此等風險或會被放大；

- 該平台的業務模型倚賴數據量、範圍及敏感度的增長，且本集團可透過模型存取、保留、分析及處理其數據，這會增加數據的安全、私隱及使用風險。在應用程式功能及服務中使用複雜模型，包括在關鍵決策上採用人工智能時，若有關功能未能按預期運作，則可能引致道德、營運、操守、訴訟及聲譽風險；
- 依賴眾多第三方合作夥伴及供應商及／或與之合作，而其可能因市場而異。這可能會增加不間斷客戶服務的營運中斷風險、監管合規及操守風險，以及潛在聲譽風險；及
- 對該平台提供的支援及開發服務，其地點位於該平台經營所處部分個別市場以外，進而可能會增加當地法律及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

有關數碼平台可能會開發及提供新的產品及功能，這可能為本集團帶來新的監管、營運、操守及策略風險。各市場或會實施相關法規以限制線上或以數碼形式分銷保險及資產管理服務的許可範圍，並可能會限制該平台提供的當前或計劃中產品服務。

若未能妥善管治及管理上述與日俱增及新出現的風險，則保誠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其競爭力乃至其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因應該情況，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完善其管治框架，旨在更好地監督數碼平台的實施及風險管理工作，包括設立數碼管治論壇，從以客戶中心的服務理念、策略、財務、營運及風險管理等多個維度監察數碼轉型。

3.6 於若干市場，保誠現時透過合營企業合作夥伴、其他股東及第三方經營業務。這些業務所面對的風險與本集團其他業務相同，同時亦為保誠帶來本集團不會從其全資附屬公司面對的若干風險。

保誠現時透過（及於若干市場，根據當地法規須透過）合營企業及其他共同所有權或第三方安排（包括聯營公司）進行經營。倘本集團的任何合作夥伴未能或無法履行其於有關安排下的責任、遇到財務困難或未能遵照當地或國際法規及標準（例如防止金融犯罪的法規及標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及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或本集團可能會面臨監管譴責。在合營企業或共同擁有的業務的名稱中帶有保誠字樣的情況下，本集團所面臨的聲譽風險會有所擴大。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分別來自中國內地的合營企業及印度的聯營公司。就該等業務而言，本集團可行使控制權的程度取決於合約協議的條款，以及上市規定等適用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當地法規限制，特別是訂明參與者間的控制權分配及持續合作的條款。因此，本集團能夠對該等業務行使的監督權、控制權及獲取管理資料的程度與本集團全資擁有的業務相比可能較低。這可能會增加本集團有關該等業務的財務狀況的不確定因素，包括其投資組合的估值，以及其面臨的投資信貸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程度，從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風險增加。當該等業務所在地區的特定市場或行業發展放緩、受阻、波動或轉差時（例如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乃至更廣泛經濟層面的不利發展），情況尤其如此。另外，本集團可行使控制權的程度可能會受若干司法權區的外資公司外資持股上限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的策略計劃包括透過合營企業或共同擁有的業務擴張本集團業務，則本集團所面臨的於上文風險因素3.1詳述的風險亦有可能增加。

此外，本集團的很大部分產品分銷現時透過代理安排及與並非由保誠控制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訂立的合約安排（例如銀行保險安排）進行，因此本集團有賴於相關關係的延續。該等安排的有效性、臨時或永久中斷（例如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聲譽、財務狀況或其他情況嚴重惡化）、管控（例如與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系統失靈或防止金融犯罪相關的管控）出現重大失誤、管治及營運因法規變更而受到影響、或未能遵守任何監管規定，都可能會對保誠的聲譽及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3.7 與為產品定價及報告業務業績時所用的各項假設有關於不利經驗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有重大影響。

與其他壽險公司一樣，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死亡率和發病率的水平及趨勢、保單退保率、產品保證特點的行使率、投資表現及減值、行政單位成本及新業務收購開支。

本集團業務承受通脹風險。特別是，本集團的醫療保險業務亦面臨醫療通脹風險。金融市場及經濟活動水平大幅波動以及客戶行為的轉變對本集團業務盈利能力的潛在不利影響載述於上文風險因素 1.1。儘管本集團有能力對旗下若干產品作出重新定價，但重新定價的頻率可能需要增加。重新定價需視乎可用於重新定價的營運能力與資源，以及本集團因應監管機構及社會對保險產品可負擔性及保障弱勢客戶方面的期望提高和營運所在市場的商業考量因素，實施重新定價的能力。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亦可能受到重新定價後醫保降級的不利影響。

保誠（如同其他保險公司）在產品定價、訂立準備金、報告其資本水平及長期業務經營業績時，均需針對多個因素作出假設。另一因素是保誠對預期客戶未來提早終止產品的比率（稱為續保率）的水平作出的假設。該假設涉及本集團的多項業務。保誠對續保率的假設反映每個相關業務範圍的近期過往經驗與專業判斷（特別是在缺乏相關及可靠經驗數據的情況下）。任何對續保率未來變動的預期亦在有關假設中反映。若續保率的實際水平與假設水平有顯著差異，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另外，疫疾、流行病及其他可引起大量死亡或新增疾病理賠及醫療理賠成本增加的影響，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雖然過往已多次發生流行病、大型流感及其他疫疾，但未來發生此類事件的可能性、時間或嚴重性均不可預測。外界（包括政府及非政府組織）控制疫情擴散及降低疫情嚴重後果的成效，以及藥物治療及疫苗（及其推行）及非藥物干預措施的成效，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理賠經驗造成重大影響。

2019冠狀病毒病的長期影響一直並可能繼續包括保單持有人的治療延期造成的潛在疾病影響。這可能是導致發病索賠增加的一個因素，並且可能會受到長期的2019冠狀病毒病後遺症等其他因素的影響（儘管目前並未就對發病率的長期影響達成共識）。

保誠採用再保險有選擇性地轉移死亡率、發病率及其他風險。此做法會令本集團面臨再保險公司無法支付再保險索償或無法履行其承諾的交易對手風險；再保險公司變更再保險的承保條款及條件的風險，或保誠無法將再保險提升的價格轉移至其客戶的風險；難以確定再保險合約是否承保某事件的再保險條款及條件的不明確風險；以及無法就所尋求的風險轉移更換現有再保險公司或找到新的再保險公司的風險。

任何前述因素及事件均有可能（個別或共同地）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4. 與法律及監管法規相關的風險

4.1 保誠現時經營業務須受監管並承受相關的監管風險，包括本集團監管監督或干預基準的變動、本集團已呈報事件所引致監管審查的級別及其經營所在市場在法律、法規、政策及其詮釋以及任何行業／會計準則上的變動影響及步伐。

保誠現時經營所在的任何市場當中，政府政策及法例（包括與稅務及數據安全有關者）、對公司及個人的資本監控措施、適用於金融服務及保險業公司的法規或監管詮釋（包括與保誠或其第三方分銷商的業務操守有關者）發生變化，或監管機構作出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的監管相關的決定（若干情況下或會追溯使用）或會對保誠造成不利影響。任何法規變更均可能為保誠帶來重大影響，例如保誠可能須對其產品範圍、分銷渠道、資料的處理及使用、競爭力、盈利能力、資本要求、風險管理方法、企業或管治架構、財務及非財務披露、已呈報業績及融資要求作出調整。與資本相關的法規變更可能改變資本對市場因素的敏感程度。此外，保誠現時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機構可能施加影響本集團不同業務單位（無論按地域、法律實體、產品系列或其他基準）之間資本及流動資金分配的規定。監管機構亦可能會改變償付能力規定、釐定監管或法定資產負債表的元素的方法（包括準備金及個別業務所需持有資本水平的規定（可影響本集團的資本狀況））及對待客戶過程（包括銷售手法）的監管及期望，並可能作出對已銷售或可銷售的產品造成影響的改變。此外，由於政府因應金融及全球經濟狀況作出干預，故政府對金融服務業的監管及監督可能會持續變動，包括可能提高資本要求、限制若干種類交易及加大監管權力。

保誠在其經營所在市場須遵守有關金融犯罪的監管規定及責任（包括遵守打擊洗錢及制裁規定），其或會規定本集團有責任就特定個人、組織、企業及／或政府採取某些行事方式或限制其可採取的行事方式。若未能遵守有關規定，則可能會對保誠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及／或引致本集團受法律或監管處罰或限制。對於國際活躍集團（包括保誠）而言，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會增加法律及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及規模。保誠履行某個司法權區的法律或監管責任（包括國際制裁方面）可能會觸犯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或可能被視作支持該司法權區而非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法律、監管合規及聲譽風險。地緣政治局勢，例如俄烏衝突、中美緊張局勢及中印緊張局勢，可能會增加國際制裁的規模及複雜程度。當監管規定及責任界定不明，以及當適用於本集團的具體情況較為複雜時，相關風險均可能會增加。

有關特定領域的監管及監督規定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a) 集團監管

為使香港的監管體制與國際標準及慣例接軌，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根據以原則為基礎及成果為導向的方針為其監管下的跨國保險集團制定了一套集團監管框架，讓香港保監局能夠對獲指定的跨國保險集團控股公司行使直接監管權力。集團監管框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獲香港保監局評定後對保誠生效。保誠已設立監察機制並採取控制措施，促進與其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監局展開建設性的接洽，以確保持續合規。

(b) 全球監管要求及系統風險監管

目前，全球正在發生多項監管發展，保誠經營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的業務均可能受到影響。這包括金融穩定理事會為抵禦系統風險所做的工作，包括透過由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制訂的整體框架（取代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評定）及保險資本準則評估及紓緩系統風險。監管機構可能選擇實施整體框架及保險資本準則的方式附帶一定風險，進而或會給本集團帶來造成額外負擔或不利影響。因此，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仍相當不確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金融穩定理事會宣佈決定不再開展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的年度評定，轉而採用整體框架來評估及紓緩保險行業的系統風險。金融穩定理事會將繼續接收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全球監測工作成果的年度更新，其中將包括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的系統風險評估。金融穩定理事會保留就個別保險公司於全球環境下是否具有系統重要性公開發表其意見及採取任何必要整體框架監管政策措施應對相關系統重要性問題的權利。二零二五年十一月，金融穩定理事會將根據整體框架審閱評估及紓緩系統風險的流程。為應對是次審閱，金融穩定理事會將在必要時調整流程，內容可能包括重新啟用更新後的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評定流程。

大部分先前的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措施已被納入下文闡述的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保險核心原則和共同框架，以及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框架。作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保誠須遵守這些措施。整體框架亦包括實施監控以識別增加的系統風險，以及協助監管機構採取適當的措施。金融穩定理事會保留就個別保險公司於全球環境下是否具有系統重要性公開發表其意見及採取任何必要政策措施應對相關系統重要性問題的權利。金融穩定理事會亦會繼續根據整體框架審閱評估及紓緩系統風險的流程，並可能對該流程作出調整，包括重新進行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評定（倘視作有必要）。鑒於有關指引尚未編製完成，上述全球保險公司新監管方法將如何影響本集團仍存在若干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採納共同框架，當中制定針對國際活躍保險集團進行有效集團監管的監督標準及指引。保誠獲納入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發佈的首批國際活躍保險集團名單，並於根據共同框架既定標準評估後獲香港保監局指定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

保險資本準則是國際活躍保險集團的綜合集團資本準則。保險資本準則將分兩個階段實施：進行為期五年的監察（於二零二零年初開始）而後付諸實施。美國全國保險監督協會亦成功制定保險資本準則的替代方法，稱作「匯總法」；國際活躍保險集團正評估該方法能否提供與保險資本準則相若的結果。

(c) 區域監管制度發展，包括氣候相關法規變更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亞洲監管機構繼續專注於保險業的財務及業務抗逆能力以及客戶及保單持有人保障。多個市場不斷（以及往往是同時）發佈新規定，以(1)管理保險及財務風險（包括資本及償付能力），及(2)透過適當企業管治實施有效的客戶保障、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以及居住權、第三方及技術風險管控。

本集團的若干主要市場正在推行主要法規變更及改革，對保誠的全面影響存在若干不確定性：

- 中國內地方面，多個行業（包括金融業）的監管持續發展，或會增加本集團的合規風險。中國內地的近期監管發展包括以下各項：
 -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國家金融監管總局）於五月十八日正式取代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旨在透過加深金融監管領域改革、提高金融監管質素和有效性及推進業內金融監管全面覆蓋，加強並改進金融監察工作。此後，金融機構及其對客戶負有的責任（包括客戶保障）將由國家金融監管總局統一監督；及
 - 《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的修訂工作正在進行，重點為企業管治，包括董事任命、信託責任和對分紅及投資相連產品政策的監管。相關諮詢工作持續展開。

- 印尼方面，當局仍然高度關注對保險行業的監管及監督。印尼金融服務局正計劃更新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現行法規。為加強對金融行業的監管監督，印尼金融服務局已起草經修改的消費者保護及投訴受理法規，主要建議修改包括明確界定違反消費者保護規定的行為範圍、代理佣金的披露內容以及每半年提交投訴文件。業界諮詢工作持續展開。
- 馬來西亞方面，馬來西亞國家銀行自二零一九年起已對保險公司及伊斯蘭保險營運商的現行風險為本資本框架展開多個階段的審查，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二年進行定量影響研究，計劃於二零二三年發佈徵求意見稿及作並行處理，其後可能目標於二零二四年年末全面實施。根據馬來西亞國家銀行的監管日程，預計客戶操守方面會出現新的監管進展。馬來西亞國家銀行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修訂其客戶資料管理及准許披露政策，即時生效。是項政策載列涉及客戶資料收集、存儲、使用、傳輸、共享、披露及處置的控制規定。此外，一項有關代理專業操守的新法規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生效，要求增設適當人選及盡職調查程序，藉此加強代理准入及篩選要求。
- 香港方面，經修訂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GL3)已予公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生效。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香港政府還建議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作為保險公司無償付能力時保單持有人的安全網。預計在確定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的提案時會充分考慮公眾意見。
- 泰國方面，泰國銀行實施一項限制措施，要求銀行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九日起不得透過短訊、電郵或社交媒體發送連結收集個人資料。預計亦會針對保險行業採取相同措施，目前正監測有關監管進展。
- 越南方面，經修訂保險法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該新法例還載有有關風險為本資本的規定，設有五年的寬限期，將於二零二八年一月一日生效。越南政府亦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頒佈法令，制定個人資料私隱的指引，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該法令為個人資料提供釋義，包括敏感個人資料的示例、數據主體的權利以及與使用資料有關的通知及數據傳輸要求。
- 菲律賓方面，保險委員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發佈金融產品及客戶服務規定，同時就採納規定設立為期十八個月的過渡期。是項新規定包括產品及服務披露內容、要求就客戶協助及操守風險管理採取系統方法，以及提交額外投訴文件。
- 印度方面，印度保險監管及發展局持續專注於行業改革。一項有關所得稅的新規則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規定自該日起須就所簽發年度保費超過 500,000 印度盧比保單的期滿收益納稅。印度保險監管及發展局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公佈的另一項法規移除了保險公司的佣金支付限額，旨在讓保險公司享有更高經營靈活度，提高保險滲透率。

整個行業對新興技術工具及數碼服務的使用日漸增加，這可能會引致全新及不可預期的監管規定及問題，包括有關管治及以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使用科技、人工智能及數據的預期。創新相關的分銷及產品適用性持續引領亞洲操守法規變更的步伐。保誠須按照有關操守法規的要求，妥善實施法規變更。

氣候相關法規變更的步伐及規模亦正在加快和擴大。香港保監局、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馬來西亞國家銀行以及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監管機構正在制定與環境及氣候變化風險管理相關的監管及披露要求或指引。預計其他監管機構將會制定或正在初步制定類似規定。雖然香港保監局尚未在可持續發展及氣候方面提出任何針對保險的法規，但一直強調其日益關注此領域，以支持香港成為區內的綠色金融中心，預期香港保監局將會於二零二三年發起業界諮詢。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及自然相關財務披露工作組等國際監管監督機構正在推進全球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披露要求。近期出現多起有關公司在可持續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資料方面誤導投資者的事件，引起公眾關注，政府及監管機構對此執行處罰措施，亦有多起與此有關的民事訴訟，這表明有關方面的披露、聲譽及訴訟風險仍然較高，並可能進一步增加，特別是公司增加他們對該領域之披露或產品供給。有關變革及發展可能會引致保誠需於多個司法權區進行協調以採取一致風險管理方法的監管合規、客戶操守、營運、聲譽及披露風險。

近年來，在本集團的許多市場，法規變更及干預的步伐迅速而規模龐大，且有關舉措（包括由金融服務行業推動者）往往在短時間內加以實施。轉型及法規變更有可能引入新的或增加現有監管風險及監管關注，而在集團內連通性及相互依賴程度有可能加強的情況下，亦會導致在各市場同時確保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上升。在持續政策措及監管發展將對保誠的監督方式產生影響的司法權區，本集團在市場及集團層面監察該等發展，將其納入集團風險框架，並與政府政策制訂者、業內團體及監管機構接洽。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按此基準所作的首次對外報告從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開始。新準則要求對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呈列方式及披露內容作出根本性改變，同時須運用重大判斷及新的評估方法。有關改變意味著投資者、評級機構及其他持份者可能需要花時間熟悉新準則及解讀本集團業務表現和動態。此外，短期內要實現與過往財務報告期間的比較會更加困難。為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新基準保持一致，我們已建立全新系統、流程及控制措施，且有望日臻成熟。短期而言，與上述新系統及流程相關的業務風險或會加劇。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任何其他變更或修訂，亦可能導致未來業績的釐定方式改變及／或為確保已呈報業績一致須作出追溯調整。

(e) 投資者供款計劃

保誠現時經營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已設有投資者補償計劃，規定市場參與者在若干情況下須作出強制性供款，以防市場參與者倒閉。作為大部分所選市場的主要參與者，保誠連同其他公司或須作出上述供款。

4.2 以對公平待客造成不利影響的方式經營業務，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其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的關係構成負面影響。

於其業務經營過程中以及客戶及產品生命週期的任何階段，本集團或其中介機構的業務經營方式可能會對客戶成果及公平待客造成不利影響（「操守風險」）。導致出現這種情況的因素包括未能：向客戶設計、提供及推廣符合其所需、附有清晰說明或具有真正價值的合適產品及服務，提供及推介高標準的客戶服務，以妥善且負責的方式管理客戶資料，或妥善處理及評估投訴。未能識別或妥善管治及管理操守風險，可能導致客戶受到損害及引致監管處罰及限制，並可能對保誠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其競爭力乃至其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營運所在市場的監管及監督機構愈加注重客戶保障、適合性及普惠性，因此，倘本集團無法有效實施上文風險因素4.1所述的法規變更及改革，本集團會面臨更大的監管合規及聲譽風險。

保誠現時及將來或會繼續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因與交付客戶成果相關的事宜而遇到法律及監管行動。相關行動為有關或在未來可能有關應用現行法規或未能實施新法規、對整個行業慣例及過往根據當時可接受的行業或市場慣例出售的產品（包括與已終止的業務有關）進行監管審核，以及影響產品的稅務制度變更。監管機構的關注點可能亦包括產品提供者選擇第三方分銷商及監察其銷售適當性的方式以及產品提供者就第三方分銷商的過失所承擔的責任。

新增法規或會對保誠的產品銷售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及增加保誠所面臨的法律風險。因本集團作為產品提供者而受到任何監管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或損害本集團的聲譽。

4.3 訴訟、糾紛及監管調查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保誠現時及將來可能會於各種情況下，包括於其保險、資產管理及其他業務營運的日常過程中遇上法律訴訟、糾紛及監管調查。該等法律訴訟、糾紛及調查可能涉及保誠獨有的業務及經營方面，或於保誠所在市場上經營的其他公司亦普遍涉及的業務及經營方面。法律訴訟及糾紛的起因可能是合約、法規或保誠採取的行為方式，包括集體訴訟。儘管保誠相信已就訴訟費用及監管事宜的所有重大方面作出足夠的撥備，惟不能保證有關撥備是否充足。鑒於有時追討賠償的金額巨大或不確定，亦可能有其他適用懲處方式，以及訴訟與糾紛本身固有無法預測的性質，任何不利結果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4.4 稅務法規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的稅務後果。

稅務規則（包括保險業相關規則）及其詮釋或會被更改，亦可能於任何保誠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內有追溯效力。與稅務機關發生重大稅務糾紛，以及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稅務狀況或稅務法例或其範疇或詮釋出現任何變動，均可能影響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正在推行一項旨在使全球國際稅收制度現代化的項目，通常稱為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2.0。該項目包括兩大支柱。第一支柱的重點是各司法權區之間對在當地很少有或沒有實體辦事處的國家銷售跨境商品和服務的範圍內跨國企業的稅收權利分配。第二支柱的重點是制定適用於範圍內跨國企業的15%全球最低稅率。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經合組織發佈一份聲明，當中載有經逾130個參與該項目的司法權區協定的高層次原則。根據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的經合組織聲明，第一支柱建議包含對受監管金融服務公司的豁免，預計不會對保誠造成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經合組織發佈第二支柱的詳細示範規則，有關規則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之前首度實施。若規則範圍內的保誠旗下實體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家法律實施該等規則，則該等規則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經合組織發佈詳細指引，就示範規則的詮釋提供幫助。

作為其制定實施框架工作的一部分，經合組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發佈安全港指引，以及以資訊報表及租稅確定性為題的公開諮詢文件，並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日發佈額外行政指引。

本集團經營所在多個司法權區已開始透過本地諮詢及／或發佈擬議當地法例，將經合組織的示範規則納入當地稅法。本集團經營所在部分司法權區可能或將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經合組織的示範規則；包括香港在內的其他司法權區則表明可能將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開始實施。由於本集團在實際稅率可低於**15%**的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實施示範規則及／或同等的當地最低稅負規則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在所有預期的經合組織文件發佈及相關司法權區當地法規的實施細則可供查閱前，其對本集團業務、稅項負債及利潤的長期全面影響尚不能確定。